

证券简称：无锡鼎邦

证券代码：872931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 29 号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2,500.00 万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375.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875.0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形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采用直接定价方式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6.20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发行后总股本	90,180,000 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4 年 3 月 26 日

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90,180,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后总股本为 93,930,000 股。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 一、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承诺的说明

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承诺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及“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交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三、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本公司提请投资者需认真阅读该章节的全部内容。

###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下游客户主要为石油化工领域的大型企业集团。报告期内，公司按同一控制下客户合并统计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82%、91.95%、80.84% 和 91.98%。下游行业的景气度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宏观经济增速以及下游客户固定资产投资等多因素影响。未来若宏观经济增速下滑、产业政策收紧、石油化工产品需求下滑或发生其他不利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可能会出现下滑，

导致公司的订单量减少或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金属板材、管材、型材、锻件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05%、80.45%、85.29%和 84.72%。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与大宗商品市场直接相关,交易活跃且价格具有一定波动性。原材料价格波动会直接造成公司采购成本的波动从而引起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若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并对公司期后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三)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476.83 万元、10,314.08 万元、12,425.41 万元和 17,145.7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00%、29.83%、34.66%和 40.41%,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71%、24.51%、23.87%和 29.05%。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不能严格控制风险、制定合理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款责任制,将会影响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若未来出现销售回款不顺利或客户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况,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

## **(四) 存货管理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028.38 万元、13,697.05 万元、13,247.29 万元和 14,909.3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55%、39.61%、36.95%和 35.14%。发行人存货种类较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并有可能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进一步增加。较高的存货余额对公司流动资金占用较大,如果存货管理不善,则可能降低公司经营效率,导致存货跌价,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及财务风险。

## **(五) 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面积合计 6,715.53 m<sup>2</sup>,存在被有权机关处罚或责令拆除的风险。该部分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宿舍、库房、食堂、附属办公室等非生产用房,占公司房屋建筑物总面积比例为 14.71%。

##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

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中兴华阅字（2024）第 020003 号）。

经审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状况总体良好，资产负债结构总体稳定，公司资产总额为 59,868.70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15.01%；所有者权益为 22,021.12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13.83%；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43,844.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9.5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37.2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3.59%。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良好，在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9
第二节	概览 .....	1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26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4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96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109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44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235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247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249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25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262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无锡鼎邦、股份公司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鼎邦有限、有限公司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鼎邦	指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无锡换热	指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硕邦	指	江苏硕邦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6月30日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苏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江苏新苏律师事务所
本招股说明书	指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上市	指	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名词释义		
换热设备	指	在不同温度的流体间实现物料之间热量传递的过程设备,使热量由温度较高的流体传递给温度较低的流体,使流体温度达到流程规定的指标,以满足工艺条件的需要,同时也是提高能源利用率的主要设备
管壳式换热器	指	以封闭在壳体内管束的壁面作为传热面的换热器
空冷器	指	空气冷却器,利用环境空气将管内高温流体得到冷却或冷凝的设备

ASME 认证	指	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针对机械行业的认证,ASME 向通过认证的生产企业授予钢印及相应的认证证书,其中压力容器类使用 U 钢印和 U2 钢印, 锅炉类产品使用 S 钢印, 核动力装置使用 N 钢印
换热管	指	用于两个介质热量交换的金属管
管板	指	换热器中起到固定换热管和密封介质作用的金属钢板, 在钢板上钻出比换热管略大一点的孔, 将换热器穿过并焊接固定
折流板	指	用来改变流体流向、提高流体流速的金属板, 既能够提高换热效率, 同时起到支撑管束的作用
管程	指	介质流经换热管内的通道及与其相贯通部分
壳程	指	介质流经换热管外的通道及与其相贯通部分
螺旋折流板	指	具有一定倾斜角度的折流板, 形成近似的螺旋面, 使流体产生近似连续螺旋状流动, 提高换热效率
管箱	指	管束两侧与管程相连接的部分, 是介质进出的空间
壳体	指	用来支承和安装传热面的金属壳, 通常为圆柱状, 起到承压壳的作用
浮头	指	管板不与壳体固定的一端, 由浮头管板、钩圈和浮头端盖组成, 可拆连接
钩圈	指	半开式结构的金属部件, 与管板相连, 起到密封、防止介质串漏的作用
催化裂化	指	石油炼制过程之一, 在热和催化剂的作用下使重质油发生裂化反应, 转变为裂化气、汽油、柴油等的过程
翅片管	指	一种换热元件, 在换热管的表面通过加翅片, 增加外表面积, 提高换热效率的换热器
丝堵	指	用于堵住管程端口的零部件, 减少杂质进入管程内
法兰	指	使用螺栓连接的零部件, 用于设备的连接
锻件	指	金属被施加压力, 通过塑性变形方式形成所要求的形状或具有合适压缩力的工件
焊接	指	通过加热或加压, 或两者并用的方式将金属工件结合的一种方式
热处理	指	将金属工件放在一定的介质中加热、保温、冷却, 通过改变金属材料表面或内部的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工艺方法
无损检测	指	在不损害或不影响被检测对象使用性能的前提下, 采用射线、超声、红外、电磁等原理技术并结合仪器对材料、零件、设备进行缺陷、化学、物理参数检测的技术
耐压检测	指	检查换热器的强度和焊缝的致密性的方式之一, 一般为水压检验, 在无损检测之后进行
机加工	指	通过一种机械设备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
应力	指	物体由于外因 (受力、湿度、温度变化等) 而变形时, 在物体内部各部分之间产生相互作用的内力, 以抵抗这种外因的作用, 并试图使物体从变形后的位置恢复到变形

		前的位置
石油化工	指	以石油和天然气为原料，生产石油产品（例如汽油、柴油、煤油等）和化工产品（例如乙烯、丙烯、苯等）
炼化一体化	指	将炼油与化工在工厂总流程、总平面布置、公用工程、油品储运及其他辅助系统上统一考虑，实现炼油-化工原料互供与能量利用的优化集成模式
膨胀节	指	能自由伸缩的弹性补偿原件，常设置在壳体上，用于补偿换热管与壳体因温差不同产生的热膨胀差，减少温差应力
射线检测	指	通过射线检验焊缝内部的结构情况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44844636B	
证券简称	无锡鼎邦	证券代码	872931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年1月2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3日	
注册资本	65,180,000元	法定代表人	王仁良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29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29号			
控股股东	王仁良	实际控制人	王仁良、王凯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挂牌日期	2018年8月2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2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	C3521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王仁良持有公司 64,553,2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04%，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数已达到公司股本总额的 50% 以上，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而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仁良、王凯，认定依据如下：王仁良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且王仁良依其控制的公司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王仁良通过其所担任的公司职务及投资关系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王凯为王仁良之子，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二人应认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王仁良先生，现任董事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202195608\*\*\*\*，1956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1979 年 2 月至 1985 年 12 月，任江苏省电力建设公司第三工程公司职员；1986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无锡县远方实业公司业务员；1999 年 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无锡合力传热设备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无锡换热董事、监事；200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有限公

司业务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9年9月，任郎溪联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8月至2013年7月，任郎溪首邦传热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21年2月至今，任江苏鼎邦监事。

王凯先生，现任董事、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202198210\*\*\*\*，198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组织与管理专业学士。2006年2月至今，任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6年6月，历任有限公司董事、销售主管；2010年8月至2019年9月，任郎溪联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苏州鼎邦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6月至2023年1月，任江苏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股份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江苏鼎邦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稳定、节能的专业化换热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包括换热器、空冷器两大系列，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作为原油制备成品油环节、烯烃、芳烃等基础化工原料制备环节的过程设备，将介质加热或冷却到下一道工序设定的温度，起到热量交换、余热回收和安全保障作用。换热设备能够提高能源利用率，有效助力下游行业节能降碳，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公司秉承“精工出细活”的理念，充分发挥工匠精神，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工艺技术水平。凭借专业的换热设备制造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公司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等国内大型企业的广泛认可，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不断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目前已得到了壳牌石油（Shell）、埃克森美孚（ExxonMobil）、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Liquide）等国际大型企业的认可，并逐步开展合作。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工作，经过多年的磨练和积累，掌握了油浆蒸汽发生器制造技术、全自动管头焊接技术、管头背面内孔焊接技术、空冷器双丝自动埋弧焊技术等一系列自主研

发的专业技术，保证产品在超高温、剧毒等多种特殊工况中稳定运行。在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同时，公司积极扩展新的应用场景，目前正在研发应用于多晶硅制备、生物油制氢等领域的产品。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持有 A2 级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A3 级空冷式换热器安全注册证、ASME U 钢印授权证书等资质认证，建立并实施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管子管板角接头射线检测技术与评级规范》的起草单位，是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热交换器安全与能效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6月	2022年12月31 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 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 日/2020年度
资产总计(元)	590,285,708.43	520,546,411.41	420,763,103.18	409,223,953.01
股东权益合计(元)	193,807,959.64	193,464,368.10	143,116,196.10	102,474,27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股东权益(元)	173,903,784.43	173,513,310.41	133,120,112.48	102,474,279.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67.45	62.65	67.58	74.96
营业收入(元)	203,139,167.15	366,849,916.81	309,947,930.22	288,445,336.81
毛利率（%）	22.82	22.23	18.95	18.06
净利润(元)	20,477,689.30	40,365,581.96	19,881,094.24	15,391,01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元)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20,068,749.89	39,944,393.85	19,967,902.29	13,564,29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38	26.36	16.57	1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11.14	26.09	16.63	13.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	29,277,242.51	26,550,777.36	26,037,945.11	35,350,688.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	3.32	3.47	3.53	3.35

比例 (%)				
--------	--	--	--	--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2023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处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具体事宜。

根据发行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发行人于2023年9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发行底价调整为：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 (二) 本次发行已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于2023年12月28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3年第68次审议会议审核通过，并于2024年2月22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321号”文同意注册。

##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500.00万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及主承销商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375.00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875.00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形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7.72%（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30.61%（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采用直接定价方式确定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
发行后总股本	90,180,000股
每股发行价格	6.20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10.12



发行后市盈率（倍）	14.00
发行前市净率（倍）	2.33
发行后市净率（倍）	1.79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0.61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0.44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2.66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3.47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26.09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2.76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具备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和交易条件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 5,000,000 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5,500.00 万元（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17,825.00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3,945.47 万元（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16,116.36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1,554.53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708.64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其中：1、保荐及承销费用：1,127.36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280.90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2、审计及验资费：292.45 万元；3、律师费用：94.34 万元；4、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40.38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40.95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最终发行费用可能由于金额四舍五入或最终发行结果而有所调整。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不适用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注 1：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2：发行后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盈率为 14.00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盈率为 14.58 倍；



注 3：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4：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1.79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1.74 倍；

注 5：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4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43 元/股；

注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47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3.56 元/股；

注 8：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注 9：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12.76%，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11.94%。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注册日期	1993 年 4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7720519P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	0512-62938562
传真	0512-62938200
项目负责人	许焰
签字保荐代表人	许焰、李凯
项目组成员	孙浩、李运皓、陈秋燕、吴佳伦、胡文君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江苏新苏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日钧
注册日期	2013 年 2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20000063206188C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东路 8 号行政中心三号楼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 6 号 2 楼
联系电话	0512-67010501
传真	0512-67010500

经办律师	韩阳、张涵、张晴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尊农、乔久华
注册日期	2013年11月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联系电话	010-51423818
传真	010-51423816
经办会计师	许剑辉、程晓芳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5层33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	32201988236052500135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稳定、节能的专业化换热解决方案。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将创新作为发展驱动力，不断打磨产品制造工艺，积累了丰富的应用技术，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设计方案和多样化的定制服务，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以期在行业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

### （一）技术创新

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队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49 名技术研发人员，占总员工的 14.1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967.69 万元、1,093.33 万元、1,273.64 万元和 675.4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3.53%、3.47%和 3.32%。公司围绕提高焊缝强度、增强产品密封性和换热稳定性、提高换热效率等关键核心属性的应用，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延长产品使用寿命，提升市场竞争力。

#### 1、持续更新焊接技术

焊接是影响换热设备密封性的关键工艺，焊接部位的强度和抗应力能力直接影响产品的安全可靠性和使用寿命，尤其是管头焊接（即换热管与管板的焊接），决定了换热设备运行能否有效。一旦管头出现泄漏，管程介质和壳程介质相通，将造成换热器失效。传统的管头焊接是将换热管穿过管板，在管板前进行焊接和胀接，但管板背面与换热管之间仍有间隙，容易造成缝隙腐蚀。公司掌握的管头背面内孔焊接技术，通过管板的背面，在管内与换热管进行焊接，消除了因管端焊接的缝隙而产生的缝隙腐蚀，提高换热器的抗振动疲劳强度，增强管板的刚度，有效降低换热设备因温差应力而腐蚀开裂的概率，延长产品使用寿命。同时公司还掌握特殊接头形式和特殊材质的焊接技术，满足客户不同工作场景下的产品设计需求。

#### 2、不断升级检测规范标准

公司精进焊接技术的同时不断升级焊缝的检测规范标准。对于管头焊接，传统的检测方

式是耐压测试，按照国家标准 GB/T150、GB/T151 的规定进行，通过耐压测试即为合格。为了更好地提升产品的质量和安全性，公司对管头焊接工序增加射线检测，通过射线检测，可以精准判断焊缝是否存在裂纹、局部密集气孔、未熔合等问题。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管子管板角接接头射线检测技术与评级规范》的起草单位，利用射线检测对焊缝进行缺陷分析，更新工艺参数，大幅提升产品的安全性和使用寿命。

### **3、不断提升换热效率**

公司致力于提升设备的换热效率，掌握了螺纹管换热器、波纹管换热器等多种表面形式的生产制造技术，在换热光管的表面增加螺纹或者波纹，增加换热面积，从而提升换热效率。

#### **（二）工艺设备创新**

公司致力于提升自动化水平，更好保障生产效率、生产精密程度以及产品质量稳定。工艺设备创新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研发全自动管头焊接设备，利用激光对准，提升焊接精度；2、研发空冷器双丝自动埋弧焊设备，实现热分布均匀，能够有效防止焊接过程的材料变形，提高焊缝的内在质量；3、公司通过 CNC 加工中心对空冷器的密封面进行加工，将密封面的平面度、垂直度以及同心度控制在正负 0.1 毫米内，大幅降低空冷器丝堵的泄漏率，提升空冷器的密封性，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空冷器未发生丝堵泄漏情形。

#### **（三）产品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

##### **1、产品创新**

公司专注于石油化工领域，同时具备换热器、空冷器两大产品类别完整的生产工艺流程和研发设计能力，公司产品不仅满足石油化工基本工况，同时在超高温、剧毒等多种特殊工况中也运行稳定。

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了创新升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丙烯腈剧毒且易燃，用于生产该产品的装置设备不仅需要适应高温高压，同时要保证剧毒工况下的密封性，防止介质泄漏。公司设计了双波膨胀节，将因温差应力带来的收缩量控制在膨胀节内，减少温差应力带来的影响，从而提升产品使用寿命。（2）在硫磺回收装置中，烟气中含有大量的硫化氢、二氧化硫、碳氢化合物等，进入换热器的烟气温度往往高于 800 度，高温硫化物容易对管头造成腐蚀。公司利用隔热耐热浇注料以及高温陶瓷套管研制出适应超高温工况的换热器，有效降低管头介质的温度，降低管头受高温硫化物腐蚀的概率，保证设备安全可靠运行。

##### **2、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经过

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步建立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内部工艺参数不断改进提升，并应用到换热器、空冷器产品的制造过程中。公司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多个大型项目中：公司生产的油浆蒸汽发生器作为催化裂化装置的核心设备，已成功应用于国内单系列最大的催化裂化装置—中海油惠州年产 480 万吨催化裂化装置；公司生产的直径达 2 米以上的大型换热器成功应用于中国石化中科炼化一体化项目，该项目是目前国内生产装备国产化率最高的炼化一体化项目。

凭借专业的换热设备制造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公司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壳牌石油（Shell）、埃克森美孚（ExxonMobil）、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Liquide）等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的广泛认可，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发行人选择第（一）款第一项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根据发行人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交易情况、同行业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及发行人最近一次融资情况，预计发行时公司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1,988.50 万元、3,994.4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16.57% 和 26.09%，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要求。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本次公开

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备案证号/代码	环保批复文号/备案号
1	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	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一期）	21,966.36	18,000.00	东行审投资备【2022】369 号	盐环东表复【2023】54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81.74	2,500.00		
合计			<b>25,248.10</b>	<b>20,500.00</b>	-	-

募投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5,248.10 万元，其中，拟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500 万元。若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计划募集资金，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计划募集资金，超过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节全文。

### 一、创新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967.69 万元、1,093.33 万元和 1,273.64 万元和 675.4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3.53%、3.47% 和 3.32%。未来若发行人产品技术的创新研发失败，或者新技术未能实现产业化、新产品达不到预期的效益，将导致发行人科技创新投入不能取得预期回报，进而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二、技术风险

#### （一）技术替代性风险

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呈现专业化、差异化的特点，对于相关产品的技术要求也逐步提高，推动了原有技术的应用及更新、升级。公司所掌握的自主研发技术是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重要依托。未来，伴随着行业内整体技术水平的提升，公司现有的核心技术或产品存在被更加高效、经济的技术或产品替代的风险。

#### （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作为一家科技创新型企业，公司形成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注册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核心技术的保密对于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而言至关重要，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但仍无法完全避免技术泄密的风险。如公司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 三、经营风险

####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动风险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相关内容。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相关内容。

#### （三）机器设备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具有二十余年换热设备制造历史，虽然一直重视机器设备的维护保养与更新，但是由于建厂时间长、机器设备更新资金压力较大等原因，目前部分机器设备的持续使用时间已较长。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机器设备的综合成新率为 31.52%。机器设备成新率较低，制约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进一步提高，可能导致公司在市场竞争中错失进一步发展的机会。

#### **（四）关于石化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2020 年度我国明确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后，石化行业“降油增化”政策不断推进，2022 年度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有序推进炼化项目“降油增化”。得益于上述政策的实施，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应用于化工领域金额及占比不断上升，其中化工领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52.05 万元、21,201.30 万元、22,482.97 万元、15,520.7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6.78%、68.51%、61.39%、76.53%，如果下游石化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影响下游行业的化工领域投资需求，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可能会出现回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四、财务风险**

####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相关内容。

#### **（二）存货管理风险**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相关内容。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征所得税的优惠税率。未来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满足税收优惠条件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将导致公司税费上升，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四）财务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差错更正、转贷、现金交易等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规范完毕，且相关内控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但若在未来经营过程中财务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可能会导致使公司利益受损或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风险，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五、法律风险**

#### **（一）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风险**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相关内容。

## **（二）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王仁良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直接持有公司 99.04% 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如果控股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如顺利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证监会注册批复文件，公司将启动后续的股票发行工作。发行价格和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发行人的价值判断等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而募投项目从资金投入到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从而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八、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之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2.1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的生产能力。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未能预计的市场环境变化，宏观经济形势或行业环境的不确定发展、下游市场需求出现下滑，公司将可能出现销售不及预期导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项目实施受阻、生产经营场地、软硬件设备、人员闲置等情形，进而影响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

## **九、募投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竣工达产，公司产能规模有望进一步提升，营业收入有望继续增长，但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发生变化等一系列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顺利达产。同时，竞争格局的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工艺技术的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经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将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约 1,103.46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净利润的比例为 27.34%，如果募投项目不能如期顺利实施，或者实施后相关产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新增的营业收入不足以抵消固定资产折旧及新增人员薪酬等固定成本的增加，将增加公司整体营业成本，摊薄即期回报，导致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可能面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Wuxi Dingbang Heat Exchange Equipment Co.,Ltd.
证券代码	872931
证券简称	无锡鼎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44844636B
注册资本	65,18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王仁良
成立日期	2003 年 1 月 27 日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 29 号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 29 号
邮政编码	214104
电话号码	0510-88718522
传真号码	0510-88711015
电子信箱	dingbang@ding-bang.com.cn
公司网址	www.ding-bang.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佳炜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10-88718522
经营范围	生产 A2 级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生产空气冷却换热设备、机械设备、非标金属结构件；钢板切割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的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包括换热器和空冷器两大类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时间

2018 年 8 月 2 日

#### （二） 挂牌地点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自挂牌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6 日为基础层企业；2021 年 5 月 28 日，全国股转公司公布了《关于发布 2021 年市场层级定期调整决

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1]662号），自2021年6月7日公司被正式调入创新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因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事项未经事前审议并披露及转贷事项，2023年6月26日，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出具了《对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一部监管[2023]312号），就上述事项对公司、时任董事长王仁良、董事会秘书董鹏麟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至2020年7月30日，公司主办券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经公司与中泰证券协商一致，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泰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东吴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2020年7月30日，经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司主办券商由中泰证券变更为东吴证券。

###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2021年年报审计机构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9月13日，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股票自挂牌之日起至今，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2021年度公司定向发行股票50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0元，募集资金10,160,000

元。

2021年4月2日，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开始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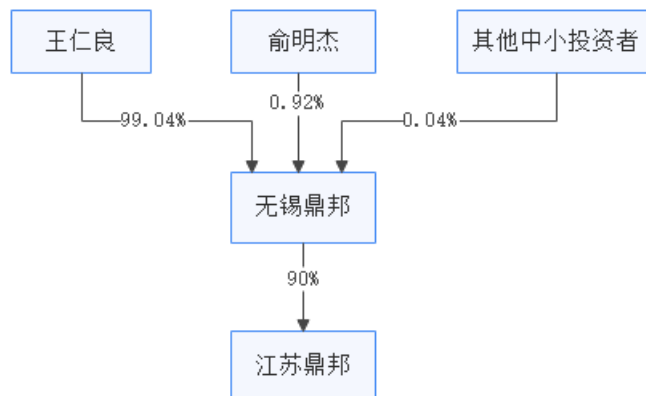
####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20年10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6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9,976,600元。

2023年5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0,205,800元。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为65,180,000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公司共有43名股东，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除上述控股股东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1、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注册号）	-（320200000086787）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彭曦锋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06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20万元/51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大道10号
经营范围	板束换热器、化工石油专用设备、通用设备（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凡涉及专项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自设立之日起未从事实际生产经营活动，2012年11月20日因长时间未开业被工商行政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由于与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彭曦锋无法取得联系，因此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进行清算并注销
主要人员	彭曦锋、王仁良、何严坤、戴根龙、杨惠林任董事，王士力、丁余良、周建珍任监事，王仁良任总经理

股东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仁良	510.00	50.00
2	彭曦锋	510.00	50.00
合计		<b>1020.00</b>	<b>100.00</b>

王仁良、彭曦锋各认缴 510 万元，其中，王仁良已足额缴纳注册资本 510 万元、彭曦锋未出资。王仁良与彭曦锋合资成立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换热设备技术研发，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地址系租用（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大道 10 号），租赁期限 2008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后因合作未达预期，双方未继续投入。

2012 年 11 月 20 日，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长时间未开业被工商行政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由于与其法定代表人、股东彭曦锋无法取得联系，因此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进行清算并注销。至被吊销之日，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仅从事技术开发工作，未开展生产经营，技术开发合作结束后股东之间不存在纠纷。

## 2、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注册号）	-（320283211609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凯
成立日期	2006 年 2 月 27 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00 万元/3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锡山区安镇镇查桥人民桥东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发射装置）、电器机械及器材、汽车配件、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普通机械及配件、百货、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蚕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不含油漆、涂料）、卫生洁具、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由房屋的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下经营范围限于分支机构经营：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住宿服务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主要人员	王凯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仁霞任监事

股东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王凯	270.00	90.00
2	王仁霞	30.00	10.00
合计		<b>300.00</b>	<b>100.00</b>

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6 年成立，拟开展商贸相关业务，后未实际开展经营。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因未接受 2006 年度工商年度检验且未整改，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被吊销，同时办理了税务注销手续。

##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6,518 万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占本次发行后股本总数的 27.72%。本次发行后公众股东（包含发行前的公众股）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本总数的 25.00%。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王仁良	董事长	6,455.32	6,455.32	99.04
2	俞明杰	董事、财务负责人	60.10	60.10	0.92
3	袁红	-	1.00	-	0.02
4	娄阁	-	0.70	-	0.01
5	曹裕喜	-	0.17	-	0.00
6	冯伟杰	-	0.11	-	0.00
7	洪佳玲	-	0.10	-	0.00
8	张文龙	-	0.06	-	0.00
9	陈军伟	-	0.05	-	0.00
10	李必钊	-	0.03	-	0.00
11	现有其他股东	-	0.36	-	0.01
合计		-	<b>6,518.00</b>	<b>6,515.42</b>	<b>100.00</b>

### （三） 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	-	-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其他股东签署特殊投资约定等可能导致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的情形。

##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20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80,000,000.00元
注册地	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362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362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建设中，报告期尚未开展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计划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拟从事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持股90.00%，江苏硕邦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持股1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22年末114,866,413.86元，2023年6月末118,866,438.42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22年末79,510,576.94元，2023年6月末79,041,752.14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022年度-450,259.31元，2023年1-6月-468,824.80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鼎邦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1	无锡鼎邦	18,000.00	90.00	6,000.00	货币
2	江苏硕邦	2,000.00	10.00	2,0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00	8,000.00	-

###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 1、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本届董事任职期间
1	王仁良	董事长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2	王凯	董事、总经理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3	俞明杰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4	王丽萍	董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5	周余俊	独立董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6	梁永智	独立董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7	陆圣江	独立董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王仁良先生，简历详见“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王凯先生，简历详见“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俞明杰先生，现任董事、财务负责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专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助理会计师。2000年1月至2003年1月，任无锡换热助理会计；200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0年8月至2019年9月，任郎溪联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2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财务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王丽萍女士，现任董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组织与管理专业学士。2008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有限公司行政科员；2010年8月至2019年9月，任郎溪联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2013年7月，任郎溪首邦传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周余俊先生，现任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1993年9月至1998年12月，任江苏海星电机集团有限公司（原无锡电机厂）统计员；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协和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常州市武进精细化工厂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2月至2002年9月，任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10月至2004年

12月，任苏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苏州金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1月至2010年9月，任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苏州俊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14年8月至2019年4月，历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普通职员、苏州分所负责人；2018年9月至2020年3月，任苏州工业园区康禾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2019年10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分所部门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部门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苏州鑫昇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苏州硅创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2023年11月，担任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苏州正信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7月至今，担任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梁永智先生，现任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化工机械专业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年2月至2001年6月，历任克拉玛依炼油厂副主任、主任、副总机械师、副厂长；2001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任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陆圣江先生，现任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律专业学士，执业律师。2009年8月至2011年3月，任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4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年8月至2020年2月，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融资总部执行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主任；202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监事会主席，监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本届监事任职期间
1	潘佳	监事会主席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2	董鹏麟	监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3	郑燕江	职工代表监事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潘佳先生，现任监事会主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2月出生，

本科学历。2005年10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检验员、铆焊车间主任、质检副科长、生产副科长、生产科长；2017年12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董鹏麟先生，现任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金属材料专业学士，助理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2年10月，任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任希捷国际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任股份公司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郑燕江先生，现任职工代表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0月出生，初中学历。1987年3月至1999年9月，任无锡换热设备厂工人；1999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无锡换热工人；2003年1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检验员、车间主任；2017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本届高管任职期间
1	王凯	董事、总经理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2	俞明杰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3	吴佳炜	董事会秘书	2024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王凯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俞明杰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吴佳炜先生，现任董事会秘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2013年3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助理会计、总账会计；2017年12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

###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王仁良	董事长	-	64,553,200	0.00	0.00	0.00
俞明杰	董事、财	-	601,000	0.00	0.00	0.00

	务负责人				
--	------	--	--	--	--

除王仁良、俞明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三） 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王仁良	董事长	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 万元	50.00%
王凯	董事、总经理	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270 万元	90.00%
周余俊	独立董事	苏州正信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万元	5.00%
周余俊	独立董事	苏州金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5 万元	17.50%
陆圣江	独立董事	上海致衡浩和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50.00%

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王仁良	董事长	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仁良持股 50%，担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的其他企业
王凯	董事、总经理	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凯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其他企业
		苏州鼎邦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王凯担任监事的其他企业
周余俊	独立董事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企业
周余俊	独立董事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企业
周余俊	独立董事	苏州硅创微电子有	监事	独立董事担任监事的其他

		限公司		企业
周余俊	独立董事	苏州正信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独立董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其他企业
周余俊	独立董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部门经理	独立董事任职单位
陆圣江	独立董事	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	主任	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人的其他企业
陆圣江	独立董事	上海致衡浩和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独立董事担任监事的其他企业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王仁良为董事、总经理王凯的父亲，董事王丽萍为董事、总经理王凯的配偶。除前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事项
2021年1月29日	王仁良、王凯、董鹏麟、沈盘秀、王丽萍	王仁良、王凯、董鹏麟、王丽萍、俞明杰	换届
2023年5月15日	王仁良、王凯、董鹏麟、王丽萍、俞明杰	王仁良、王凯、王丽萍、俞明杰、周余俊、陆圣江、梁永智	董事辞职，增补独立董事

### （2）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事项
2021年1月29日	邹建荣、潘佳、郑燕江	邹建荣、潘佳、郑燕江	换届
2023年5月15日	邹建荣、潘佳、郑燕江	董鹏麟、潘佳、郑燕江	监事辞职，补选

### （3）高管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事项
2021年1月29日	王仁良、丁明、许建良、董鹏麟	王仁良、许建良、董鹏麟	换届
2021年11月3日	王仁良、许建良、董鹏麟	王仁良、俞明杰、董鹏麟	原财务负责人身体原因离职
2022年12月30日	王仁良、俞明杰、董鹏麟	王仁良、俞明杰、吴佳炜	变更董事会秘书
2023年3月21日	王仁良、俞明杰、吴佳炜	王凯、俞明杰、吴佳炜	变更总经理

公司上述人员变动,系因公司经营管理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而进行的正常人员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工资、奖金、津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组成,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上述人员的薪酬均参照同行业水平确定。

##### (2)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元)	949,551.20	2,001,425.44	2,208,784.29	1,815,658.60
公司各年度利润总额(元)	23,201,018.21	45,789,034.84	22,288,354.47	17,357,015.25
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	4.09	4.37	9.91	10.46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部分董监高离职及换届选举等原因,董监高人数总体有所减少,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元)	949,551.20	2,001,425.44	2,208,784.29	1,815,658.60
平均人数(工资发放总月数/当期总月数)	7.83	8	8.92	10
人均薪酬(元)	121,219.30	250,178.18	247,621.56	181,565.86

报告期内,董监高人均薪酬呈上升趋势,2021年度薪酬总额相对较高主要系王凯因在订单签署、研发成果方面有突出表现发放较高金额奖金带动总额有所上升。

#### 5、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直接或者间接共同设立公司情形

##### (1) 共同设立公司基本情况及简要历史沿革

共同设立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控股子公司江苏鼎邦少数股东为江苏硕邦通用设备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硕邦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1MA25850J8J
成立时间	2021-02-20
法定代表人	阙锡麟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b>实收资本</b>	2000 万元人民币
<b>注册地</b>	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 362 号
<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科洛西斯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持有 80%，阙锡麟持有 20%
<b>主要人员</b>	阙锡麟任执行董事，王仁霞任监事
<b>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b>	2022 年末总资产 2,000 万元，净资产 2,000 万元，2022 年度净利润 0 万元。

(2) 发行人与共同设立的公司存在业务或资金往来

子公司正在建设中，报告期内除缴纳注册资本金外，公司与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业务或资金往来。

(3) 审议及披露情况

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股数 6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关联股东王仁良回避表决，回避股数为 64,568,299 股。

## 九、重要承诺

###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持股董监高	2023 年 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 年 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 年 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3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管	2023 年 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4
控股股东、	2023 年 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	日		的承诺	容 5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中介机构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6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7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8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9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中介机构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审核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10
发行人、保荐机构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11
发行人、控股股东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1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维护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1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社保公积金承诺	九、重要承诺之(三) 承诺具体内容、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承担不动产瑕疵相关责任的承诺	九、重要承诺之(三) 承诺具体内容、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3年5月15日	长期有效	关于承担转贷相关责任的承诺	九、重要承诺之(三) 承诺具体内容、3

##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无证房产损失补偿承诺	如因公司无证房产建造使用事宜对第三方造成侵权或损



				害或根据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认定需要拆除或被给予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罚，本人承诺全额承担因损害或对第三方侵权导致的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全额承担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罚款，并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消防处罚损失补偿承诺	承诺公司若受到行政处罚，实际控制人将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资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董监高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其他股东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董监高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董监高	2018年8月2日	长期有效	对外投资承诺	承诺不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三） 承诺具体内容

#### 1、关于承担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相关责任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无锡鼎邦及其子公司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认定的需由无锡鼎邦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以及因上述事项给无锡鼎邦及其子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

#### 2、关于承担不动产瑕疵相关责任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其自有和/或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存在不规

范情形（包括违规建设、存在产权瑕疵等），并影响各相关企业使用该等土地和/或房屋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2、若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其本次发行上市前自有和/或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和/或房屋、责令搬迁、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和/或房屋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对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此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免受损失。

3、本人未来将积极敦促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规范建设、使用房屋，以确保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及稳定性。”

### **3、关于承担转贷相关责任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对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转贷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免受损失。”

## **十、 其他事项**

无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稳定、节能的专业化换热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包括换热器、空冷器两大系列，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作为原油制备成品油环节、烯烃、芳烃等基础化工原料制备环节的过程设备，将介质加热或冷却到下一道工序设定的温度，起到热量交换、余热回收和安全保障作用。换热设备能够提高能源利用率，有效助力下游行业节能降碳，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公司秉承“精工出细活”的理念，充分发挥工匠精神，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工艺技术水平。凭借专业的换热设备制造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公司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等国内大型企业的广泛认可，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不断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目前已得到了壳牌石油（Shell）、埃克森美孚（ExxonMobil）、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irLiquide）等国际大型企业的认可，并逐步开展合作。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工作，经过多年的磨练和积累，掌握了油浆蒸汽发生器制造技术、全自动管头焊接技术、管头背面内孔焊接技术、空冷器双丝自动埋弧焊技术等一系列自主研发的专业技术，保证产品在超高温、剧毒等多种特殊工况中稳定运行。在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同时，公司积极扩展新的应用场景，目前正在研发应用于多晶硅制备、生物油制氢等领域的产品。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持有 A2 级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A3 级空冷式换热器安全注册证、ASME U 钢印授权证书等资质认证，建立并实施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标准《管子管板角接头射线检测技术与评级规范》的起草单位，是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热交换器安全与能效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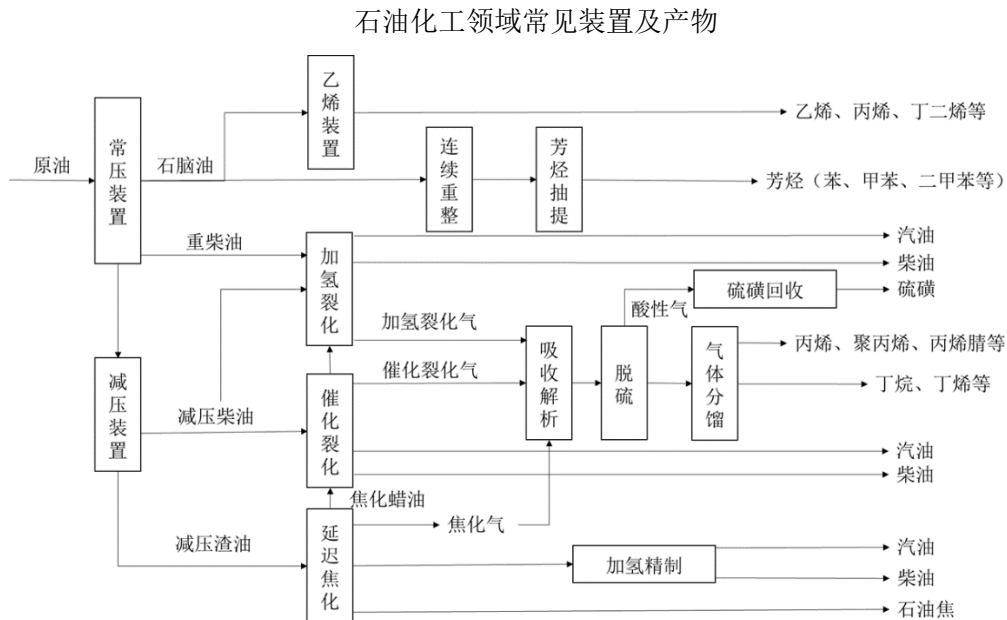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 1、主要产品

换热设备是一种将不同温度的流体进行热量交换的设备，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电力、太阳能、航空航天、海洋工程、环保等领域。换热设备主要用于生产过程中热量交换、余热回收，以及防止生产过程中温度升高造成设备的损坏。

石油化工行业以原油为原料，生产汽油、柴油等成品油以及烯烃（乙烯、丙烯等）、芳烃（苯、甲苯等）等基础化工原料，再对基础化工原料进行重整、分离处理，最终生产出有机化工产品和高分子合成材料等产品。石油化工产业链覆盖面广，产品丰富，应用到的装置设备极多，包括反应设备、换热设备、分离设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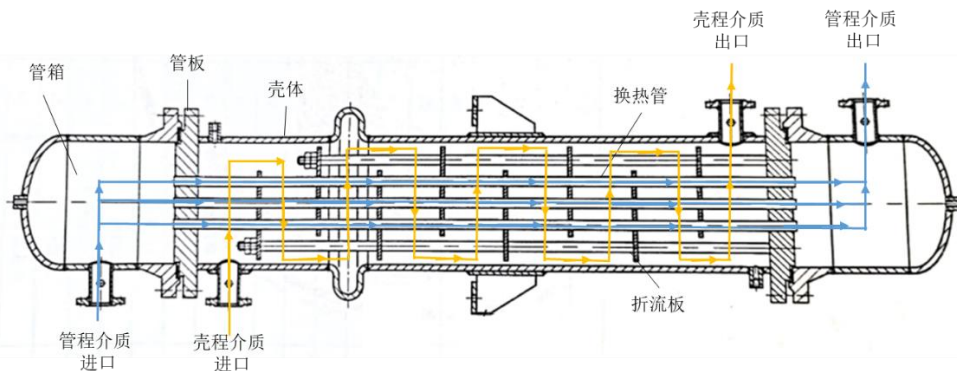
公司的换热设备产品包括换热器和空冷器，主要应用于原油制备成品油以及基础化工原料制备的装置中，属于过程设备，将原料进行加热、或将反应后的介质进行冷却，使其满足工艺所需的温度。







### (1) 换热器

换热器在石油化工领域应用十分广泛，通常由换热管、管板、壳体、折流板、管箱等部分构成，换热管与管板连接，再与壳体连接。管程介质和壳程介质通过换热管壁进行热量交换，其工作原理图如下：

换热器工作原理



公司的换热器产品按照产品结构可以分为浮头式换热器、固定管板式换热器、U 型管式换热器、釜式换热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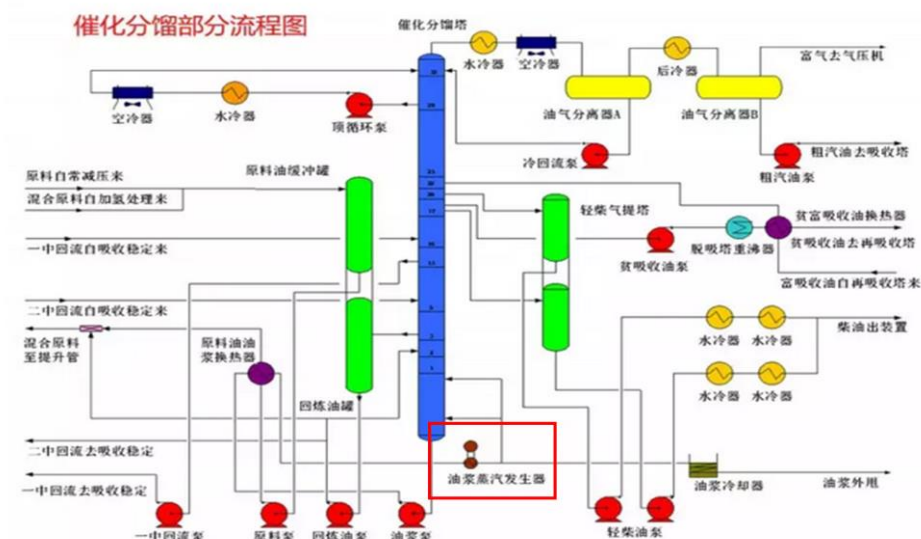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图例
浮头式换热器	当换热器流通高温介质，换热器受热时，换热管束可连同浮头自由伸缩，消除温差应力。本产品常用于高温高压工况，主要作为冷凝器、蒸发器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常减压炼油、乙烯生产、催化、加氢等环节。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本产品换热管束难以替换，常用于介质相对清洁、温度和压力相对不高的工况。主要作为冷凝器、蒸发器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乙烯、硫磺生产环节。	
U 型管式换热器	本产品的换热管为 U 型管，常用于介质相对干净、高温高压的工况，但造价相对较高。主要作为冷凝器、蒸发器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常减压炼油、加氢等环节。	
釜式换热器	本产品可在壳体上部设置蒸发空间，常作为重沸器使用，换热管内介质的热量传递给水，使水沸腾产生蒸汽。主要用于石油化工领域精馏装置中，例如脱乙烷塔重沸器、丙烯精馏塔重沸器、脱戊烷塔等。	

公司油浆蒸汽发生器产品是一种特殊换热器，作为催化裂化装置的关键节能设备，一般为浮头式结构或釜式结构。石油化工领域催化裂化环节是在高温和催化剂的作用下，使重质油发生裂化反应，转变为裂化气、汽油和柴油的过程，反应的温度为 400-500 摄氏度。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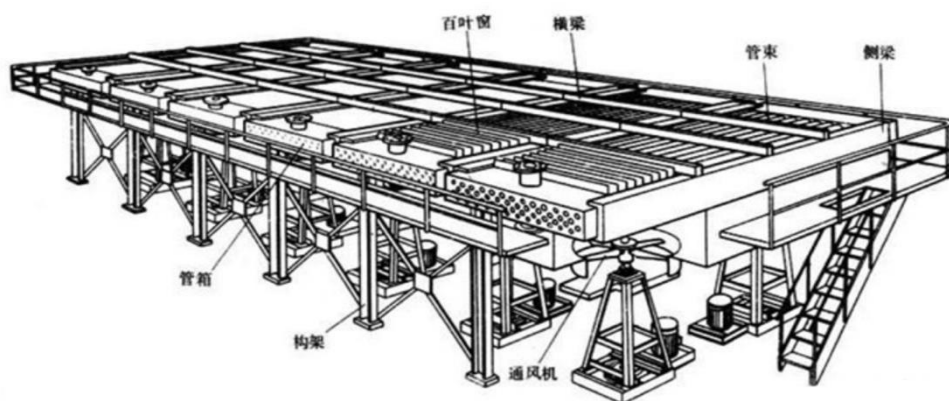
分馏后的油气需要进行冷却处理。油浆蒸汽发生器的管程介质为高温油浆，壳程介质为水，高温油气的热量通过换热管壁传递给水，不仅将油气进行冷却，同时将水转变为蒸汽可储存另做他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 油浆蒸汽发生器在石油化工领域催化装置中的使用



### (2) 空冷器


空冷器，即空气冷却器，以环境空气作为冷却介质，依靠翅片管扩展传热面积来强化管外传热，借空气带走热量，达到将管内介质冷却冷凝的目的。空冷器主要由管束（换热管）、管箱、风机、构架、百叶窗等部分构成，其结构如下所示：



公司空冷器系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的介质冷却设备，通过电机带动风机转动，不断将空气吸入，冷空气将换热管内介质的热量带走，达到将换热管内介质冷却的目的。空冷器通常位于塔顶，具有效率高、噪声低、使用维护方便等优点。

公司的空冷器按照管箱结构可分为丝堵式空冷器、可卸盖板空冷器和集管式空冷器。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管箱结构图
------	------	---------

丝堵式空冷器	<p>本产品为管束末端添加丝堵，便于检修，适应性较强，多种工况下都能使用；主要作为冷却冷凝器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常减压炼油、催化、加氢等环节。</p>	
可卸盖板式空冷器	<p>本产品的盖板与管箱用法兰连接，管程两侧的盖板可拆卸，便于检修清洗，但承压能力相对较弱，主要应用于中低压工作环境。</p>	
集管式空冷器	<p>本产品的管束为U型管，管束两端集中到集管箱中，密封性较好，具有较好的承压能力，适用于压力较高、介质较干净不易腐蚀的工况。主要用于常减压炼油、催化、加氢等环节。</p>	

## 2、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换热器	12,017.83	59.26	21,794.12	59.51	19,803.82	64.00	15,704.89	54.54
空冷器	3,690.02	18.20	7,823.93	21.36	3,252.65	10.51	5,053.05	17.55
管束	4,432.37	21.86	4,763.96	13.01	7,772.47	25.12	7,958.64	27.64
其他	140.12	0.69	2,241.04	6.12	116.73	0.38	81.05	0.28
<b>合计</b>	<b>20,280.34</b>	<b>100.00</b>	<b>36,623.05</b>	<b>100.00</b>	<b>30,945.67</b>	<b>100.00</b>	<b>28,797.63</b>	<b>100.00</b>

### (1) 换热器各细分型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换热器产品各细分类型的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23年1-6月			
	销量(吨)	销量(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U型管式换热器	1,184.87	37	3,396.03	16.75%
浮头式换热器	677.76	33	1,341.51	6.61%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1,854.95	48	3,442.09	16.97%
其他结构换热器	390.07	8	565.63	2.79%
油浆蒸汽发生器	1,623.71	17	3,272.57	16.14%
<b>合计</b>	<b>5,731.36</b>	<b>143</b>	<b>12,017.83</b>	<b>59.26%</b>

产品类型	2022 年度			
	销量 (吨)	销量 (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U 型管式换热器	3,474.53	174	4,777.30	13.04%
浮头式换热器	3,915.26	160	5,393.11	14.73%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1,329.05	164	3,604.52	9.84%
其他结构换热器	678.77	13	954.66	2.61%
油浆蒸汽发生器	3,427.61	36	7,064.53	19.29%
<b>合计</b>	<b>12,825.23</b>	<b>547</b>	<b>21,794.12</b>	<b>59.51%</b>
产品类型	2021 年度			
	销量 (吨)	销量 (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U 型管式换热器	1,506.74	100	3,212.93	10.38%
浮头式换热器	4,505.00	144	6,718.62	21.71%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4,145.48	90	7,429.17	24.01%
其他结构换热器	607.04	10	1,077.22	3.48%
油浆蒸汽发生器	575.78	6	1,365.88	4.41%
<b>合计</b>	<b>11,340.04</b>	<b>350</b>	<b>19,803.82</b>	<b>64.00%</b>
产品类型	2020 年度			
	销量 (吨)	销量 (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U 型管式换热器	1,567.79	96	2,252.60	7.82%
浮头式换热器	2,170.83	104	3,623.61	12.58%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3,651.45	162	7,400.18	25.70%
其他结构换热器	78.85	9	181.93	0.63%
油浆蒸汽发生器	1,003.78	10	2,246.56	7.80%
<b>合计</b>	<b>8,472.69</b>	<b>381</b>	<b>15,704.89</b>	<b>54.54%</b>

(2) 空冷器各细分型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空冷器产品各细分类型的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23 年 1-6 月			
	销量 (吨)	销量 (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丝堵式空冷器	1,321.90	195	3,651.00	18.00%
其他结构空冷器	23.71	2	39.02	0.19%
<b>合计</b>	<b>1,345.61</b>	<b>197</b>	<b>3,690.02</b>	<b>18.20%</b>
产品类型	2022 年度			
	销量 (吨)	销量 (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丝堵式空冷器	2,855.64	306	6,958.46	19.00%
其他结构空冷器	306.20	46	865.47	2.36%
<b>合计</b>	<b>3,161.84</b>	<b>352</b>	<b>7,823.93</b>	<b>21.36%</b>
产品类型	2021 年度			



	销量（吨）	销量（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丝堵式空冷器	1,044.34	116	2,824.73	9.13%
其他结构空冷器	136.91	26	427.91	1.38%
<b>合计</b>	<b>1,181.25</b>	<b>142</b>	<b>3,252.65</b>	<b>10.51%</b>
产品类型	2020 年度			
	销量（吨）	销量（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丝堵式空冷器	1,764.86	217	4,436.37	15.41%
其他结构空冷器	306.31	25	616.68	2.14%
<b>合计</b>	<b>2,071.17</b>	<b>242</b>	<b>5,053.05</b>	<b>17.55%</b>

### （3）管束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管束是换热器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换热管排列组合而成。由于换热器在使用过程中难以避免存在腐蚀以及结垢等问题，为了避免影响换热效率，下游石油化工领域的客户定期对设备进行检维修，根据实际情况对管束进行清洗或者更换。从细分产品来看，固定管板式换热器的管束与管板固定，无法对管束进行单独更换，其他类型换热器的管束可以进行更换。空冷器的检维修是对除风机、架构外的主体进行更换。

报告期内，管束可分为直管式管束、U型管束，各类换热器与管束型号的匹配关系如下：

换热器类型	管束型号	管束能否更换
U型管式换热器	U型	是
浮头式换热器	直管式	是
固定管板式换热器	直管式	否
其他结构换热器	U型或直管式	是
油浆蒸汽发生器	直管式	是

报告期内，公司管束细分型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直管式管束	3,717.19	88.86%	3,234.28	67.89%	6,146.23	79.08%	4,375.26	54.97%
U型管束	715.19	16.14%	1,529.68	32.11%	1,626.24	20.92%	3,583.39	45.03%
<b>合计</b>	<b>4,432.37</b>	<b>100.00%</b>	<b>4,763.96</b>	<b>100.00%</b>	<b>7,772.47</b>	<b>100.00%</b>	<b>7,958.6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管束的主要型号为直管式管束，其销售收入分别为 4,375.26 万元、6,146.23 万元、3,234.28 万元和 3,717.19 万元，占管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97%、79.08%、67.89% 和 88.86%；U 型管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583.39 万元、1,626.24 万元、1,529.68 万元和 715.19 万元，占管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03%、20.92%、32.11% 和 16.14%。

管束的主要需求来源于下游客户对换热器设备的定期检维修，不存在与换热器配套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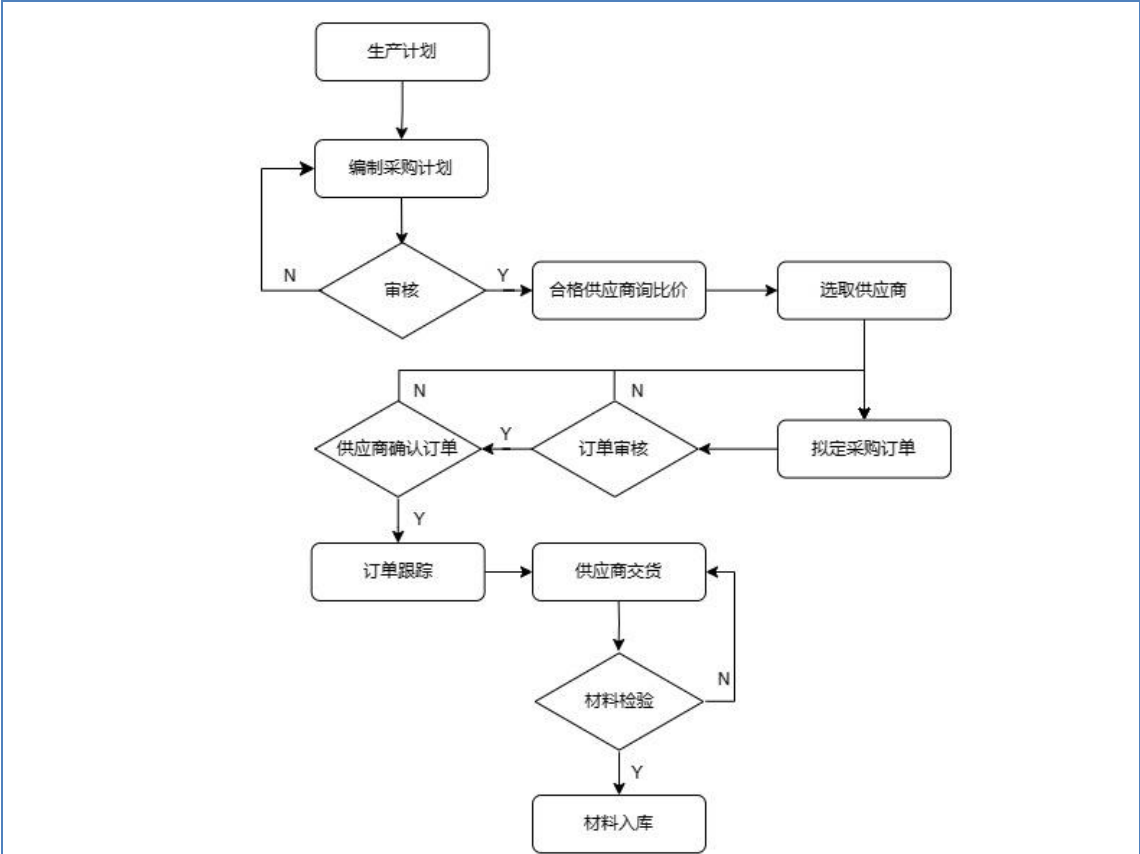
的情形。管束产品销售收入持续下滑与主要客户每年检维修项目的需求量相关，由于主要客户的检维修周期不同，报告期内公司管束销售收入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换热器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为后续管束销售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不存在持续萎缩风险。

### **（三）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从事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与服务，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公司设立技术研发部，根据国家/行业标准或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同时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公司采取直销模式，由销售部进行客户开拓和客户订单的获取；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生产部组织生产，质量部负责对整个工艺流程进行质量控制；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

#### **1、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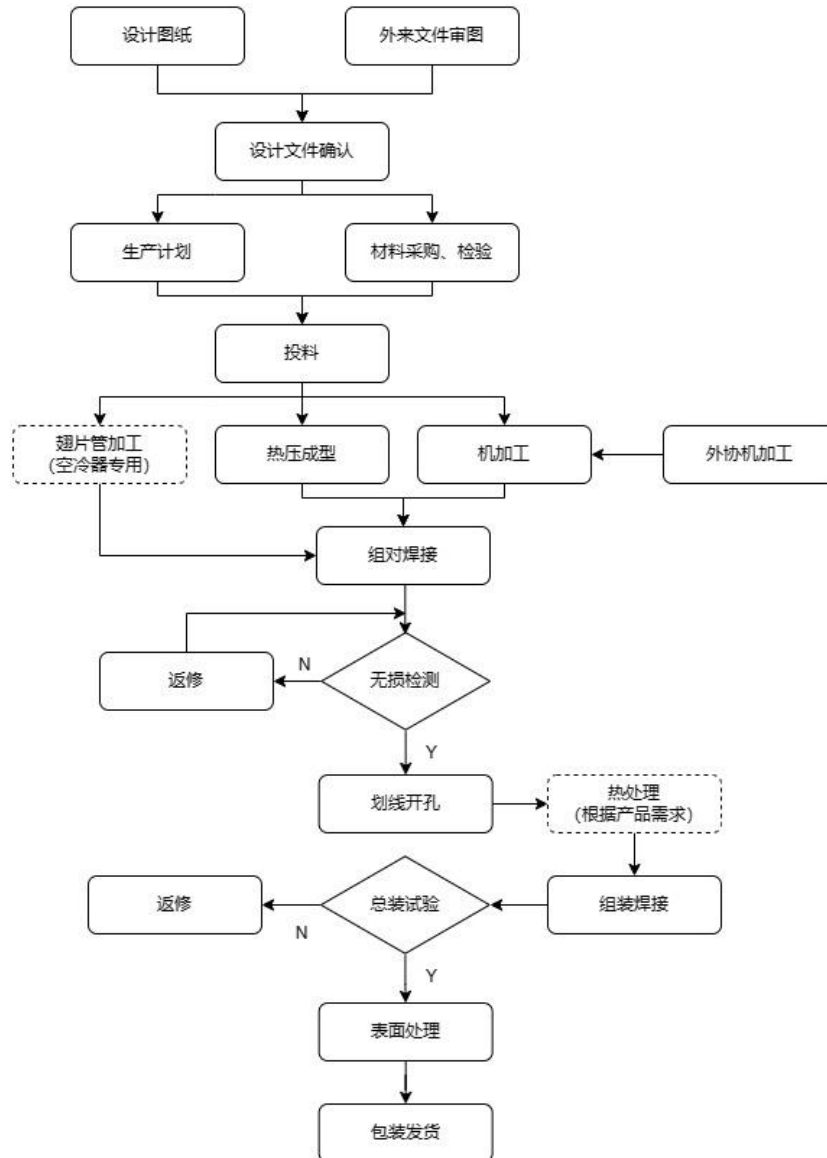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均为定制产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碳钢管/板、不锈钢管/板、锻件、焊材、五金件、电机等。公司接到销售订单并确认之后，设计部进行图纸设计，采购部根据技术文件和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公司根据采购需求结合客户的特定质量要求，通过询比价，对原材料质量、价格、交货周期、账期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判后确定各原材料的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原材料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具体采购流程如下所示：



##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获取客户订单后，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产品设计，经客户确认后编制技术图纸、确定工艺流程。生产部根据相关图纸和文件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各车间进行生产制造，按照质量保证手册完成下料、成型、焊接、热处理、组装、无损检测、耐压检测、防腐处理等环节，生产完成的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公司存在外协加工模式，主要涉及表面处理、热处理、机加工工序、翅片管加工及部分零部件。公司对外协生产企业具有严格的筛选环节，通过对生产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交货能力等方面的综合考察，确定合格外协厂商名单。在外协生产过程中，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生产图纸，由外协厂商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生产加工。具体生产过程如下图所示：



###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由销售部负责客户订单的获取。公司的产品属于下游行业相关工程项目的重要设备，通常由客户或者工程承包商直接采购。对于大型石油化工客户，公司需要经过严格的认证程序，取得其合格供应商资格，才能向其供应产品。公司通过主动拜访潜在客户、参与招投标、询比价等方式获取销售信息，并通过签订框架合同、订单式合同等形式与客户达成合作。公司根据订单进行技术文件制作并安排生产，产品检验合格后入库，按照合同交付期进行发货。产品交付后，公司销售部协助技术研发部提供技术支持及后续的售后服务。

此外，公司成功取得 ASME 等国际资质认证，不断拓展海外业务。



### (1) 订单获取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询比价等方式获取订单，其中招投标方式可以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

对于公开招标项目，客户委托代理机构或自行编制招标文件，并发布招标公告，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投标。公司购买招标文件以获取项目信息，取得招标文件后，公司组织编制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日期进行开标和评标。待评标结束后，中标结果将在指定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客户向中标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开展合作。

对于邀请招标项目，客户通过投标邀请书的方式邀请特定的供应商进行投标，公司在收到邀请后进行投标。

### (2) 不同订单获取方式下取得的销售收入及其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非招投标方式取得的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招投标	10,414.14	51.35	22,224.35	60.68	22,199.71	71.74	18,416.52	63.95
非招投标	9,866.20	48.65	14,398.70	39.32	8,745.96	28.26	10,381.11	36.05
<b>主营业务收入</b>	<b>20,280.34</b>	<b>100.00</b>	<b>36,623.05</b>	<b>100.00</b>	<b>30,945.67</b>	<b>100.00</b>	<b>28,797.63</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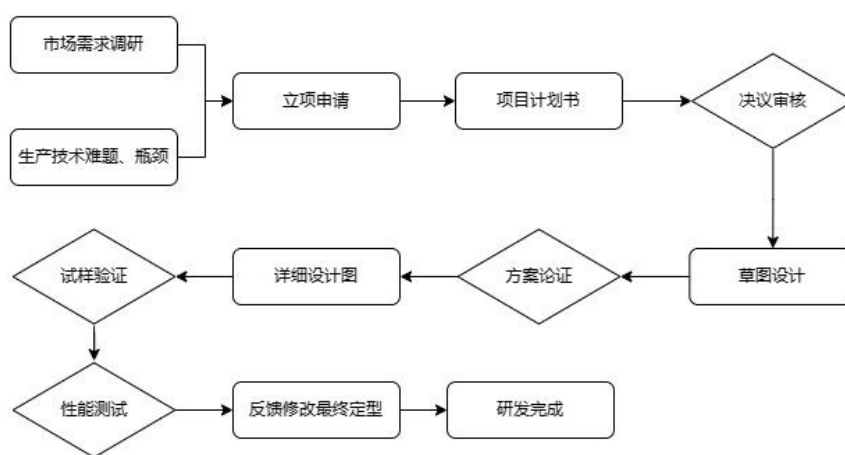
注：招投标方式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8,416.52 万元、22,199.7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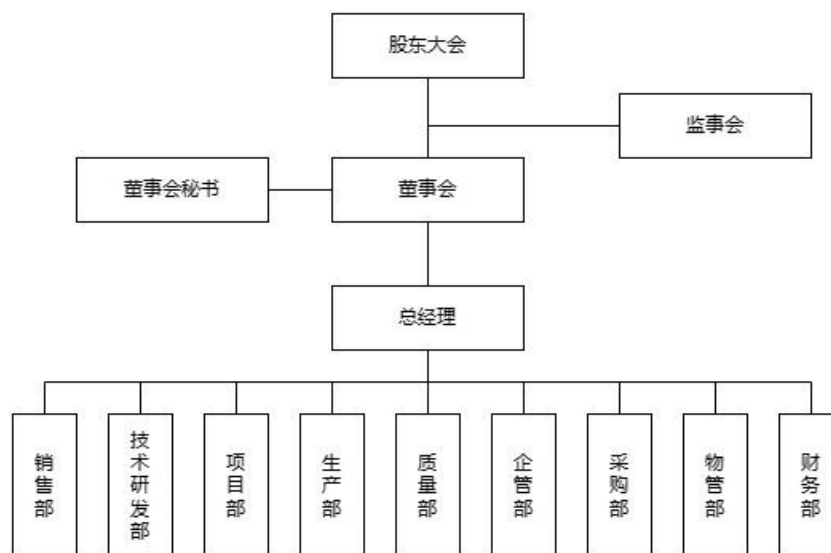
22,224.35 万元和 10,414.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95%、71.74%、60.68% 和 51.3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

#### 4、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优化、创新的自主研发模式，针对市场或客户的需求以及生产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和瓶颈进行研发创新。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可靠的换热设备，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技术研发部根据市场调研以及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难题提出立项申请，由总经理召开会议论证项目可行性，技术研发部工程师担任项目负责人，带领研发团队进行方案设计、试样验证、性能测试、设计修改最终定型。



#### (四) 公司组织架构及其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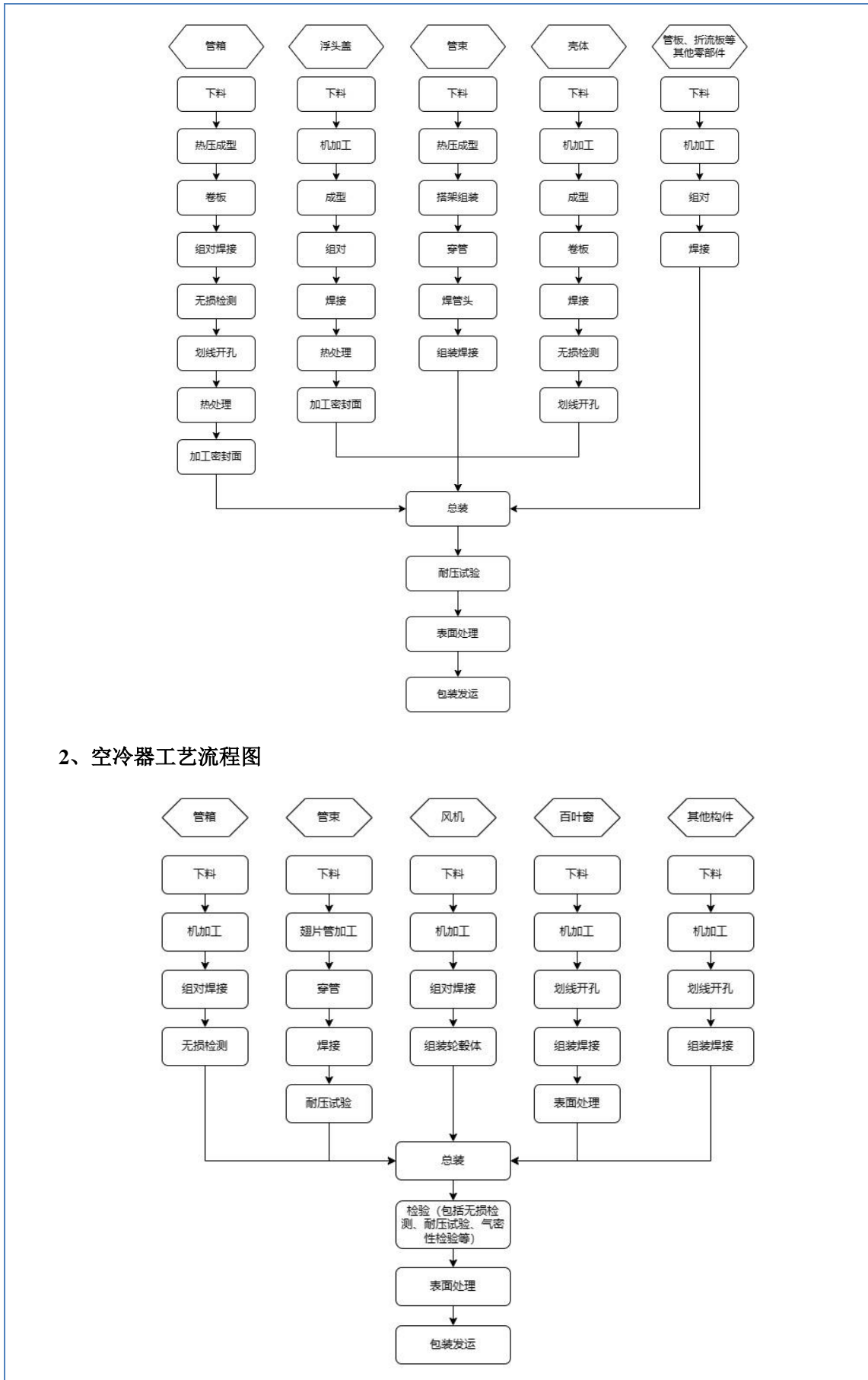
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销售部	负责制订和实施销售方案、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负责组织项目招投标全流程事项；负责签订和管理销售合同；负责客户的开发和管理，完善客户档案；负责产品的售后服务，及时跟踪客户

		反馈信息等。
2	技术研发部	负责产品过程控制技术文件的制订、管理和发放；负责参与对外技术合同的谈判和评审；负责组织生产技术的研发，对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结构、新设备进行推广与应用；负责生产工艺标准的制定；负责组织公司对外技术交流和技合作；负责参与项目图纸会审工作，协助解决重大技术难题，组织技术攻关等。
3	项目部	负责具体项目的全过程控制管理；负责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和质量计划；负责与用户确认交付时间和办理发运手续和发运通知，协调各部门进行产品的最终出厂检验、包装运输方案等工作，确保产品出厂质量符合客户要求等。
4	生产部	负责公司产品生产全过程控制工作，组织产品生产、搬运、贮存、包装、防护；负责制定和实施生产作业计划；负责生产过程管理，协调各车间工作，进行生产质量控制；负责制定和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负责车间员工管理，组织车间员工参与业务培训；负责检验、测量和试验设备控制等。
5	质量部	负责组织编写《质量手册》及《控制程序》，开展质量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督促各部门认真贯彻实施《质量手册》，保证质量体系有效运行；负责质量事故的调查工作，收集质量信息，处理质量事故投诉；负责产品生产全过程的检验和试验；负责检验仪器、设备的保管，维护保养维修；负责外购、外协件的检验和试验等。
6	企管部	负责梳理公司现存所有管理制度，统一修订增减后汇编成册；负责统筹建立公司信息化管理系统；负责承担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做好招聘、劳动关系、培训、薪酬、绩效考核等工作；负责行政性总务管理工作等。
7	采购部	负责拟订采购方案；负责对项目供应商的评审、推荐、合同的签订，负责对项目付款、项目结算的审核；负责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资源信息库，及时扩充储备合格供应商资源，定期对供应商在价格、产能、品质、交期等方面进行评估、考核工作以及供应商关系维护；负责跟踪材料交货，参与材料验收等。
8	物管部	负责公司各类物资的收货、验收、入库、领用等相关工作；负责对原材料，半成品的检验，对物资状态进行标识，并对其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公司各类物资的合理存放、存货的保管与物资发放；负责仓库月盘点、季度盘点、年终盘点，参加各类检查和抽查工作；负责办理各类物资的调拨、借用、报废手续、流程办理、资料保管等。
9	财务部	负责组织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公司内部核算、会计核算和财务治理的规章制度；负责组织编制年度资金收支计划；负责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和年度财务预决算等。

## (五) 主要产品生产流程

### 1、换热器工艺流程图





### (六) 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各项标准，并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有效运行。

2023年2月22日，无锡市锡山生态环境局出具《情况说明》，无锡鼎邦自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1日未受到环境行政处罚；2023年9月5日，无锡市锡山生态环境局出具《情况说明》，无锡鼎邦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5日未受到环境行政处罚；2023年2月23日，盐城市东台生态环境局出具《函复》，子公司江苏鼎邦自2021年2月20日起至2023年2月23日止在本局无行政处罚记录；2023年8月2日，盐城市东台生态环境局出具《函复》，子公司江苏鼎邦自2021年2月20日至今在本局无行政处罚记录。

公司生产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
废气	切割、焊接	颗粒物	除尘设施，过滤+脉冲除尘	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接入污水总管排放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要求
噪声	厂区	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处理后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金属废料	由物资回收公司进行回收	处理后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危险固废	废漆渣、废乳化液、废显定影液、废活性	制定《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处理废弃物，统	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

		炭、废油漆桶等	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的要求
--	--	---------	-----------------	--------------------------------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行业分类及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C352)-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21)”。

### (二) 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等。

####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统筹协调经济发展，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衔接工业发展规划；拟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工业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大工程并协调实施；协调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产业基地建设；拟订并协调实施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建议；安排中央财政性建设资金，按权限审核重大项目。

#### (2)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组织领导和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编制国家重大技术装备规划，协调相关政策；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内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拟订特种设备目录和安全技术规范；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查处

相关重大违法行为；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推动特种设备安全科技研究并推广应用。

#### (4)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主要负责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行政许可的鉴定评审工作，承担法律法规、政策理论、发展规划等研究工作；为行政许可、监督检查、事故调查、风险监测等工作提供支撑保障；开展监督检验、定期检验、风险评估、安全评价等，参与重大活动、重大工程安全保障工作。

除以上管理部门之外，公司所在行业的相关自律性组织包括中国石油和石化设备工业协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化工装备协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压力容器分会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规名称	立法机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3	《压力容器监督检验规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4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2) 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2022年6月23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	要推进重点行业节能提效改造升级，对于石化化工行业，要加强高效精馏系统产业化应用，加快原油直接裂解制乙烯、新一代离子膜电解槽、重劣质渣油低碳深加工、合成气一步法制烯烃、高效换热器、中低品位余热余压利用等推广。要加大节能新技术储备力度，加快研发高效低碳燃烧器、智能配风系统等高效清洁燃烧设备和波纹板式换热器、螺纹管式换热器等高效换热设备。
2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2年3月28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生态环境部、应急部、能源局	有序推进炼化项目“降油增化”，延长石油化工产业链。增强高端聚合物、专用化学品等产品供给能力。严控炼油、磷铵、电石、黄磷等行业新增产能，禁止新建用泵的（聚）氯乙烯产能，加快低效落后产能退出。鼓励利用先进适用技术实施安全、节能、减排、低碳等改造，推进智能制造。

3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2021年10月26日	国务院	实施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程，推动电力、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石化化工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
4	《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	2021年10月18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能源局	到2025年，通过实施节能降碳行动，炼油、乙烯、合成氨、电石行业达到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超过30%，行业整体能效水平明显提升，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显著增强。要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推广重劣质渣油低碳深加工、合成气一步法制烯烃、原油直接裂解制乙烯等技术，大型加氢裂化反应器、气化炉、乙烯裂解炉、压缩机、高效换热器等设计制造技术。
5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全国人大	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能源、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有序放开油气勘探开发市场准入，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全面推行循环经济理念，构建多层次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推进能源资源梯级利用、废物循环利用。

### 3、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和实施不仅推动了换热设备行业的规范化进程，同时也有利于换热设备市场秩序的建立。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对于石化行业、换热设备行业的扶持政策和发展规划，不仅推动换热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也为行业参与者指引了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方向，推动换热设备往高效方向发展。《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实施，推动石油化工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节能减排、高效化成为了换热设备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

公司专注于石油化工领域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上述产业政策推动了换热设备行业的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

#### （三）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 1、行业发展概况

换热设备行业的上游为钢材、钢管等原材料和基础零部件的供应商，中游为换热设备的制造生产，下游是换热设备的应用领域。换热设备作为工业生产的重要节能装置，在石油化工、电力冶金、船舶工业、机械工业、集中供暖、制冷空调、食品、制药等领域均有广泛的应用。下游需求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会对换热设备行业的市场空间产生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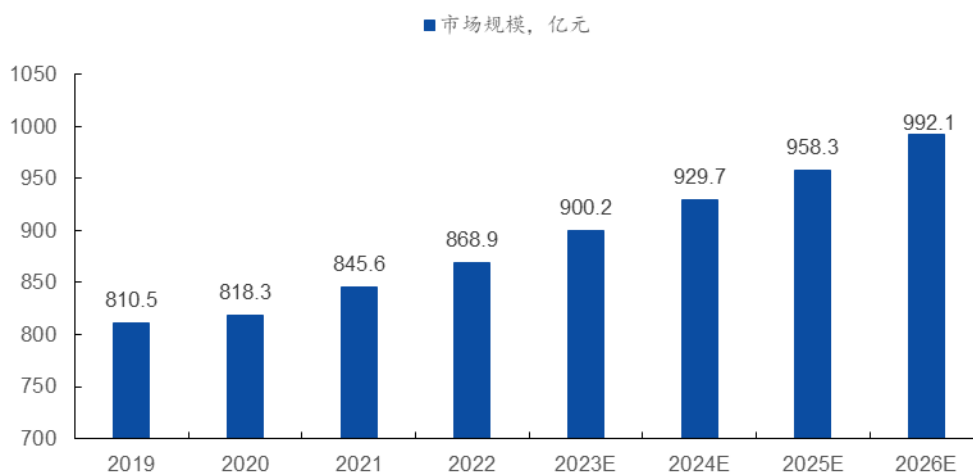
换热设备产业链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目前我国换热设备市场规模保持平稳增长。在国家“双碳”目标背景下，节能减排成为了工业发展的重要方向。换热设备作为工业生产中实现热量交换和传递的设备，是工业生产装置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的设备之一，是重要的节能设备。得益于下游广泛的应用领域，换热设备行业市场规模庞大。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数据，我国换热设备行业规模从 2019 年的 810.5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868.90 亿元，年复合平均增长率为 2.35%，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预计 2023 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从 900.2 亿元增长至 992.1 亿元，年复合平均增长率为 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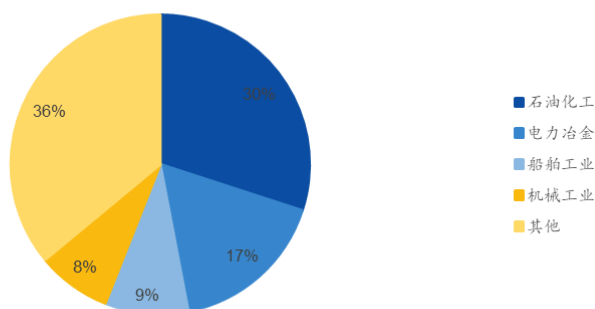
我国换热设备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商产业研究院

石油化工行业是换热设备应用最广泛的领域。据统计，在现代化学工业中换热设备的投资大约占设备总投资的 30%，在炼油厂中换热设备占全部工艺设备的 40%左右。根据中研网的数据，石油化工领域对于换热设备的需求占市场需求的 30%；其次是电力冶金行业，占比为 17%；船舶工业和机械工业的需求占比分布为 9%和 8%。在石油化工行业中，大部分的工艺过程都有加热、冷却或者冷凝的过程，都涉及到换热设备的应用，市场需求较大。

换热设备下游应用需求占比



数据来源：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

## 2、主要下游行业市场需求

换热设备主要应用领域包括石油化工、电力冶金、船舶工业、机械工业等。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集中于石油化工行业。石油化工行业的发展与公司产品的需求息息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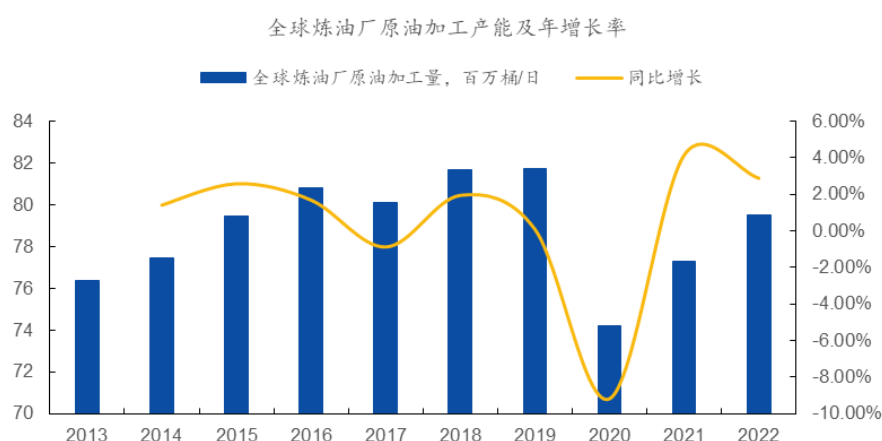
后疫情时代石油需求恢复增长。根据 Statista 的数据，近年来，全球石油需求整体呈现出增长趋势，2020 年受到疫情的严重冲击，全球原油需求明显下滑，同比下降 9.06%；随着全球防疫政策的放松以及经济活动的复苏，全球石油需求恢复增长，2021 年原油需求量达

到 97.08 百万桶/日（约 48.19 亿吨/年，以一桶油 0.136 吨测算，下同），同比增长 5.65%；2022 年原油需求量为 99.57 百万桶/日（约 49.43 亿吨/年），同比增长 2.56%。国际能源署（IEA）预计 2023 年全球石油需求将增加 200 万桶/日，全年需求达到 1.019 亿桶/日（约 50.58 亿吨/年）。石油需求的回升有望带动上游石化设备制造业的长期发展。



资料来源：Statista

原油加工产能作为石油化工行业的重要指标，能够直观展示炼油厂的产能。根据 OPEC 的相关数据，全球炼油厂的原油加工产能稳步提升，2019 年全球炼油厂原油加工量为 81.72 百万桶/日（约 40.57 亿吨/年），达到近几年的最高值；2020 年受到疫情的冲击，炼油厂原油加工量同比下降了 9.18%；2021 年炼油厂原油加工量开始逐渐恢复；2022 年炼油厂原油加工量为 79.53 百万桶/日（约 39.48 亿吨/年），同比增长 2.88%，产能维持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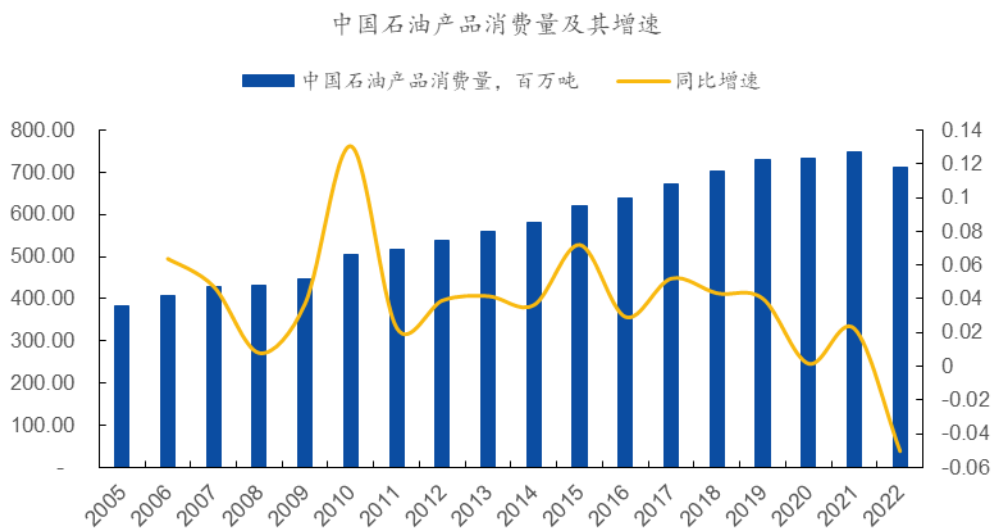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OPEC、choice 数据库

从国内市场的情况来看，我国石油产品消费量呈现出稳步增长趋势。根据 BP 石油公司的数据，中国 2022 年石油产品消费量为 710.36 百万吨，占全球的 16.16%，仅次于美国。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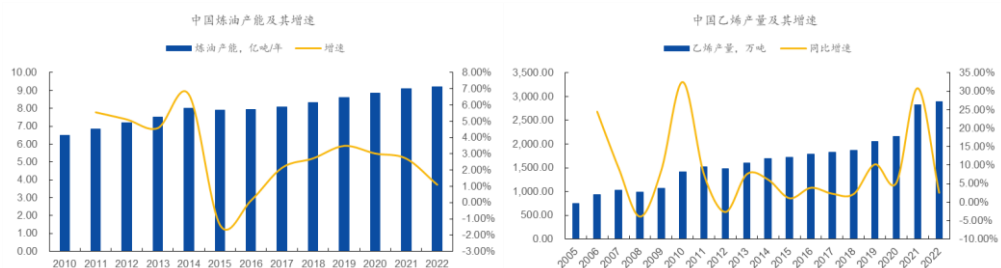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疫情管控的放开，居民出行不再受限制，经济活动逐渐走强，带动石油需求快速增长。国际能源署（IEA）预计我国 2023 年石油需求将攀升 90 万桶/天，占全球石油需求增长的 45%，总数达到 1590 万桶/天（约 7.89 亿吨/年）。



资料来源：BP 石油公司、choice 数据库

我国是世界第一炼油大国以及第二大乙烯生产国。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底，我国拥有千万吨及以上炼厂 32 家，炼油总产能为 9.2 亿吨/年，跃居世界第一。乙烯工业是石油化工产业的核心，乙烯产品产量占石化产品的 75% 以上。目前世界上已将乙烯产量作为衡量一个国家石油化工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近年来，我国乙烯行业发展迅猛，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22 年乙烯产量为 2,897.50 万吨，同比增长 2.54%。随着炼化企业持续推进下游新材料产能配套布局，乙烯需求有望持续提升。



资料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国家统计局、choice 数据库

“降油增化”成为主流趋势，石油化工产业链持续延伸。2022 年 3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要有序推进炼化项目“降油增化”，延长石油化工产业链；到 2025 年，大宗化工产品生产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产能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乙烯当量保障水平大幅提升，化工新材料保证水平

达到 75%以上。“降油增化”一方面顺应了当前持续加码的碳排放政策，促进产业链整合；另一方面促使企业往精细化工方向发展，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优势。

在国家政策的指引下，国内大炼化企业持续推进“降油增化”的产业转型布局。浙江石化 4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二期投产后将年产 660 万吨芳烃、140 万吨乙烯；镇海炼化一体化项目改扩建完成后将增加 120 万吨/年乙烯；盛虹炼化 16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投产后将年产 280 万吨芳烃、110 万吨乙烯；广东石化 2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投产后将年产 260 万吨芳烃、120 万吨乙烯；海南炼化 100 万吨/年乙烯及炼油改扩建项目投产后将新增 100 万吨/年乙烯。此外，中国石化、中国海油等企业仍有多个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正在建设中。受益于下游石油需求的增长以及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开工建设，石油化工领域的换热设备将有望迎来高速发展期。

### **3、行业发展前景**

#### **(1) 换热设备行业向大型化、高效化、节能化方向发展**

石油化工行业对能源高度依赖，同时碳排放量较为集中，因此推动石油化工行业的节能降碳对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国务院、发改委、工信部等发布《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推动石化化工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降油增化”的发展趋势推动石油化工行业装置往大型化、一体化方向发展。炼化一体化项目将炼油与生产化学品两个部门相结合，相较于分立的模式，炼化一体化能够有效整合资源，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不仅能够拥有多样化产品，同时可以实现能源的阶梯式循环利用，节约能源。随着下游石油化工行业对于节能高效的要求提高，换热设备行业也朝着提高节能增效水平、提高换热效率的方向不断发展。

#### **(2) 石油化工装备国产化推动行业发展**

石油化工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能源和基础原材料工业。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振兴石油化工装备制造业的相关政策，重点推进石油化工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国产化。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成长为石化大国，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进展取得了巨大成就，但离石化强国仍有一定的距离，部分关键核心装备仍依赖进口。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指出，“十四五”期间是我国石油和化工工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从石化大国向石化强国转变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以突破石油化工

技术装备瓶颈为重点，加快石油化工重点领域关键技术装备自主创新和产业化。因此，从当前的发展趋势来看，石油化工行业正在逐步提高国产化设备的使用比例和专有技术，推动装备行业的快速发展。

### **（3）规模效应显著，品牌集中度逐渐提升**

我国的换热设备市场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具有较强技术研发能力的行业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积累，市场份额逐渐扩大，规模效应日益凸显。除了重视产品本身的性能和质量外，下游大型石油化工领域客户对于供应商的产品设计能力、品质稳定性、售后服务能力等服务重视度逐渐提升。由于石油化工领域专用换热设备对于安全性的要求较高，下游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会进行全面的考察和严格的认证，选择专业化、规模化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因此行业内领先企业凭借自身技术、产品质量、服务等优势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促进换热设备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 **（四）行业技术及经营特征**

#### **1、 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 **（1）技术水平**

20 世纪 60 年代，我国开始引进国外换热设备技术，我国换热设备企业在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基础上开始逐步发展。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换热设备行业的技术水平得到不断提高，相关生产工艺也日益成熟。但在换热设备技术基础研究上仍然较为薄弱，换热设备设计标准和技术相对滞后，在高端换热设备制造领域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仍具有一定的差距，自主研发能力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 **（2）技术特点**

石油化工生产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每一个环节的换热工作会影响到产品的质量，而且涉及的介质通常易燃、易爆，会影响到生产安全，因此下游客户对于换热设备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换热设备产品通常都是非标准化产品，需要根据不同客户的特殊需求，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客户通常会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供应商需要根据参数进行产品的设计以及设计图纸、工艺文件的制作，因此下游客户在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考察时，十分重视供应商的研发设计能力。综上所述，换热设备行业通常具有安全性要求高、研发设计能力强等技术特点。

#### **2、 行业壁垒**

##### **（1）生产许可壁垒**

换热设备可以分为压力容器和非压力容器，换热压力容器属于特种设备行业，企业需先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才可以进行设计和生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在设计、制造、检测、安全等方面都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同时企业还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规定，并接受监督检查。因此特殊资质和许可形成了行业的生产许可壁垒。

### **（2）质量认证壁垒**

全球各主要市场的权威机构对金属压力容器产品建立了质量认证体系，从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设计标准、生产和检测设备配套、专业人员配套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考察及评估。因此获得权威机构的质量认证是进行全球市场销售的前提条件。ASME 认证是当前国际上最具权威且普遍认可的锅炉压力容器认证证书，ASME 锅炉及压力容器规范已成为国际市场接受且应用广泛的锅炉及压力容器标准。要通过 ASME 认证拿到证书以及之后的换证都是一项复杂且耗时较长的工作。严格的质量认证对企业构成了一定的壁垒。

### **（3）技术壁垒**

换热设备作为工业生产的重要节能装置，其质量会直接影响到下游装置的运行稳定性，因此对企业的研发、设计、制造、检测能力均提出了较高要求。此外换热设备的生产制造综合了焊接、锻压、热处理、现代机械设计制造技术等，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企业要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在长期的实践中进行技术水平的提升和人才的培养，才能提升自身的竞争优势。对于新进入者来说，换热设备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 **（4）客户认证壁垒**

换热设备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石油化工、基础化工等大型企业。下游的大型客户具有较高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对供应商的经营规模、技术水平、工艺水平、质量保证体系、售后服务等都提出较高要求。下游客户通常要求供应商要取得国家资质同时通过 ASME 认证等，对供应商具有严格的筛选考核过程，一旦建立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以此来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以及装备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换热设备制造企业需要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培育才能占据一定的市场规模，才能逐步与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等优质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对于新进入者，优质的客户资源构成了进入壁垒。

### **（5）资金壁垒**

换热设备的生产不仅需要较高标准的生产厂房，还需要配备大型的生产设备以及成套检测设备，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投入。此外换热设备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经济效应，企业的生

产规模扩张到一定程度后，其边际生产成本将会逐渐降低，同时能够满足大型客户的需求。对于新进入者来说，在短期内难以形成规模效应，无法满足大型客户对于质量、工期等方面的要求，此外技术水平的提升还需要大量的研发费用投入，对新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 **(1) 周期性**

换热设备行业发展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换热设备主要的应用领域为石油化工领域。石油化工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一方面与宏观经济周期息息相关。宏观经济运行状态良好，石油化工行业的景气度提升，上游的换热设备行业景气度随之提升。而如果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者出现周期性波动，将会对石油化工行业造成不利影响。换热设备作为石油化工行业上游行业，其需求也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另一方面，石油化工行业项目新建、维护的周期性也会对换热设备行业造成一定的周期性影响。

#### **(2) 区域性**

目前我国的换热设备行业主要集中在东北、西北、华北和华东地区。东北地区在集中供热、钢铁和电力行业换热设备市场领域具有较强优势；西北地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和食品加工领域的换热设备产业；华北地区在京津地区原机械部换热设备定点生产企业的基础上，引入大量外资企业，获得较快发展；而华东地区经济发达，聚集了大量石油化工、电力冶金等企业，具有较大的市场优势，以此形成了大批换热设备企业。

#### **(3) 季节性**

换热设备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五) 行业竞争格局**

#### **1、行业竞争格局与市场化程度**

我国的换热设备产业起步相对较晚，但在下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以及政策的鼓励支持下，我国的换热设备产业快速发展，企业数量不断增长，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在技术水平上，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强化传热技术大幅提升，传热效率不断提高，但整体技术水平相较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关键核心技术的对外依存度相对较高，自主研发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为管壳式换热器和空冷器，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有：

### **(1) 蓝科高新 (601798.SH)**

公司成立于 1960 年 5 月，主要从事石油石化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安装等。公司的产品包括换热器、空冷器、原油生产分离处理设备、纤维液膜分离技术及成套设置、膜分离技术及产品、球罐、塔器、容器、石油钻采技术设备等。其中换热器产品包括板壳式换热器、高通量换热器、管壳式换热器、板式换热器、加氢换热器。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电力、船舶、轻工食品、制药、纺织等行业。公司具有石油钻采机械和石油化工装备专业技术开发的雄厚实力，是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和中国海油的长期合作伙伴和优秀供应商。

### **(2) 锡装股份 (001332.SZ)**

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压力容器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目前已形成以换热压力容器、反应压力容器、储存压力容器、分离压力容器和海洋油气装置模块为主的非标压力容器产品系列。其中换热压力容器产品包括板式换热器、奥氏体不锈钢换热器、高通量换热器、德令哈光热发电厂-油盐换热器、釜式换热器、冷凝器等。公司先后为境内外客户提供了大量优质的压力容器产品，目前是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中国核电、中化集团、壳牌集团、埃克森美孚、霍尼韦尔等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的合格供应商，产品品质获得众多大型能源、化工集团的认可。

### **(3) 兰石重装 (603169.SH)**

公司是国内能源化工装备和工业智能装备细分领域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要业务包括传统能源化工装备、新能源装备、工业智能装备以及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检测、检维修服务及工程总承包，其产品包括重整反应器、加氢反应器（板焊式、锻焊式）、螺纹式换热器、隔膜式换热器、高压容器（热高压分离器、冷高压分离器）、循环氢脱硫塔、高压列管反应器、大型塔器、中间换热器等，广泛应用于炼油、化工、煤化工、核能、光伏多晶硅等多领域。

### **(4) 科新机电 (300092.SZ)**

公司致力于石油炼化、天然气化工、煤化工、核电军工、新能源和新材料等领域高端重型过程装备、核心设备和系统集成设计、制造。公司的典型代表产品包括单层厚板重型容器、整体包扎设备、锻焊设备、大型反应器、大型热交换器、大型塔器等。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服务，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延长石油集团、中国寰球、中国五环、中国成达、中广核、中国核动力院、万华化学等国内大型知名企业及工程设计院均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 3、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公司专注于石油化工行业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经过了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设计和生产制造经验，凭借优秀的质量控制能力，为客户提供从产品设计、试验、规模生产以及售后等一系列服务。公司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 （1）公司竞争优势

##### ①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产品创新，重视研发工作。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也是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多年来，公司在换热设备研发设计和生产工艺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制造的油浆蒸汽发生器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

##### ②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质量管理制度，设立质量部，制定了《压力容器制造质量保证手册》以及相关的控制文件，落实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公司不仅持有 A2 级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A3 级空冷式换热器安全注册证、ASME U 钢印授权证书等资质认证，还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具有较高的质量控制能力，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 ③客户资源优势

换热设备的应用场景多为高温、高压、腐蚀性的工作环境，对于产品的设计、制造具有较高的要求。客户在确定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前，会对供应商的设计能力、项目经验、生产装备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估。公司经过了多年的发展，具有丰富的换热设备设计和制造经验，凭借优秀的产品设计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公司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等大型石油化工企业的广泛认可，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

#### （2）公司竞争劣势

##### ①公司生产规模有待进一步提升

与国内外知名换热设备企业相比，公司的生产规模相对较小，在产能和收入等规模指标上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公司的产能较为饱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竞争力，公司



需要加大市场拓展，需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

## ②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所属行业在研发设计能力提升、生产规模扩大、市场开拓等方面都需要用到大量的资金。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是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进行间接融资，公司需积极开拓新的融资渠道来增强资金实力。

## （六）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1、行业面临的机遇

#### （1）国家产业政策推动行业发展

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国家前后出台了一系列鼓励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的产业政策。《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指出要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推广高效换热器等产品的设计制造技术；《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强调要实施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程，推动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以电机、风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鼓励石化行业利用先进适用技术实施安全、节能、减排、低碳等改造，推进智能制造。换热设备作为工业生产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的节能设备，相关产业政策的实施推动换热器行业往高效化、节能化方向发展，换热设备行业将迎来进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

#### （2）下游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带来机遇

传统的石油炼化企业以生产成品油为主、大宗石化原材为辅，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炼油能力快速增长，跃居世界第一炼油大国。但产能过剩矛盾也日益凸显，推动炼化行业进行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炼化一体化项目有利于提高石油化工生产的效率，同时能够生产出更加多样化的产品，因此成为炼油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方向。炼油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加快了落后产能出清以及产业链的整合，进一步提升了行业集中度，同时也促进下游精细化工产品的多元化发展，增加产品的附加值，提升产业链竞争优势。炼化一体化项目的持续投资将带动石化专用设备的需求增长。

### 2、行业面临的挑战

#### （1）自主研发实力薄弱，整体技术水平较国外有较大差异

虽然我国石油化工设备的国产化率在不断提升，但仍有部分核心设备来自于国外技术和产品的引进、消化和吸收，自主研发实力相对薄弱。近年来，我国优质换热设备企业不断加

大研发投入，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但整体水平较国际先进水平仍有一定的差距，尤其是在大型化、成套化、高端产品方面，我国研发能力相对较差，制约了我国换热设备企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 （2）专业技术人才储备不足

非标准化压力容器设备制造涉及到焊接、无损检测、耐压检验等环节，对工人的工艺水平、经验和综合素质的要求较高，需具备专业的资质证书。随着换热设备往节能化、高效化方向发展，企业对员工的要求不只是需要专业知识储备，同时要求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目前行业内专业技术人才储备严重不足，专业化培训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 （七）同行业可比公司

根据公开信息整理，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 1、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蓝科高新 (601798.SH)	主要从事石油石化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安装、技术服务以及石油石化设备的质量性能检验检测服务等。	换热器、空冷器、原油生产分离处理设备、纤维液膜分离技术与成套设置、膜分离技术与产品、球罐、塔器、容器、石油钻采技术设备等。
锡装股份 (001332.SZ)	主要从事金属压力容器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已形成以换热压力容器、反应压力容器、储存压力容器、分离压力容器和海洋油气装置模块为主的非标压力容器产品系列。	板式换热器、高通量换热器、釜式换热器、冷凝器、一步蒸发塔、脱乙烷塔、反应器、高压容器等。
兰石重装 (603169.SH)	传统能源化工装备（炼油化工、煤化工、化工新材料等领域）、新能源装备（核能、氢能、光伏光热、储能等领域）、工业智能装备（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工业机器人等）以及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检测、检维修服务及工程总承包。	重整反应器、加氢反应器、螺旋式换热器、隔膜式换热器、高压容器、板式换热器、微通道换热器、可拆式板式换热器、工业烟气净化设备等。
科新机电 (300092.SZ)	致力于核电军工、新能源、新材料、天然气化工、石油炼化、煤化工等领域生产环节的高端重型过程装备及系统集成设计、研发及制造，囊括反应、传质、传热、分离和储存等关键核心生产工艺过程。	单层厚板重型容器、整体包扎设备、锻焊设备、大型反应器、大型热交换器、大型塔器、核电运输容器、高温气冷堆有关装置及其他核化工及军工设备。
无锡鼎邦	专注于石油化工领域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换热器（油浆蒸汽发生器、浮头式换热器、U型管换热器

等)、空冷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是管壳式换热器和空冷器。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专注于石油化工领域，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系列具有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深耕石油化工领域的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其他应用领域。

## 2、同行业可比公司市场地位和技术实力情况

公司名称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蓝科高新 (601798.SH)	公司是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和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和优秀供应商。公司具有石油钻采机械和石油化工装备专业技术开发的雄厚实力，同时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信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2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0 项，软件著作权 25 项。
锡装股份 (001332.SZ)	公司先后为境内外客户提供了大量优质的压力容器产品，目前是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中国核电、中化集团、壳牌集团、埃克森美孚、霍尼韦尔等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的合格供应商，产品品质获得众多大型能源、化工集团的认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 59 项专利，其中 6 项发明专利、53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1 项独占许可发明专利。
兰石重装 (603169.SH)	公司是国内能源化工装备和工业智能装备细分领域的核心企业之一。在传统能源化工装备方面，公司是中国建厂最早的集炼油、化工、煤化工高端压力容器的领军企业，填补了国内能源装备领域百余项技术和产品的空白。公司是国内最大直径、最大吨位螺纹换热器制造商，是国内炼油行业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设备独家供应商，可生产单台重达 2000 吨级的大型锻焊式加氢反应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各类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 447 件。
科新机电 (300092.SZ)	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服务，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延长石油集团、中国寰球、中国五环、中国成达、中国天辰、中广核、中国核动力院、万华化学、东华科技、华陆工程、赛鼎工程、北京石油、湖北三宁等国内大型知名企业及工程设计院均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被评为优秀供应商、金牌供应商，树立了公司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各项专利共计 50 件。
无锡鼎邦	凭借专业的换热设备制造能力、优秀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公司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壳牌石油、埃克斯美孚、法国液化空气集团等国内外大型企业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共计 64 件。

团的广泛认可，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 3、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关键业务数据及指标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相关财务数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蓝科高新 (601798.SH)	45,747.35	86,993.66	83,188.32	118,011.09
	锡装股份 (001332.SZ)	54,790.00	116,956.05	101,271.36	83,526.65
	兰石重装 (603169.SH)	220,970.72	498,033.09	403,706.10	290,084.08
	科新机电 (300092.SZ)	77,098.24	107,539.53	94,813.70	73,516.08
	<b>无锡鼎邦</b>	<b>20,313.92</b>	<b>36,684.99</b>	<b>30,994.79</b>	<b>28,844.53</b>
毛利率	蓝科高新 (601798.SH)	13.61%	13.18%	13.64%	20.69%
	锡装股份 (001332.SZ)	26.23%	31.25%	36.89%	38.04%
	兰石重装 (603169.SH)	17.07%	14.00%	16.83%	10.60%
	科新机电 (300092.SZ)	22.65%	24.08%	22.54%	30.32%
	<b>行业平均</b>	<b>19.89%</b>	<b>20.63%</b>	<b>22.48%</b>	<b>24.91%</b>
	<b>无锡鼎邦</b>	<b>22.82%</b>	<b>22.23%</b>	<b>18.95%</b>	<b>18.06%</b>
净利率	蓝科高新 (601798.SH)	-11.54%	-21.11%	-21.20%	1.00%
	锡装股份 (001332.SZ)	18.56%	19.71%	22.64%	23.12%
	兰石重装 (603169.SH)	5.46%	3.66%	3.30%	-9.30%
	科新机电 (300092.SZ)	11.74%	11.24%	9.74%	10.78%
	<b>行业平均</b>	<b>6.06%</b>	<b>3.38%</b>	<b>3.62%</b>	<b>6.40%</b>
	<b>无锡鼎邦</b>	<b>10.08%</b>	<b>11.02%</b>	<b>6.41%</b>	<b>5.34%</b>

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相关数据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研发相关数据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研发投入	蓝科高新(601798.SH)	2,333.26	5,342.37	5,004.25	5,830.96
	锡装股份(001332.SZ)	2,088.32	4,021.97	3,653.07	2,753.48
	兰石重装(603169.SH)	8,610.87	15,388.32	9,216.73	3,166.78

	科新机电(300092.SZ)	1,885.10	3,268.27	2,948.09	2,597.35
	<b>行业平均</b>	<b>3,729.39</b>	<b>7,005.23</b>	<b>5,205.54</b>	<b>3,587.14</b>
	<b>无锡鼎邦</b>	<b>675.43</b>	<b>1,273.64</b>	<b>1,093.33</b>	<b>967.69</b>
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例	蓝科高新(601798.SH)	5.10%	6.14%	6.02%	4.94%
	锡装股份(001332.SZ)	3.81%	3.44%	3.61%	3.30%
	兰石重装(603169.SH)	3.90%	3.09%	2.28%	1.09%
	科新机电(300092.SZ)	2.45%	3.04%	3.11%	3.53%
	<b>行业平均</b>	<b>3.81%</b>	<b>3.93%</b>	<b>3.76%</b>	<b>3.22%</b>
	<b>无锡鼎邦</b>	<b>3.32%</b>	<b>3.47%</b>	<b>3.53%</b>	<b>3.35%</b>
研发人员占总员工的比例	蓝科高新(601798.SH)	-	33.60%	29.11%	22.54%
	锡装股份(001332.SZ)	-	11.56%	12.48%	-
	兰石重装(603169.SH)	-	8.30%	8.56%	9.67%
	科新机电(300092.SZ)	-	19.89%	31.52%	30.05%
	<b>行业平均</b>	<b>-</b>	<b>18.34%</b>	<b>20.42%</b>	<b>20.75%</b>
	<b>无锡鼎邦</b>	<b>14.12%</b>	<b>12.05%</b>	<b>11.33%</b>	<b>10.57%</b>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因受到资金实力和产品规格单一等因素的影响,在收入规模、研发投入规模等方面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的毛利率、研发投入占比等其他财务指标方面的比较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 1、主营业务收入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换热器	12,017.83	59.26	21,794.12	59.51	19,803.82	64.00	15,704.89	54.54
空冷器	3,690.02	18.20	7,823.93	21.36	3,252.65	10.51	5,053.05	17.55
管束	4,432.37	21.86	4,763.96	13.01	7,772.47	25.12	7,958.64	27.64
其他	140.12	0.69	2,241.04	6.12	116.73	0.38	81.05	0.28
<b>合计</b>	<b>20,280.34</b>	<b>100.00</b>	<b>36,623.05</b>	<b>100.00</b>	<b>30,945.67</b>	<b>100.00</b>	<b>28,797.63</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下游炼化行业“降油增化”成为主流趋势,石油化工产业链持续延伸。2022年3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要有序推进炼化项目“降油增化”,延长石油化工产业链;在国家政策的指引下,国内大型炼化企业持续推进“降油增化”的产业转型布局,对换热设备的需求

持续增加。发行人抢抓机遇，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加强了与大型炼化企业的合作，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总产能情况

公司生产的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不同的销售订单在产品的规格、尺寸、材质、结构、加工精度等方面具有差异化要求。公司的卷板机、铣床、钻床等设备具有一定的通用性，只需在加工时对参数进行调整，不同产品的产能具有一定的替代性。目前公司的设计产能约为17,000吨/年。

### (2)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换热器、空冷器、管束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品类别	2023年1-6月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换热器	5,923.15	5,731.36	96.76%
空冷器	1,350.05	1,345.61	99.67%
管束	2,585.79	2,673.01	103.37%
产品类别	2022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换热器	11,368.30	12,825.23	112.82%
空冷器	2,305.38	3,161.84	137.15%
管束	2,957.46	2,543.64	86.01%
产品类别	2021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换热器	9,573.96	11,340.04	118.45%
空冷器	1,320.13	1,181.25	89.48%
管束	4,215.17	4,016.99	95.30%
产品类别	2020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换热器	7,933.83	8,472.69	106.79%
空冷器	2,963.16	2,071.17	69.90%
管束	3,555.58	4,584.11	128.93%

注：产销率=（销量÷产量）×100%

除设备完工时点与发货时点存在差异外，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销率变动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管束产品产销率分别为128.93%、95.30%、86.01%、103.37%，波动幅度较大，主要系管束产品均为公司换热器客户为了更换换热器内部管束产生的定制产品，不



存在备货的情况，产销率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为产品完工与验收时间差所致，具备合理性。

###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单位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类别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换热器	2.10	1.70	1.75	1.85
空冷器	2.74	2.47	2.75	2.44
管束	1.66	1.87	1.93	1.74

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在市场上难以获得类似产品的价格。公司的产品定价是基于产品成本费用附加一定合理利润，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加工难易、生产工时、交付期等因素，根据投标结果或双方谈判结果来确认价格。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产品的定价。公司产品的材质包括不锈钢、碳钢，不锈钢的价格明显大于碳钢价格，且同一种材质的材料因规格不同，采购价格也会有所不同。2020年换热器平均单位售价较高的原因在于2020年不锈钢材质的产品销售占比较高。受到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2021年公司产品平均单位售价有所增长。随着原材料价格回落，2022年公司产品平均单位售价有所下降。2023年1-6月换热器和空冷器的平均单位售价提升的主要原因系当期不锈钢材质的产品销售占比提升，平均单位售价提高。

### 4、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

2023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500.55	41.85%
2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5,068.46	24.95%
3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502.65	12.32%
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2.28	8.72%
5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0.99	4.14%
合计		<b>18,684.94</b>	<b>91.98%</b>

2022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1</sup>	15,643.21	42.64%
2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2</sup>	5,225.78	14.25%
3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3</sup>	3,317.18	9.04%



4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3,169.91	8.64%
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4</sup>	2,301.49	6.27%
合计		<b>29,657.58</b>	<b>80.84%</b>

注 1：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统一披露为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注 2：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统一披露为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注 3：恒力石化（大连）化工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轩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统一披露为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注 4：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等统一披露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7,550.22	56.62%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5</sup>	3,362.83	10.85%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684.52	8.66%
4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sup>注6</sup>	2,474.06	7.98%
5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7</sup>	2,429.41	7.84%
合计		<b>28,501.04</b>	<b>91.95%</b>

注 5：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宁波中金石化有限公司统一披露为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 6：潍坊弘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统一披露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 7：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中捷石化有限公司等统一披露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362.88	46.33%
2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335.13	18.50%
3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3,807.57	13.20%
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up>注8</sup>	2,470.80	8.56%
5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9.73	5.23%
合计		<b>26,486.11</b>	<b>91.82%</b>

注 8：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核算部、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披露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均未持有股份。上述主要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

特殊关系。

##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 1、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为板材、管材、型材、锻件及其他辅助材料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2023年1-6月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数量（吨）	单价（万元/吨）
板材	1,970.76	12.54%	2,971.12	0.66
管材	5,072.25	32.27%	4,088.43	1.24
型材	169.96	1.08%	298.36	0.57
锻件	2,872.12	18.27%	2,720.91	1.06
合计	<b>10,085.09</b>	<b>64.16%</b>	<b>10,078.83</b>	-
2022年度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数量（吨）	单价（万元/吨）
板材	5,542.76	22.73%	9,012.03	0.62
管材	8,472.38	34.74%	6,463.67	1.31
型材	245.96	1.01%	378.99	0.65
锻件	4,281.97	17.56%	4,083.29	1.05
合计	<b>18,543.07</b>	<b>76.04%</b>	<b>19,938.00</b>	-
2021年度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数量（吨）	单价（万元/吨）
板材	3,479.07	17.08%	4,657.27	0.75
管材	8,360.07	41.04%	6,670.18	1.25
型材	609.33	2.99%	844.58	0.72
锻件	3,202.04	15.72%	3,421.47	0.94
合计	<b>15,650.51</b>	<b>76.83%</b>	<b>15,593.50</b>	-
2020年度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数量（吨）	单价（万元/吨）
板材	2,428.55	13.41%	4,192.43	0.58
管材	6,875.48	37.97%	5,965.53	1.15
型材	435.50	2.41%	717.87	0.61
锻件	3,186.81	17.60%	3,281.35	0.97
合计	<b>12,926.34</b>	<b>71.39%</b>	<b>14,157.18</b>	-

报告期内，除板材外，公司各类原材料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相对稳定。2021年较2020年采购金额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主要系钢材价格有所增长。2022年板材的采购金额为5,542.76万元，同比增长59.32%，采购数量为9,012.03吨，同比增长93.50%。2022年板材采购金额及数量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在于公司存在金属板材加工的情形，属于偶发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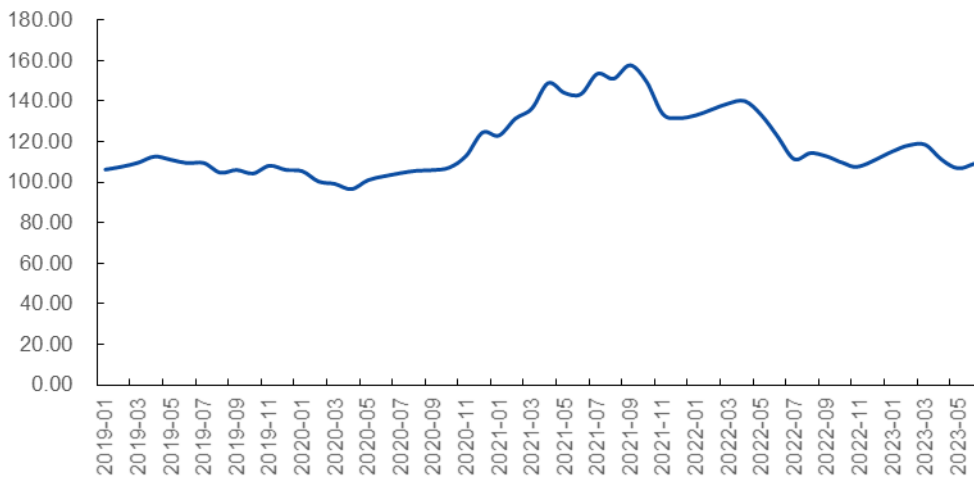
易。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和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	2023年1-6月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板材	0.66	7.85%	0.62	-17.55%	0.75	28.77%	0.58	-
管材	1.24	-5.35%	1.31	4.75%	1.25	8.58%	1.15	-
型材	0.57	-12.23%	0.65	-10.05%	0.72	18.92%	0.61	-
锻件	1.06	0.66%	1.05	12.05%	0.94	-3.64%	0.97	-

2019年到2023年6月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走势情况如下图所示：

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走势图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2020年钢材综合价格指数总体处于较低的位置，从2021年2月份开始，价格指数呈现出震荡上涨趋势，7月指数上涨到高点后逐渐开始下降，价格指数整体仍高于2020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变动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总体一致。

## 2、报告期内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如下：

能源种类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电（万度）	178.85	224.98	298.78	375.82	258.70	364.37	222.57	308.70
水（万吨）	12.29	3.05	27.12	6.73	25.05	6.22	15.40	3.82

## 3、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
----	----	----	------	------	------

					额比例
2023 年1-6 月	1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锻件	1,384.98	8.81%
	2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管材	1,307.32	8.32%
	3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管材	953.79	6.07%
	4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	940.41	5.98%
	5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625.36	3.98%
	合计			<b>5,211.86</b>	<b>33.16%</b>
	采购总额			<b>15,718.28</b>	-
2022 年度	1	无锡市诚之源物资有限公司	板材	1,645.01	6.75%
	2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锻件	1,622.11	6.65%
	3	舞钢市田业实业有限公司	板材	1,606.95	6.59%
	4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	1,548.09	6.35%
	5	江苏百澄特种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管材	1,451.22	5.95%
	合计			<b>7,873.38</b>	<b>32.29%</b>
	采购总额			<b>24,386.48</b>	-
2021 年度	1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管材	2,358.01	11.58%
	2	沈阳特种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管材	1,249.54	6.13%
	3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	1,248.56	6.13%
	4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管材	1,031.59	5.06%
	5	无锡市凯敏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型材、板材	1,017.85	5.00%
	合计			<b>6,905.55</b>	<b>33.90%</b>
	采购总额			<b>20,369.58</b>	-
2020 年度	1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锻件	1,718.86	9.49%
	2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管材	1,485.66	8.21%
	3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1,029.79	5.69%
	4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管材	964.82	5.33%
	5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锻件	962.44	5.32%
	合计			<b>6,161.57</b>	<b>34.03%</b>
	采购总额			<b>18,105.68</b>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持有股份。上述主要供应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 4、报告期内的外协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订单集中、工序产能受限时，将加工难度相对较低、边际效益低的工序，采取外协加工模式，主要涉及的工序包括表面处理、热处理、机加工工序、翅片管加工

及部分零部件的外协生产，不涉及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外协加工进行定价时，通常会将待加工材料的面积、重量、件数、加工工时等作为估算的依据，结合不同材料的特殊规格、工序难易、技术要求等方面因素综合估算价格。公司会选择不少于两家外协厂商进行询价，外协厂商考虑加工难易、所耗工时、耗材、合理利润等因素后进行报价，公司通过比价、议价最终选定合作的外协厂商，并商定最终交易价格。

主要外协加工工序的主要内容、具体原因以及定价依据如下：

外协类别	主要内容	外协具体原因	定价依据
表面处理	涉及防腐处理、喷砂等	在设备基本完工后进行，由具有专业资质的外协厂商进行表面处理	通常以表面积为基准，根据技术要求难度核算单价；通过询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
热处理	将金属材料或产品加热到适当的温度，选定速度和方法加以冷却，使产品达到要求的性能	一些较大型部件的热处理交由具备专业设备的厂商进行处理	以产品的重量进行定价；通过询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
机加工	涉及铣、钻、立车、卧车等，弯管工序	发行人拥有较为齐全的机加工设备和加工能力，但在订单较为集中时，受到产能影响，对部分零部件的机加工采取外协	按零件在各个机床上加工的工时进行核算，弯管按接管件数结合材质规格进行核算；通过询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
翅片管加工	在换热管的表面增加翅片，从而增大换热管的表面积	空冷器的组成部件之一，交由具备专业设备的厂商进行生产	根据钢管长度，以铝市价、用铝量等进行核算；通过询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
其他零部件加工	根据设定的形状、尺寸对零部件进行加工	在订单较为集中时，受到产能影响，对部分零部件的加工采取外协	根据产品质量、材质、规格难易等核算价格；通过询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前十大外协厂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内容	采购额	占当年外协采购额的比例
2023年1-6月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625.36	26.36%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263.02	11.09%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238.14	10.04%
	山东惟德再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168.76	7.11%
	山东德齐华仪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133.73	5.64%
	武进区雪堰勤旷机械配件厂	机加工	103.58	4.37%

	江阴市城东大浪机械厂	机加工	69.03	2.91%	
	无锡威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部件加工	60.66	2.56%	
	张家港市锦丰博安机械加工厂	部件加工	56.59	2.39%	
	常州奕诺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管材加工	50.61	2.13%	
	<b>合计</b>		<b>1,769.49</b>	<b>74.60%</b>	
	<b>外协采购金额</b>		<b>2,372.01</b>	<b>-</b>	
2022 年度	山东德齐华仪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702.78	25.94%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679.97	25.10%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188.32	6.95%	
	常州奕诺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管材加工	140.93	5.20%	
	江阴博圣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管材加工	127.89	4.72%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爆炸加工研究所有 限公司	复合板加工	115.71	4.27%	
	山东惟德再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61.62	2.27%	
	张家港市中泽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57.94	2.14%	
	张家港市锦丰博安机械加工厂	部件加工	48.73	1.80%	
	江阴市顺达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机加工	39.33	1.45%	
		<b>合计</b>		<b>2,163.21</b>	<b>79.85%</b>
		<b>外协采购金额</b>		<b>2,708.94</b>	<b>-</b>
2021 年度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433.25	21.06%	
	山东德齐华仪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255.20	12.40%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241.14	11.72%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224.53	10.91%	
	江苏鼎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74.09	3.60%	
	江阴市城东大浪机械厂	机加工	64.07	3.11%	
	张家港市锦丰博安机械加工厂	部件加工	63.26	3.07%	
	张家港市中泽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54.32	2.64%	
	常州市鸿春机械厂	机加工	52.77	2.56%	
	常州市浩宇耀杰机械厂	机加工	44.48	2.16%	
		<b>合计</b>		<b>1,507.11</b>	<b>73.25%</b>
		<b>外协采购金额</b>		<b>2,057.59</b>	<b>-</b>
2020 年度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1,029.79	38.04%	
	山东德齐华仪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表面处理	583.74	21.56%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176.17	6.51%	
	常州市浩宇耀杰机械厂	机加工	123.70	4.57%	
	新吴区宝晶机械厂	机加工	101.89	3.76%	
	常州市鸿春机械厂	机加工	100.85	3.73%	
	江阴市城东大浪机械厂	机加工	70.78	2.61%	
	新吴区硕放诺彤机械配件加工厂	机加工	69.67	2.57%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翅片管加工	39.19	1.45%	
	常州化工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机加工	38.79	1.43%	
		<b>合计</b>		<b>2,334.58</b>	<b>86.24%</b>
		<b>外协采购金额</b>		<b>2,707.08</b>	<b>-</b>

### (三) 主要资产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各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371.27 万元、4,428.16 万元、4,049.67 万元、3,759.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50.53	2,412.54	2,736.23	3,060.24
机器设备	1,319.62	1,417.10	1,438.82	1,217.01
运输设备	181.02	209.44	234.39	62.65
办公及其他设备	7.94	10.59	18.72	31.36
合计	<b>3,759.11</b>	<b>4,049.67</b>	<b>4,428.16</b>	<b>4,371.27</b>

#### (1) 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自有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1	苏(2024)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31795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无锡鼎邦	独用土地使用权面积 54009.9 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 38930.15 m <sup>2</sup>	安镇吼山南路 29 号	至 2054 年 9 月 23 日止	出让/ 自建房	是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 (2) 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原值 50 万以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ZKS6208-1000 双面卧式数控钻铣床	1	280.34	25.18	8.98%
2	双面卧式数控钻铣床	1	246.15	123.38	50.12%
3	数控激光切割机	1	190.27	163.15	85.75%
4	液压微型三辊卷板机	1	186.00	9.30	5.00%
5	数显双轴龙门钻床	1	160.00	8.00	5.00%



6	铝翅片绕片机	1	122.63	6.13	5.00%
7	数控龙门铣床	1	112.39	79.47	70.71%
8	数控龙门铣床	1	107.96	83.18	77.04%
9	SPKX45-2 双面坡口铣削专机	1	96.58	10.21	10.57%
10	全自动管板焊接机	1	75.22	69.86	92.88%
11	ELLIOTT 胀管机	1	71.79	3.59	5.00%
12	行车	1	71.05	3.55	5.00%
13	YS-SPWI 方管内角自动焊机	1	64.10	4.23	6.60%
14	双面坡口铣削专机 SPKX60/2	1	63.08	32.12	50.92%
15	火花直读原子发射光谱仪	1	62.17	59.22	95.25%
16	75T 双梁行车	1	58.12	27.75	47.75%
17	单梁行车	2	56.81	2.84	5.00%
18	管子管板自动焊接机器人	1	53.10	35.44	66.75%
19	激光视觉管板机器人全自动焊接系统	1	51.77	34.56	66.75%
20	80T/22.5M 双梁行车	1	50.00	2.50	5.00%
合计			<b>2,179.54</b>	<b>783.67</b>	<b>35.96%</b>

##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1	苏(2024)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31795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无锡鼎邦	独用土地使用权面积 54009.9 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 38930.15 m <sup>2</sup>	安镇吼山南路 29 号	至 2054 年 9 月 23 日止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2	苏(2023)东台市不动产权第1402375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江苏鼎邦	宗地面积 136318.76 m <sup>2</sup>	东台经济开发区东区二路南侧、人民路西侧	至 2072 年 7 月 15 日止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 (2) 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总计取得 64 项专利，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专利”。

### (3) 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总计取得 7 项商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商标”。

#### (4) 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域名证书。

序号	域名	许可证号	所有人	通过日期
1	ding-bang.com.cn	苏 ICP 备 2021037283 号	无锡鼎邦	2021 年 8 月 23 日

#### (5) 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 1 项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换热器温度液晶显示软件 V1.0	2022SR0954947	2022 年 5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无锡鼎邦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包括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等，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重大合同”。

## 四、 关键资源要素

### (一) 核心技术情况

####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始终重视技术积累和技术改进，不断推进技术创新，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性能和质量。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核心技术，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介绍	技术来源
1	油浆蒸汽发生器管束制造技术	油浆蒸汽发生器是石油化工领域催化裂化装置中的核心关键设备。传统的制造工艺容易产生焊接应力和温差应力，从而造成管束开裂。油浆蒸汽发生器管束制造技术通过增加焊前预热、多层多道焊接规范、焊后热处理等工艺，提高了换热管和管板的焊接质量和连接强度，有效减少了焊接部位产生的应力，极大提高了焊接部位的抗疲劳强度和抗热应力能力，防止管束管板在使用过程中的应力腐蚀开裂，大幅提高管束使用寿命。	自研、原始创新

2	换热管与管板的密封结构制造技术	石油化工领域的介质通常为易燃、具有腐蚀性，当腐蚀性介质进入管板与换热管间的缝隙会造成换热器的腐蚀穿孔和开裂，影响其使用寿命。换热管与管板的密封结构制造技术指在管板靠近壳程处的一边开出胀管槽，经胀接后可以确保介质被封堵在管壁外侧，起到了防止间隙腐蚀的作用，提高换热器的使用寿命。	自研、原始创新
3	具有尾部防振结构的U型管换热器制造技术	传统的U型管换热器其管束尾部没有固定装置，运行时介质流动引起的振动容易造成管束尾部的开裂。具有尾部防振结构的U型管换热器制造技术在管束的尾部设置若干卡条，将U型管束的尾部连接成一体，并将换热器壳体与之限位，从而防止工作中的振动导致U型管的径向切断，提高U型管束的使用寿命。	自研、原始创新
4	一种改进后的换热器防冲结构制造技术	防冲结构的作用是减少具有腐蚀性介质或流速较高介质对于换热管的冲刷腐蚀。传统的防冲结构利用整块钢板，为了保证接管的流通面积，防冲板与壳体内壁必须留有一定的空间，减少了换热面积。而改进后的防冲结构采用半圆管形式，存在间隙，在设计时可不考虑接管流通面积，从而增加布管数量，既达到防冲作用，且能够增加换热面积。	自研、原始创新
5	组合翅片式空冷器管束组装技术	组合翅片式空冷器管束组装技术将两种翅片管进行组合，顶层采用翅片刚性较好的DR型翅片管，其他层传热效率相对较高的KL型翅片管，充分利用两种不同翅片管的优点，既提高了产品的传热效率，降低成本，同时还提高了产品的刚度和强度，提高产品使用寿命。	自研、原始创新
6	高压空冷管箱的密封技术	高压空冷管箱的密封技术采用丝堵结构，通过丝堵对压紧块施压从而压实密封垫片达到密封作用，避免具有腐蚀性介质通过缝隙渗透到丝堵孔内部。	自研、原始创新

续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应用产品	对应专利
1	油浆蒸汽发生器管束制造技术	量产	石油化工领域催化裂化装置中的油浆蒸汽发生器	ZL201210347843.X
2	换热管与管板的密封结构制造技术	量产	换热器	ZL201520633056.0

3	具有尾部防振结构的 U 型管换热器制造技术	量产	U 型管换热器	ZL202221717690.9
4	一种改进后的换热器防冲结构制造技术	量产	换热器	ZL201520631043.X
5	组合翅片式空冷器管束组装技术	量产	空冷器	ZL201520632430.5
6	高压空冷管箱的密封技术	量产	空冷器	ZL201520631675.6

##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上述核心技术均用于换热器、空冷器以及管束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换热器	12,017.83	59.26	21,794.12	59.51	19,803.82	64.00	15,704.89	54.54
空冷器	3,690.02	18.20	7,823.93	21.36	3,252.65	10.51	5,053.05	17.55
管束	4,432.37	21.86	4,763.96	13.01	7,772.47	25.12	7,958.64	27.64
合计	<b>20,140.22</b>	<b>99.32</b>	<b>34,382.01</b>	<b>93.88</b>	<b>30,828.94</b>	<b>99.62</b>	<b>28,716.58</b>	<b>99.72</b>

## (二) 发行人取得的业务资质许可及其他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取得的主要经营资质、许可、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	TS2232D89-2026	无锡鼎邦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
2	空冷器热交换器产品安全注册	KL-007-2019	无锡鼎邦	中国技术监督情报协会、机械工业传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1 年 8 月 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
3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00552]	无锡鼎邦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4 日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22/20155	无锡鼎邦	SGS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至2025年2月10日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4-22-E-0412-R0-M	无锡鼎邦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22年2月17日至2025年2月16日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4-22-S-0413-R0-M	无锡鼎邦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22年2月17日至2025年2月16日
7	ASME 认证(U 钢印)	37489	无锡鼎邦	The American Society of Mechanical Engineers	2020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9日
8	ASME 认证(U 钢印)	37489	无锡鼎邦	The American Society of Mechanical Engineers	2023年5月9日至2026年5月9日
9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122IP6024R0M	无锡鼎邦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6日至2025年12月5日
10	绿色供应链认证证书	ZGC21GYL0035R0M	无锡鼎邦	中赣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6日至2024年9月15日
11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132004604	无锡鼎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1年11月30日至2024年11月30日
1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2029650B9	无锡鼎邦	无锡海关	2011年2月24日至2068年7月31日
1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4118317	无锡鼎邦	无锡备案登记机关	2021年6月28日至长期
14	固定污染源排	91320205744844636B00	无锡鼎邦	全国排污许	2020年3

	污登记	1Z		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月 30 日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
15	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证书	332020522002	无锡鼎邦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 （三）技术许可情况

公司获得了 Lummus Technology LLC.的螺旋折流板换热器技术在中国的授权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内容	授予方/认定方	有效期
特许生产商认证证书	LHT606510628 CN	营销、销售和生 螺旋折流板换热器 HELIXCHANGER ®, HELITOWER 及 HELIFIN®的合法 资格	Lummus Technology LLC.	201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6 年 4 月 26 日

公司与 Lummus Technology LLC.签订技术许可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如果产品在授权的主要地区进行安装和运行，则收取不含税销售金额的 10% 作为特许权使用费；如果产品在授权的主要地区之外进行安装和运用，则收取不含税销售金额的 15% 作为特许权使用费。如果被许可人能够通过文件证明，购买者最初的要求不是螺旋折流板换热设备，通过被许可人的营销下将产品改成螺旋折流板换热器，则特许权使用费可优惠 2 个百分点。特许权使用费用以美元结算，以订单签订时间的汇率为固定汇率。

### （四）员工情况

#### 1、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347 名员工，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35	10.09%
31-40 岁	63	18.16%
41-50 岁	109	31.41%
51 岁及以上	140	40.35%
合计	347	100.00%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学历	60	17.29%

专科	139	40.06%
专科以下	148	42.65%
<b>合计</b>	<b>347</b>	<b>100.00%</b>

**(3) 按工作性质划分**

岗位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9	2.59%
销售人员	7	2.02%
技术研发人员	49	14.12%
生产人员	228	65.71%
财务人员	5	1.44%
行政综合人员	10	2.88%
采购仓库人员	16	4.61%
质检人员	23	6.63%
<b>合计</b>	<b>347</b>	<b>100.00%</b>

**2、报告期各期末的人数、岗位分布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岗位分布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岗位结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9	2.59%	9	2.71%	9	2.91%	9	2.88%
销售人员	7	2.02%	7	2.11%	7	2.27%	7	2.24%
技术研发人员	49	14.12%	39	11.75%	34	11.00%	32	10.26%
生产人员	228	65.71%	223	67.17%	207	66.99%	212	67.95%
财务人员	5	1.44%	5	1.51%	5	1.62%	5	1.60%
行政综合人员	10	2.88%	13	3.91%	14	4.53%	14	4.49%
采购仓库人员	16	4.61%	15	4.52%	13	4.21%	13	4.17%
质检人员	23	6.63%	21	6.32%	20	6.47%	20	6.41%
<b>合计</b>	<b>347</b>	<b>100.00%</b>	<b>332</b>	<b>100.00%</b>	<b>309</b>	<b>100.00%</b>	<b>312</b>	<b>100.00%</b>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王凯：**详见“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韩兰生：**男，196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9月至2006年1月，历任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股份公司总工程师；2022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顾问。



**章新安：**男，197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9月至1999年9月，任中国石化第二建设公司技术员；1999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无锡换热技术员；200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有限公司设计部主任；2017年12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

**(2) 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研究成果**

姓名	专业资质	主要科研成果
王凯	-	公司技术带头人，在公司任职期间作为职务发明人申请并获批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
韩兰生	高级工程师	负责公司多个项目的研发设计。在公司任职期间作为职务发明人申请并获批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参与JB/T4740-1997《空冷式换热器型式与基本参数》行业标准的制定。
章新安	高级工程师	参与公司多个项目的研发设计。在公司任职期间作为职务发明人申请并获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 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王凯存在对外投资和兼职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对外投资情况”、“（四）其他披露事项”；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在公司任职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兼职和对外投资情况。

**(5) 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形。

**(6)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变动情况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核心技术人员王凯和章新安。其中，王凯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研发设计路线的总体规划，负责评审新项目、新技术、新产品的可行性、方案设计改进以及项目验收等；章新安负责根据业务需要和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市场调研，负责/参与新产品、新技术方案设计、实施、验证、改进等。公司新增核心技术人员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核心技术问题的解决等方面起到关键作用。除此之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 （五）研发情况

### 1、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主要研发人员	所处阶段	经费投入 (万元)	拟达到的目标
1	管壳式换热器螺旋折流板激光切割工艺的研究	王凯、章新安、石昕等	工艺测试中，已取得一项发明专利	350	提供实现不同螺旋角度下投影切割的方式和装置，使得螺旋折流板切割边缘与管壁贴合，从而增强与管内壁的贴合度，减少螺旋折流板的泄漏现象。
2	可调节角度的四分式螺旋错位折流板壳式换热器的研发	韩兰生、章新安、钱丽珠等	工艺测试中，已取得一项发明专利	395	通过角度的调节，实现非螺旋四分式和螺旋折流四分式两种状态，便于应用于不同场合，并通过调节螺旋板的螺旋角，进一步提高其使用范围；同时，通过扇形板的水平结构设置，有效降低三角漏流区对整体的传热性能的不利影响。
3	智能化换热设备的研发	韩兰生、章新安等	研发中	300	从换热设备的设计、制造、检验和监管的产品全寿命周期全环节出发，系统考虑智能设计、制造和检验、监控，结合传感和物联网技术，进行智能化换热设备的研发
4	新型油浆蒸汽发生器用汽包的研发	丁梦佳、吴澄、韩兰生等	研发中	250	通过对结构升级，提升油浆蒸汽发生器用汽包的性能，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5	可变管程的冷凝器的研发	章新安、陆伟、石昕等	研发中	250	设计一款可变管程的冷凝器，增加换热面积，以达到更好的冷凝效果。

6	鼓风机式空冷器用模块化风室的研发	石伟、袁瑞霞、李太明等	研发中	250	设计空冷器用的风室，包括设置拼接风箱、筒体等，减少空气回旋现象产生，并简化安装拆卸步骤。
---	------------------	-------------	-----	-----	--

## 2、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开展合作研发，成立华东理工-鼎邦石化装备联合研究中心，报告期内，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合作方	课题名称	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知识产权归属	合作周期
华东理工大学	智能换热器项目	系统分析典型常规换热器和典型核心换热器的失效和故障模式；研究控制指标、监控参数与失效、故障模式之间的联系；研究不同阈值对换热器调控策略的影响；根据控制指标和监控参数，对智能换热器结构设计和产品制造工艺进行系统研究；搭建试验台或接入试点设备，利用智能换热器监控分析软件对换热器性能和智能调控方法进行评价等。	知识产权由双方共享	2019年6月28日-2022年6月28日

## 3、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六）研发投入分析”。

##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地点均位于中国境内，未在境外拥有资产，不存在境外生产经营的情况。

##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受到无锡市锡山区应急管理局的一项行政处罚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处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四、违法违规情况”。

## 七、 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北交所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和机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等人员和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并能按照相关的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规范运行。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权责和程序规范运行。

自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8 次股东大会。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自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32 次董事会。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自报告期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2 次监事会。

公司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授权、会议表决和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行使权力及履行义务。

#### （二）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举与罢免程序、职权范

围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聘任周余俊、梁永智、陆圣江为独立董事，其中周余俊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

### （三）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委员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周余俊、陆圣江、王丽萍	周余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梁永智、周余俊、王凯	梁永智
战略委员会	王仁良、王凯、梁永智	王仁良
提名委员会	陆圣江、周余俊、王仁良	陆圣江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细则，尽职尽责履行职责，对公司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和提名等事项提出建议与改善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 三、 内部控制情况

###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公司建立及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由经营层负责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由全

体员工参与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二）管理层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为公司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258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结论意见如下：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四、 违法违规情况

2020 年 9 月 21 日，因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未经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作业（空冷车间内发现有 2 名从业人员陶翠芳、王惠君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现场从事电焊作业），该情形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无锡市锡山区应急管理局作出了（苏锡锡）应急罚（2020）8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处人民币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 元）的罚款。公司已按期完成整改，并按期缴纳罚款。

2023 年 2 月 15 日，无锡市锡山区应急管理局出具《情况说明》：“除上述行政处罚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我局未对该企业进行过行政处罚。”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版）第九十四条第（七）项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七）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公司被处以限期改正、罚款 2.5 万元的处罚，罚款金额较小、程度较轻，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重大行政处罚情况。

###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公司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六、 同业竞争情况

### （一）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从事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为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已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被吊销。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设备器材销售，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被吊销。

综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及“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王仁良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发行人 99.04% 股份
2	王凯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 2、其他持有无锡鼎邦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无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3、全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	直接持股比例
1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90%

#### 4、关联自然人及其关联方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除控股股东王仁良外，公司无其他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 （2）无锡鼎邦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王仁良	董事长
2	王凯	董事、总经理
3	王丽萍	董事
4	俞明杰	董事、财务负责人
5	周余俊	独立董事
6	梁永智	独立董事
7	陆圣江	独立董事
8	潘佳	监事会主席
9	董鹏麟	监事
10	郑燕江	职工代表监事
11	吴佳炜	董事会秘书

### (3) 其他关联自然人

上述第(1)(2)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其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4) 关联自然人的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法人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江苏鼎邦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仁良持股50%;担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已于2012年11月20日吊销)
2	无锡星邦实业有限公司	王凯持股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2009年3月30日吊销)
3	苏州鼎邦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王凯担任监事(已于2011年12月15日吊销)
4	江苏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忠持股55%并担任执行监事,王凯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无锡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忠持股7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	无锡合力传热设备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忠持股90%并担任执行董事(已于2005年4月25日吊销)
7	无锡市晨霞机械厂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个人独资企业
8	无锡日进斗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持有20%份额,妹夫阙锡麟持有60%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9	科洛西斯智能装备(无锡)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0	科洛西斯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1	锡山区王中王仓储物流设备商行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担任经营者
12	江苏硕邦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王仁良妹夫阙锡麟持股20%并担任执行董事;子公司少数股东
13	无锡翔达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王仁良妹夫阙锡麟持股75%并担任执行董事

14	无锡亨磊机械有限公司	王仁良妹夫阙锡麟间接持股企业(通过无锡翔达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持股 86.42%)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投资)
15	无锡市经纬机械配件厂	王仁良妹夫阙锡麟个人独资企业 (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吊销)
16	格莱伯国际贸易(无锡)有限公司	王仁良妹夫阙锡麟间接持股企业(通过无锡日进斗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4%)
17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公司历史股东, 持股比例 32% (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退出)
18	无锡中浩陶瓷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持股 30%并担任董事长 (已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吊销)
19	无锡市吉祥大饭店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担任法定代表人 (已于 2006 年 9 月 11 日吊销)
20	江苏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王丽萍胞兄王立军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1	普兰店区藏珑家具商行	王丽萍胞兄王立军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22	普兰店市福满楼小吃部	王丽萍胞兄王立军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05 年 9 月 13 日吊销)
23	普兰店市秋严食品批发经销处	王丽萍兄嫂苏敏为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24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余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5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余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6	苏州正信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周余俊持股 5%,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27	苏州金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海南金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周余俊持股 17.5%的合伙企业
28	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陆圣江担任负责人的律所
29	苏州中雅致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圣江配偶陈蓓蓓持股 50%, 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独立董事陆圣江配偶母亲持股 50%并担任监事
30	上海致衡浩和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陆圣江持股 50%并担任监事; 独立董事陆圣江配偶陈蓓蓓持股 50%, 担任执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5) 报告期内其他主要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丁明	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卸任)
2	许建良	曾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辞职, 已去世)
3	邹建荣	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卸任)
4	无锡久昌冷热交换设备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曾间接控制的企业 (通过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90%, 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退出)
5	江苏金羊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曾间接控制的企业 (通过无锡久昌冷热交换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00%, 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退出)

6	无锡益清空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王仁良胞兄王仁祖间接持股企业（通过江苏金羊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34%，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退出）
7	苏州鑫昇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余俊曾担任副总经理（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卸任）
8	苏州工业园区康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余俊曾担任董事（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注销）
9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余俊曾担任独立董事（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卸任）

**（6）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QUE,JING WEI(阙经纬)	王仁良胞妹王仁霞之子
2	KLOSYS HOLDINGS LIMITED	王仁良胞妹之子阙经纬控制的企业，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主体
3	KLOSYS GROUP LIMITED	王仁良胞妹之子阙经纬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担保方 <sup>(注1)</sup>	担保金额	担保主债务起始日	担保主债务到期日	是否已履行完毕 <sup>(注2)</sup>
无锡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1,000	2020年8月20日	2021年8月19日	是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8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2日	是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5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7月5日	是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400	2020年7月13日	2021年7月12日	是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600	2020年9月17日	2021年9月15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太湖世家 153、御园 105 2 套房产	800	2020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350	2020年7月22日	2021年7月22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0年8月10日	2021年8月10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0年8月12日	2021年8月12日	是

王仁良、王凯	800	2021年7月2日	2021年11月11日	是
王仁良、王凯	900	2021年7月7日	2021年11月11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1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4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1年8月9日	2022年8月9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1,000	2021年8月16日	2022年8月15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2,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10月28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3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3月29日	2022年10月2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2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6月9日	2023年6月9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11月29日	2023年11月9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2年5月25日	2023年5月24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1,000	2022年7月26日	2023年7月25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500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10月31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500	2022年12月7日	2023年12月6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2年5月31日	2023年5月24日	是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9月13日	2023年9月13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50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990	2022年9月29日	2023年9月28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	1,000	2023年2月7日	2024年2月6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	1,000	2023年4月14日	2024年4月13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	500	2023年4月18日	2024年4月17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	500	2023年5月8日	2024年5月7日	否
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	500	2023年6月5日	2024年6月4日	否

注1：上述主债务的担保方仅列示了关联方担保情况；

注2：担保主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系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情况。

## (2) 资金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王仁良	-	-	-	2,000,000.00

##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949,551.20	2,001,425.44	2,208,784.29	1,815,658.60

人员薪酬总额				
--------	--	--	--	--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其他应付款-王仁良	-	-	51,046.67	51,046.67

#### 5、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中都明确规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目前公司7名董事会成员中包含了3名独立董事，赋予独立董事监督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公正、公允的特别权力。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

## 八、其他事项

### (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转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转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转贷时间	金额	年利率	转贷周转方	资金流出金额	资金流入金额	偿还状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0-6-28	800.00	5.44%	无锡市东群钢管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0-6-1	800.00	5.1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已还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0-7-6	500.00	5.66%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已还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0-7-13	400.00	5.44%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0-7-23	350.00	5.1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0-8-10	1,000.00	5.1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0-8-12	1,000.00	5.10%	无锡市东群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8-25	1,000.00	5.40%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0-9-17	600.00	5.44%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600.00	已还清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1-5-26	1,000.00	3.9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1-7-2	800.00	4.9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已还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1-7-7	900.00	4.90%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900.00	已还清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1-8-16	1,000.00	4.15%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1-8-9	1,000.00	4.5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1-10-29	2,000.00	4.00%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00.00	已还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1-12-15	1,000.00	3.85%	无锡市东群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	995.00 <sup>注</sup>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3-29	500.00	4.21%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285.00 <sup>注</sup>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5-17	1,000.00	3.90%	无锡市东群钢管有限公司	1,000.00	995.00 <sup>注</sup>	已还清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5-31	1,000.00	3.70%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5-26	1,000.00	3.9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已还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6-9	500.00	3.90%	无锡出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已还清

注：该3笔转贷资金流入金额与贷款金额差额为实际支付供应商款项。

(1) 转贷行为项下公司获得的款项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公司未将相应款项用于资金拆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入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不存在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骗取贷款的行为。转贷行为项下借款均已偿还，公司均已在借款期限内向相应银行足额偿还全部借款本金，未发生到期后逾期还款、不归还贷款等情况。转贷行为并未给银行造成实质性损害。2023年5月25日，经与发行人相关转贷银行工作人员访谈确认：“公司在我行上述贷款均已在借款期限内按约定向我行足额偿还全部本金及利息，未发生到期后逾期还款、不归还贷款等情况，未给我行造成损失。自2020年1月1日至本确认函出具之日，公司与我行业务合作一切正常，不存在任何合作纠纷或争议。”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本人对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转贷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免受损失。”

(2) 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健全了《资金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以进一步加强公司在资金管理、融资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力度与规范运作程度。目前，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履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保证了公司资金管理的有效性与规范性。2022年7月起，公司不存在转贷行为。

#### (二) 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下述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	----	----------------------	------

1	职工宿舍	2,634.51	自建
2	库房及员工食堂	1,914.03	自建
3	车间附属办公室	1,986.03	自建
4	其他辅助用房（如门卫、卫生间等）	180.96	自建
合计		<b>6,715.53</b>	-

上述 1-4 号房屋建筑物合计 6,715.53 m<sup>2</sup> 目前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占公司房屋建筑物总面积比例为 14.71%，均为公司非生产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修订）》第 64 条的规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针对上述存在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应对预案，若公司被行政机关要求停止使用无证房屋、拆除无证房屋，公司拟在附近租赁合适面积厂房，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公司因上述无证房屋建筑物遭受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其本次发行上市前自有和/或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和/或房屋、责令搬迁、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和/或房屋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对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因此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企业/分支机构免受损失。”

无锡市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出具《证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未受到我局行政处罚。”无锡市锡山区城市管理局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出具《证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有关城乡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反城乡规划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也不存在因重大违反城乡规划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本局行政处罚、行政处理或行政调查的情形。”无锡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安镇管理所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出具《情况说明》：“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加建相关房产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如发行人将来因加建相关房产遭受处罚，该等处罚也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发行人加建的房产，未来五年内暂无改变房屋用途或拆除计划，未列入政府拆迁规划，发行人现状使用配套建设地块及相关加建的房产暂无任何障碍。”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局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出具《情

况说明》：“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鼎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744844636B”）位于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吼山南路 29 号，企业用地面积 54009.9 平方米，均已取得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其中存在违建相关房产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情况，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相关违建房产未来暂无改变房屋用途或拆除计划。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说明出具日，我局未对无锡鼎邦进行过行政处罚或要求其停止使用，未来也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显著风险。”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出具《核查证明》：“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我市范围内不存在因为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905,562.53	26,086,072.88	48,126,214.57	82,640,820.59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199,400.00	301,650.00	-
应收票据	25,584,689.38	30,621,515.97	13,493,415.38	8,098,500.00
应收账款	171,456,997.76	124,254,082.25	103,140,835.31	84,768,257.05
应收款项融资	-	-	1,200,000.00	-
预付款项	5,865,438.18	11,311,264.27	20,165,582.63	5,562,550.58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5,340,997.23	4,486,337.04	6,364,185.10	7,350,599.11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149,093,447.50	132,472,905.55	136,970,472.15	150,283,781.06
合同资产	28,354,691.48	25,323,703.74	16,046,478.16	13,922,218.3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720,573.94	3,720,039.51	-	545,177.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424,322,398.00</b>	<b>358,475,321.21</b>	<b>345,808,833.30</b>	<b>353,171,904.64</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7,591,092.61	40,496,733.42	44,281,639.32	43,712,719.55
在建工程	71,413,297.43	58,027,153.8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4,803,789.87	45,244,291.58	9,160,257.19	9,443,731.5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30,203.05	7,309,686.55	3,313,724.46	2,702,59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4,927.47	10,993,224.85	18,198,648.91	193,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5,963,310.43</b>	<b>162,071,090.20</b>	<b>74,954,269.88</b>	<b>56,052,048.37</b>
<b>资产总计</b>	<b>590,285,708.43</b>	<b>520,546,411.41</b>	<b>420,763,103.18</b>	<b>409,223,953.0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6,133,726.25	87,834,039.72	60,067,777.78	64,594,66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9,500,000.00	7,600,000.00	22,480,000.00	59,596,000.00
应付账款	139,485,797.24	95,566,949.28	87,380,372.82	83,166,759.66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80,525,116.59	57,047,698.29	66,994,065.26	67,988,670.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063,148.29	7,525,214.65	6,306,979.50	5,482,119.35
应交税费	7,970,983.73	14,951,321.13	5,388,016.01	781,097.26
其他应付款	-	-	51,046.67	57,294.17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b>35,735,871.14</b>	34,379,070.78	23,383,331.27	19,363,527.2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4,414,643.24</b>	<b>304,904,293.85</b>	<b>272,051,589.31</b>	<b>301,030,135.18</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22,063,105.55	22,147,839.46	5,550,070.27	5,719,53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910.00	45,247.5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2,063,105.55</b>	<b>22,177,749.46</b>	<b>5,595,317.77</b>	<b>5,719,538.11</b>
<b>负债合计</b>	<b>396,477,748.79</b>	<b>327,082,043.31</b>	<b>277,646,907.08</b>	<b>306,749,673.2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5,180,000.00	65,180,000.00	65,180,000.00	60,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7,008,963.63	17,008,963.63	17,008,963.63	11,327,963.63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121,926.75	50,224.51	67,634.47	67,812.33
盈余公积	10,662,136.38	10,662,136.38	6,580,552.25	4,588,526.45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0,930,757.67	80,611,985.89	44,282,962.13	26,389,97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903,784.43	173,513,310.41	133,120,112.48	102,474,279.72
少数股东权益	19,904,175.21	19,951,057.69	9,996,083.62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93,807,959.64</b>	<b>193,464,368.10</b>	<b>143,116,196.10</b>	<b>102,474,279.7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90,285,708.43</b>	<b>520,546,411.41</b>	<b>420,763,103.18</b>	<b>409,223,953.01</b>

法定代表人：王仁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明杰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804,168.13	24,265,174.23	46,125,932.91	82,640,820.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199,400.00	301,650.00	-
应收票据	25,584,689.38	30,621,515.97	13,493,415.38	8,098,500.00
应收账款	171,456,997.76	124,254,082.25	103,140,835.31	84,768,257.05
应收款项融资	-	-	1,200,000.00	-
预付款项	5,846,596.74	11,069,838.06	20,165,582.63	5,562,550.58

其他应收款	10,090,997.23	4,486,337.04	6,364,185.10	7,350,599.11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149,093,447.50	132,472,905.55	136,970,472.15	150,283,781.06
合同资产	28,354,691.48	25,323,703.74	16,046,478.16	13,922,218.3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545,177.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425,231,588.22</b>	<b>352,692,956.84</b>	<b>343,808,551.64</b>	<b>353,171,904.6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7,591,092.61	40,496,733.42	44,281,639.32	43,712,719.55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9,294,270.32	9,372,429.99	9,160,257.19	9,443,731.5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9,618.86	3,117,877.30	3,300,669.87	2,702,59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200.00	-	198,648.91	193,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0,975,181.79</b>	<b>112,987,040.71</b>	<b>66,941,215.29</b>	<b>56,052,048.37</b>
<b>资产总计</b>	<b>536,206,770.01</b>	<b>465,679,997.55</b>	<b>410,749,766.93</b>	<b>409,223,953.0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6,133,726.25	87,834,039.72	60,067,777.78	64,594,6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9,500,000.00	7,600,000.00	22,480,000.00	59,596,000.00
应付账款	125,653,334.95	81,245,214.97	87,380,372.82	83,166,759.66
预收款项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003,148.29	7,405,214.65	6,256,979.50	5,482,119.35
应交税费	3,805,996.74	10,804,455.52	5,385,516.01	781,097.26
其他应付款	-	-	51,046.67	57,294.17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80,525,116.59	57,047,698.29	66,994,065.26	67,988,670.86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35,735,871.14	34,379,070.78	23,383,331.27	19,363,527.2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56,357,193.96</b>	<b>286,315,693.93</b>	<b>271,999,089.31</b>	<b>301,030,135.1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5,295,868.55	5,380,602.46	5,550,070.27	5,719,53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910.00	45,247.5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295,868.55</b>	<b>5,410,512.46</b>	<b>5,595,317.77</b>	<b>5,719,538.11</b>
<b>负债合计</b>	<b>361,653,062.51</b>	<b>291,726,206.39</b>	<b>277,594,407.08</b>	<b>306,749,673.2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5,180,000.00	65,180,000.00	65,180,000.00	60,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7,008,963.63	17,008,963.63	17,008,963.63	11,327,963.63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121,926.75	50,224.51	67,634.47	67,812.33
盈余公积	10,662,136.38	10,662,136.38	6,580,552.25	4,588,526.45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1,580,680.74	81,052,466.64	44,318,209.50	26,389,977.3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4,553,707.50</b>	<b>173,953,791.16</b>	<b>133,155,359.85</b>	<b>102,474,279.7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36,206,770.01</b>	<b>465,679,997.55</b>	<b>410,749,766.93</b>	<b>409,223,953.01</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3,139,167.15	366,849,916.81	309,947,930.22	288,445,336.81
其中：营业收入	203,139,167.15	366,849,916.81	309,947,930.22	288,445,336.81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175,379,305.87</b>	<b>321,946,730.03</b>	<b>284,281,964.46</b>	<b>266,628,336.33</b>
其中：营业成本	156,791,408.53	285,290,800.94	251,218,719.62	236,338,486.76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1,382,004.56	3,160,130.17	2,071,929.63	2,004,624.66
销售费用	3,511,654.70	7,287,288.91	8,627,608.03	7,250,139.31
管理费用	5,325,021.25	10,498,136.82	9,130,371.13	7,815,500.21
研发费用	6,754,320.25	12,736,402.14	10,933,252.83	9,676,908.26
财务费用	1,614,896.58	2,973,971.05	2,300,083.22	3,542,677.13
其中：利息费用	1,631,801.93	3,138,633.17	2,794,558.00	4,001,710.02
利息收入	76,464.40	286,619.00	848,634.40	648,037.33
加：其他收益	514,733.91	438,550.81	360,845.84	694,99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200.00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400.00	-102,250.00	301,650.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13,921.10	1,224,877.52	-3,489,894.92	-3,938,17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	-681,022.64	-647,109.77	-497,255.58	-684,876.45

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59,320.5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3,245,451.45</b>	<b>45,817,255.34</b>	<b>22,341,311.10</b>	<b>17,948,262.50</b>
加: 营业外收入	-	0.05	5,424.89	45,621.21
减: 营业外支出	44,433.24	28,220.55	58,381.52	636,868.4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3,201,018.21</b>	<b>45,789,034.84</b>	<b>22,288,354.47</b>	<b>17,357,015.25</b>
减: 所得税费用	2,723,328.91	5,423,452.88	2,407,260.23	1,966,002.4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0,477,689.30</b>	<b>40,365,581.96</b>	<b>19,881,094.24</b>	<b>15,391,012.77</b>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77,689.30	40,365,581.96	19,881,094.24	15,391,012.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82.48	-45,025.93	-3,916.38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0,477,689.30</b>	<b>40,365,581.96</b>	<b>19,881,094.24</b>	<b>15,391,012.77</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882.48	-45,025.93	-3,916.38	-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法定代表人：王仁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明杰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203,139,167.15	366,849,916.81	309,947,930.22	288,445,336.81
减：营业成本	156,791,408.53	285,290,800.94	251,218,719.62	236,338,486.76
税金及附加	1,245,604.83	3,034,432.79	2,069,429.63	2,004,624.66
销售费用	3,511,654.70	7,287,288.91	8,627,608.03	7,250,139.31
管理费用	4,836,143.21	9,993,782.78	9,080,371.13	7,815,500.21
研发费用	6,754,320.25	12,736,402.14	10,933,252.83	9,676,908.26
财务费用	1,615,756.20	3,003,676.73	2,300,364.88	3,542,677.13
其中：利息费用	1,631,801.93	3,138,633.17	2,794,558.00	4,001,710.02

利息收入	75,119.28	256,088.32	847,992.74	648,037.33
加：其他收益	514,733.91	438,550.81	360,845.84	694,99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200.00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400.00	-102,250.00	301,650.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3,921.10	1,224,877.52	-3,489,894.92	-3,938,17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022.64	-647,109.77	-497,255.58	-684,876.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59,320.5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3,619,869.60</b>	<b>46,417,601.08</b>	<b>22,393,529.44</b>	<b>17,948,262.50</b>
加：营业外收入	-	0.05	5,424.89	45,621.21
减：营业外支出	43,751.65	28,220.55	58,381.52	636,868.4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3,576,117.95</b>	<b>46,389,380.58</b>	<b>22,340,572.81</b>	<b>17,357,015.25</b>
减：所得税费用	2,842,103.85	5,573,539.31	2,420,314.82	1,966,002.4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0,734,014.10</b>	<b>40,815,841.27</b>	<b>19,920,257.99</b>	<b>15,391,012.77</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34,014.10	40,815,841.27	19,920,257.99	15,391,012.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	-	-	-

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0,734,014.10</b>	<b>40,815,841.27</b>	<b>19,920,257.99</b>	<b>15,391,012.77</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163,549,214.99	245,084,864.17	247,195,645.39	278,608,794.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3,509.50	23,507,436.87	7,445,793.80	5,431,390.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9,362,724.49</b>	<b>268,592,301.04</b>	<b>254,641,439.19</b>	<b>284,040,185.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4,451.92	169,838,668.21	170,871,821.90	189,147,93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26,231.97	35,469,365.01	32,308,799.22	28,785,39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8,666.33	18,284,865.83	10,695,733.54	14,540,47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6,131.76	18,448,624.63	14,727,139.42	16,215,692.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0,085,481.98</b>	<b>242,041,523.68</b>	<b>228,603,494.08</b>	<b>248,689,496.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277,242.51</b>	<b>26,550,777.36</b>	<b>26,037,945.11</b>	<b>35,350,688.7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3,978.00	-	-	87,766.99



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00.00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9,178.00</b>	<b>-</b>	<b>-</b>	<b>87,766.9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6,867.93	79,981,982.76	25,253,948.88	2,446,07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	-	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36,867.93</b>	<b>80,001,982.76</b>	<b>25,253,948.88</b>	<b>2,946,079.9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67,689.93</b>	<b>-80,001,982.76</b>	<b>-25,253,948.88</b>	<b>-2,858,312.9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20,16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134,870.69	92,735,000.00	77,000,000.00	6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134,870.69</b>	<b>102,735,000.00</b>	<b>97,160,000.00</b>	<b>6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35,000.00	65,000,000.00	81,500,000.00	7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37,786.09	3,107,371.23	2,821,446.89	14,000,105.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672,786.09</b>	<b>68,307,371.23</b>	<b>84,321,446.89</b>	<b>92,800,105.95</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915.40	34,427,628.77	12,838,553.11	-28,300,10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5.85	44,848.5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7,013.03	-18,978,728.11	13,622,549.34	4,192,26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32,181.48	34,810,909.59	21,188,360.25	16,996,090.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9,194.51	15,832,181.48	34,810,909.59	21,188,360.25

法定代表人：王仁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明杰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549,214.99	245,084,864.17	247,195,645.39	278,608,794.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2,164.38	6,709,669.19	7,445,152.14	5,431,390.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9,361,379.37</b>	<b>251,794,533.36</b>	<b>254,640,797.53</b>	<b>284,040,185.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4,451.92	169,597,242.00	170,871,821.90	189,147,93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06,231.97	35,397,365.01	32,308,799.22	28,785,39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30,387.98	18,274,865.83	10,695,733.54	14,540,47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8,428.67	18,447,787.63	14,726,779.42	16,215,692.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9,779,500.54</b>	<b>241,717,260.47</b>	<b>228,603,134.08</b>	<b>248,689,496.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581,878.83</b>	<b>10,077,272.89</b>	<b>26,037,663.45</b>	<b>35,350,688.7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8.00	-	-	87,766.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00.00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9,178.00</b>	<b>-</b>	<b>-</b>	<b>87,766.9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000.00	3,329,095.28	7,253,948.88	2,446,07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0	1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	-	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22,000.00</b>	<b>53,349,095.28</b>	<b>17,253,948.88</b>	<b>2,946,079.9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52,822.00</b>	<b>-53,349,095.28</b>	<b>-17,253,948.88</b>	<b>-2,858,312.9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16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134,870.69	92,735,000.00	77,000,000.00	6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134,870.69</b>	<b>92,735,000.00</b>	<b>87,160,000.00</b>	<b>6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35,000.00	65,000,000.00	81,500,000.00	7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37,786.09	3,107,371.23	2,821,446.89	14,000,105.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672,786.09</b>	<b>68,307,371.23</b>	<b>84,321,446.89</b>	<b>92,800,105.9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537,915.40</b>	<b>24,427,628.77</b>	<b>2,838,553.11</b>	<b>-28,300,105.9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375.85</b>	<b>44,848.52</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796,517.28</b>	<b>-18,799,345.10</b>	<b>11,622,267.68</b>	<b>4,192,269.8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	14,011,282.83	32,810,627.93	21,188,360.25	16,996,090.37

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24,807,800.11</b>	<b>14,011,282.83</b>	<b>32,810,627.93</b>	<b>21,188,360.25</b>

## 二、 审计意见

<b>2023年1月—6月</b>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258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剑辉、程晓芳
<b>2022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09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剑辉、程晓芳
<b>2021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2】第 138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 10 层 1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管国伟、钱文贤
<b>2020 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1】第 111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 10 层 1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管国伟、钱文贤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从事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90	-	设立

###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一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从事炼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90	-	设立

## 四、 会计政策、估计

###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金融工具”）、存货的计价方法（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摊销（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收入的确认时点（具体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7.收入”）等。

###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预计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

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

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并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账龄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蓝科高新	1.00%	5.00%	10.00%	50.00%	50.00%	100.00%
锡装股份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兰石重装	2.40%	8.91%	17.23%	34.58%	71.71%	100.00%
科新机电	5.00%	10.00%	20.00%	50.00%	60.00%	100.00%
<b>发行人</b>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本公司因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本公司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本公司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

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在建工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



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本公司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③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0	-

专利权	平均年限法	-	-
非专利技术	平均年限法	-	-
软件	平均年限法	3	-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能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原则

(1)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3)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

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境内销售：本公司主要销售换热器、空冷器大型设备及管束等备品配件，该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合同完成、商品运送给客户并取得客户验收时确认商品控制权已经转移，从而确认收入实现。

(2) 境外销售：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采取 FOB、CIF、CNF 等贸易方式的，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货物提单，公司以提单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采取 EXW（工厂交货）、DDP、DDU（目的地交货）等贸易方式的，客户接受该商品并提供验收单，公司以验收完毕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3) 收入确认的时点、依据**

收入确认的时点：境内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客户完成对相关商品的现场验收时；境外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出口货物已报关装船并取得货物的提单时。

收入确认的依据：境内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为公司取得的客户关于相关商品现场验收证明文件；境外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为出口货物的提单。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

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



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自身发展阶段、经营状况，从性质及金额两方面进行考虑。在判断事项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5% 作为合并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

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2、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的会计政策的变更属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因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733.91	438,550.81	360,845.84	694,994.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5,800.00	-102,250.00	301,65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40,406.80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	-	-	-	-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433.24	-28,220.50	-52,956.63	-591,24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1,000.00	2,045,327.00
小计	536,100.67	548,487.11	8,539.21	2,149,074.59
减：所得税影响数	80,346.94	82,273.07	91,430.88	322,361.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16	-	-	-
<b>合计</b>	<b>455,821.89</b>	<b>466,214.04</b>	<b>-82,891.67</b>	<b>1,826,713.40</b>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455,821.89</b>	<b>466,214.04</b>	<b>-82,891.67</b>	<b>1,826,713.4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68,749.89	39,944,393.85	19,967,902.29	13,564,299.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22	1.15	-0.42	11.87

####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87%、-0.42%、1.15% 和 2.22%。

2020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因新冠疫情减免的社保费用，

2021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

除上述情形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及银行外汇期权产品收益。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之“3.其他收益”。

## 七、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月—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计(元)	590,285,708.43	520,546,411.41	420,763,103.18	409,223,953.01
股东权益合计(元)	193,807,959.64	193,464,368.10	143,116,196.10	102,474,27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73,903,784.43	173,513,310.41	133,120,112.48	102,474,279.72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7	2.97	2.20	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	2.66	2.04	1.71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17	62.83	65.99	74.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45	62.65	67.58	74.96
营业收入(元)	203,139,167.15	366,849,916.81	309,947,930.22	288,445,336.81
毛利率(%)	22.82	22.23	18.95	18.06
净利润(元)	20,477,689.30	40,365,581.96	19,881,094.24	15,391,01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021,867.41	39,899,367.92	19,963,985.91	13,564,29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068,749.89	39,944,393.85	19,967,902.29	13,564,299.3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28,539,095.40	55,831,390.27	31,511,891.77	27,497,47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8	26.36	16.57	1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14	26.09	16.63	13.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2	0.31	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77,242.51	26,550,777.36	26,037,945.11	35,350,688.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5	0.41	0.40	0.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2	3.47	3.53	3.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2	2.80	2.84	3.20
存货周转率	1.11	2.11	1.74	1.46
流动比率	1.13	1.18	1.27	1.17
速动比率	0.71	0.69	0.69	0.65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指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含票据贴现的利息支出)+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1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当期研发费用/当期营业收入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2、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核心因素

#### (一) 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属于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国家产业政策、下游行业的发展程度以及对产品的需求、行业内的竞争情况、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品牌状况、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等。

#####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4.05%、80.45%、85.29%和 84.72%。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金属板材、管材、型材、锻件等，因此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为主要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如果未来原材料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产生影响。

#####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招待费及中标服务费，报告期内三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93.58%、94.39%、95.39%和 91.46%，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聘请中介机构费、办公费、折旧及摊销费，报告期内四项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75.96%、72.22%、73.52%和 68.83%。

研发费用的变动与公司研发投入直接相关，具体来看，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研发项目的开展及实施情况直接影响研发费用的规模大小。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基本维持稳定。

#####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变动主要受毛利及销售费用影响。公司利润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五) 利润情况分析”之“1.利润变动情况”。

#### (二) 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内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相关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 1、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

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核心意义的指标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净利润、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分别为 18.06%、18.95%、22.23%和 22.82%，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动所致；净利润分别为 1,539.10 万元、1,988.11 万元、4,036.56 万元和 2,047.77 万元；经营性活动现金

流量净额分别为 3,535.07 万元、2,603.79 万元、2,655.08 万元和 2,927.72 万元。上述相关指标表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预计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仍将具有较强持续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 2、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公司的研发成果、专利技术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意义，是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技术的研发及创新，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产出了大量研发成果，满足了用户不断增长的需求，使得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有利地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 项。

##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 （一） 应收款项

####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830,850.39	25,365,307.00	9,283,591.38	2,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2,753,838.99	5,256,208.97	4,209,824.00	5,998,500.00
合计	<b>25,584,689.38</b>	<b>30,621,515.97</b>	<b>13,493,415.38</b>	<b>8,098,500.00</b>

#####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96,435.40	12,830,850.39
商业承兑汇票	-	14,548,532.61
合计	<b>21,396,435.40</b>	<b>27,379,383.00</b>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55,175.02	25,365,307.00
商业承兑汇票	-	5,546,566.38
合计	<b>27,155,175.02</b>	<b>30,911,873.38</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41,133.87	9,283,591.38
商业承兑汇票	-	5,390,511.40
合计	<b>12,941,133.87</b>	<b>14,674,102.78</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70,000.00	2,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8,425,000.00
合计	<b>11,270,000.00</b>	<b>10,525,000.00</b>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379,383.00	100.00	1,794,693.62	6.55	25,584,689.3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830,850.39	46.86	-	-	12,830,850.39
商业承兑汇票	14,548,532.61	53.14	1,794,693.62	12.34	12,753,838.99
合计	<b>27,379,383.00</b>	<b>100.00</b>	<b>1,794,693.62</b>	<b>6.55</b>	<b>25,584,689.38</b>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911,873.38	100.00	290,357.41	0.94	30,621,515.9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5,365,307.00	82.06	-	-	25,365,307.00
商业承兑汇票	5,546,566.38	17.94	290,357.41	5.23	5,256,208.97
合计	<b>30,911,873.38</b>	<b>100.00</b>	<b>290,357.41</b>	<b>0.94</b>	<b>30,621,515.97</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674,102.78	100.00	1,180,687.40	8.05	13,493,415.3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9,283,591.38	63.27	-	-	9,283,591.38
商业承兑汇票	5,390,511.40	36.73	1,180,687.40	21.90	4,209,824.00
<b>合计</b>	<b>14,674,102.78</b>	<b>100.00</b>	<b>1,180,687.40</b>	<b>8.05</b>	<b>13,493,415.38</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525,000.00	100.00	2,426,500.00	23.05	8,098,5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00,000.00	19.95	-	-	2,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425,000.00	80.05	2,426,500.00	28.80	5,998,500.00
<b>合计</b>	<b>10,525,000.00</b>	<b>100.00</b>	<b>2,426,500.00</b>	<b>23.05</b>	<b>8,098,500.00</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2,830,850.39	-	-
商业承兑汇票	14,548,532.61	1,794,693.62	12.34
<b>合计</b>	<b>27,379,383.00</b>	<b>1,794,693.62</b>	<b>6.55</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5,365,307.00	-	-
商业承兑汇票	5,546,566.38	290,357.41	5.23
<b>合计</b>	<b>30,911,873.38</b>	<b>290,357.41</b>	<b>0.94</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283,591.38	-	-
商业承兑汇票	5,390,511.40	1,180,687.40	21.90
<b>合计</b>	<b>14,674,102.78</b>	<b>1,180,687.40</b>	<b>8.05</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100,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8,425,000.00	2,426,500.00	28.80



合计	10,525,000.00	2,426,500.00	23.05
----	---------------	--------------	-------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银行，信用风险较低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参照“应收账款”组合划分

对于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90,357.41	1,504,336.21	-	-	1,794,693.62
合计	<b>290,357.41</b>	<b>1,504,336.21</b>	-	-	<b>1,794,693.62</b>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180,687.40	-	890,329.99	-	290,357.41
合计	<b>1,180,687.40</b>	-	<b>890,329.99</b>	-	<b>290,357.41</b>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426,500.00	-	1,245,812.60	-	1,180,687.40
合计	<b>2,426,500.00</b>	-	<b>1,245,812.60</b>	-	<b>1,180,687.40</b>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515,700.00	1,910,800.00	-	-	2,426,500.00
合计	<b>515,700.00</b>	<b>1,910,800.00</b>	-	-	<b>2,426,500.00</b>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应收票据为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对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应收票据的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应收票据类型	持有意图	背书或贴现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背书或贴现是否常态化	业务模式判断	分类	列报科目
1	银行承兑汇票（6+9 银行）	到期兑付、背书或贴现	是	是	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	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银行）	到期兑付、背书或贴现	否	是	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商业承兑汇票	到期兑付、背书或贴现	否	是	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6+9 银行指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具体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1,200,000.00	-
合计	-	-	1,200,000.00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6,577,947.78	104,104,941.58	93,577,450.16	73,038,582.25
1至2年	5,593,918.91	23,175,453.24	10,599,419.35	14,907,738.06
2至3年	10,468,388.90	5,748,208.02	9,314,203.69	2,320,912.97
3至4年	3,715,903.12	3,783,659.99	649,192.53	175,786.71
4至5年	1,036,948.28	553,659.00	-	1,260,536.20
5年以上	4,445,022.01	4,299,573.01	6,506,026.71	5,619,652.30
合计	<b>191,838,129.00</b>	<b>141,665,494.84</b>	<b>120,646,292.44</b>	<b>97,323,208.49</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2,455.16	1.99	3,822,455.1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015,673.84	98.01	16,558,676.08	8.81	171,456,997.76
其中：账龄组合	188,015,673.84	98.01	16,558,676.08	8.81	171,456,997.76
合计	<b>191,838,129.00</b>	<b>100.00</b>	<b>20,381,131.24</b>	<b>10.62</b>	<b>171,456,997.76</b>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2,455.16	2.70	3,822,455.1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843,039.68	97.30	13,588,957.43	9.86	124,254,082.25
其中：账龄组合	137,843,039.68	97.30	13,588,957.43	9.86	124,254,082.25
合计	<b>141,665,494.84</b>	<b>100.00</b>	<b>17,411,412.59</b>	<b>12.29</b>	<b>124,254,082.25</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73,111.46	3.87	4,673,111.4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973,180.98	96.13	12,832,345.67	11.06	103,140,835.31

其中：账龄组合	115,973,180.98	96.13	12,832,345.67	11.06	103,140,835.31
<b>合计</b>	<b>120,646,292.44</b>	<b>100.00</b>	<b>17,505,457.13</b>	<b>14.51</b>	<b>103,140,835.31</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2,055.00	0.80	782,05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541,153.49	99.20	11,772,896.44	12.19	84,768,257.05
其中：账龄组合	96,541,153.49	99.20	11,772,896.44	12.19	84,768,257.05
<b>合计</b>	<b>97,323,208.49</b>	<b>100.00</b>	<b>12,554,951.44</b>	<b>12.90</b>	<b>84,768,257.05</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公司	1,033,448.28	1,033,448.2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62,800.00	762,8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珠海裕珑石化有限公司	2,026,206.88	2,026,206.8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b>合计</b>	<b>3,822,455.16</b>	<b>3,822,455.16</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公司	1,033,448.28	1,033,448.2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62,800.00	762,8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珠海裕珑石化有限公司	2,026,206.88	2,026,206.8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b>合计</b>	<b>3,822,455.16</b>	<b>3,822,455.16</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公司	1,033,448.28	1,033,448.2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62,800.00	762,8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01.30	68,601.3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山东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782,055.00	782,055.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珠海裕珑石化有限公司	2,026,206.88	2,026,206.88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b>合计</b>	<b>4,673,111.46</b>	<b>4,673,111.46</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782,055.00	782,055.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b>合计</b>	<b>782,055.00</b>	<b>782,055.00</b>	<b>100.00</b>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部分客户经营困难，应收账款无法收回，故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6,577,947.78	8,328,897.39	5.00
1至2年	5,593,918.91	559,391.89	10.00
2至3年	10,468,388.90	3,140,516.67	30.00
3至4年	1,689,696.24	844,848.12	50.00
4至5年	3,500.00	2,800.00	80.00
5年以上	3,682,222.01	3,682,222.01	100.00
<b>合计</b>	<b>188,015,673.84</b>	<b>16,558,676.08</b>	<b>8.81</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104,941.58	5,205,247.07	5.00
1至2年	23,175,453.24	2,317,545.32	10.00
2至3年	5,748,208.02	1,724,462.41	30.00
3至4年	724,004.83	362,002.42	50.00
4至5年	553,659.00	442,927.20	80.00
5年以上	3,536,773.01	3,536,773.01	100.00
<b>合计</b>	<b>137,843,039.68</b>	<b>13,588,957.43</b>	<b>9.86</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577,450.16	4,678,872.50	5.00
1至2年	10,599,419.35	1,059,941.93	10.00
2至3年	6,254,548.53	1,876,364.56	30.00
3至4年	649,192.53	324,596.27	50.00
4至5年	-	-	-
5年以上	4,892,570.41	4,892,570.41	100.00
<b>合计</b>	<b>115,973,180.98</b>	<b>12,832,345.67</b>	<b>11.06</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3,038,582.25	3,651,929.12	5.00
1至2年	14,907,738.06	1,490,773.81	10.00
2至3年	2,320,912.97	696,273.89	30.00
3至4年	175,786.71	87,893.36	50.00
4至5年	1,260,536.20	1,008,428.96	80.00
5年以上	4,837,597.30	4,837,597.30	100.00
<b>合计</b>	<b>96,541,153.49</b>	<b>11,772,896.44</b>	<b>12.19</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依据账龄确定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30%、3-4年50%、4-5年80%、5年以上100%。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411,412.59	2,969,718.65	-	-	20,381,131.24
<b>合计</b>	<b>17,411,412.59</b>	<b>2,969,718.65</b>	<b>-</b>	<b>-</b>	<b>20,381,131.24</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505,457.13	516,804.96	-	610,849.50	17,411,412.59
<b>合计</b>	<b>17,505,457.13</b>	<b>516,804.96</b>	<b>-</b>	<b>610,849.50</b>	<b>17,411,412.59</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54,951.44	4,950,505.69	-	-	17,505,457.13
<b>合计</b>	<b>12,554,951.44</b>	<b>4,950,505.69</b>	<b>-</b>	<b>-</b>	<b>17,505,457.13</b>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69,144.28	1,585,807.16	-	-	12,554,951.44

合计	10,969,144.28	1,585,807.16	-	-	12,554,951.44
----	---------------	--------------	---	---	---------------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610,849.5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2,745,670.96	32.71	4,392,258.02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53,775,161.71	28.03	3,028,011.34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0,587,345.12	10.73	1,029,367.26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82,026.42	8.17	1,150,906.70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655,887.41	3.47	1,273,820.60
合计	159,446,091.62	83.11	10,874,363.9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3,710,863.39	37.91	2,685,543.17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24,138,934.51	17.04	1,206,946.73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1,108,056.66	7.84	555,402.83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800,000.00	7.62	540,000.00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19,280.52	5.66	400,964.03



合计	107,777,135.08	76.07	5,388,856.76
----	----------------	-------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1,353,794.08	42.57	2,567,689.70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5,563,620.88	21.19	1,278,181.04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289,475.78	10.19	614,473.79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7,624,217.90	6.32	381,210.90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3,604,253.81	2.99	180,212.69
合计	100,435,362.45	83.25	5,021,768.1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8,997,172.27	40.07	1,949,858.61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17,062,903.80	17.53	853,145.19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323,082.00	9.58	466,154.10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83,475.78	6.97	339,173.79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1,357.44	3.99	194,067.87
合计	76,047,991.29	78.14	3,802,399.56

其他说明：

无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166,577,947.78	86.83	104,104,941.58	73.49	93,577,450.16	77.56	73,038,582.25	75.05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25,260,181.22	13.17	37,560,553.26	26.51	27,068,842.28	22.44	24,284,626.24	24.95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91,838,129.00	100.00	141,665,494.84	100.00	120,646,292.44	100.00	97,323,208.49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91,838,129.00	-	141,665,494.84	-	120,646,292.44	-	97,323,208.49	-
期后回款金额	89,807,316.89	46.81%	118,481,658.13	83.63%	108,202,484.56	89.69%	88,755,028.52	91.20%
核销金额	-	-	-	-	610,849.50	0.51%	610,849.50	0.63%
未收回金额	102,030,812.11	53.19%	23,183,836.71	16.37%	11,832,958.38	9.81%	7,957,330.47	8.18%

截至2023年9月30日，2020年末及2021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均已达到85%以上，2022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已达到80%以上，回款状况良好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账龄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蓝科高新	1.00%	5.00%	10.00%	50.00%	50.00%	100.00%
锡装股份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兰石重装	2.40%	8.91%	17.23%	34.58%	71.71%	100.00%
科新机电	5.00%	10.00%	20.00%	50.00%	60.00%	100.00%
发行人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注：数据来源于各企业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

由上表知，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相比无明显差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充分考虑了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坏账计提标准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谨慎、合理。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84,932.46	1,331,036.25	18,153,896.21
在产品	81,456,908.24	-	81,456,908.24
库存商品	12,523,915.01	-	12,523,915.01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32,478,144.27	-	32,478,144.2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541,518.83	-	1,541,518.83
委托加工物资	2,939,064.94	-	2,939,064.94
<b>合计</b>	<b>150,424,483.75</b>	<b>1,331,036.25</b>	<b>149,093,447.50</b>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059,565.74	809,539.28	18,250,026.46
在产品	64,623,315.07	-	64,623,315.07
库存商品	19,614,058.74	-	19,614,058.7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4,874,289.15	-	24,874,289.1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140,595.63	-	1,140,595.63
委托加工物资	3,970,620.50	-	3,970,620.50
<b>合计</b>	<b>133,282,444.83</b>	<b>809,539.28</b>	<b>132,472,905.55</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99,462.19	650,704.54	17,148,757.65
在产品	47,131,450.60	-	47,131,450.60
库存商品	6,026,391.54	-	6,026,391.54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62,985,251.90	-	62,985,251.9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126,609.72	-	1,126,609.72
委托加工物资	2,552,010.74	-	2,552,010.74
<b>合计</b>	<b>137,621,176.69</b>	<b>650,704.54</b>	<b>136,970,472.15</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27,025.18	265,252.11	14,461,773.07
在产品	52,397,758.03	-	52,397,758.03
库存商品	7,120,558.47	-	7,120,558.47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68,768,723.24	-	68,768,723.2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 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5,021,469.29	-	5,021,469.29
委托加工物资	2,513,498.96	-	2,513,498.96
<b>合计</b>	<b>150,549,033.17</b>	<b>265,252.11</b>	<b>150,283,781.06</b>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6月 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原材料	809,539.28	521,496.97	-	-	-	1,331,036.25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809,539.28</b>	<b>521,496.97</b>	<b>-</b>	<b>-</b>	<b>-</b>	<b>1,331,036.25</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 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原材料	650,704.54	158,834.74	-	-	-	809,539.28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650,704.54</b>	<b>158,834.74</b>	<b>-</b>	<b>-</b>	<b>-</b>	<b>809,539.28</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 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其他	

				销		
原材料	265,252.11	385,452.43	-	-	-	650,704.54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265,252.11</b>	<b>385,452.43</b>	-	-	-	<b>650,704.54</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3,123.99	-	-	47,871.88	-	265,252.11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313,123.99</b>	-	-	<b>47,871.88</b>	-	<b>265,252.11</b>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①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1,446.18 万元、1,714.88 万元、1,825.00 万元和 1,815.39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9.62%、12.52%、13.78%和 12.18%，主要系各类钢材、铸件、配件等。原材料备货规模主要与在手订单及生产计划相关，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原材料金额稳步增加。

## ②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5,239.78 万元、4,713.15 万元、6,462.33 万元和 8,145.69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34.87%、34.41%、48.78%和 54.63%，公司在产品主要包括处于生产过程的各类换热设备。公司在产品规模主要与在手订单及生产规模相关，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 ③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6,876.87 万元、6,298.53 万元、2,487.43 万元和 3,247.81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45.76%、45.98%、18.78%和 21.78%，主要包括各类未验收换热设备，2022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 2022 年公司主要客户炼化项目对应的设备均顺利完成验收所致。

## ④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712.06 万元、602.64 万元、1,961.41 万元和 1,252.39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4.74%、4.40%、14.81%和 8.80%，主要包括各类换热设备。报告期各期公司库存商品金额保持在一个稳定的水平。

##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7,591,092.61	40,496,733.42	44,281,639.32	43,712,719.55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b>37,591,092.61</b>	<b>40,496,733.42</b>	<b>44,281,639.32</b>	<b>43,712,719.55</b>

#####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838,567.64	42,489,545.81	4,506,173.85	1,383,423.26	111,217,71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3,008.85	-	-	283,008.85
(1) 购置	-	283,008.85	-	-	283,008.85
3. 本期减少金额	-	900,000.00	-	-	900,000.00
(1) 处置或报废	-	900,000.00	-	-	900,000.00
4. 期末余额	62,838,567.64	41,872,554.66	4,506,173.85	1,383,423.26	110,600,719.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713,157.88	28,318,524.99	2,411,749.99	1,277,544.28	70,720,97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0,070.32	1,212,851.05	284,258.52	26,469.77	3,143,649.66
(1) 计提	1,620,070.32	1,212,851.05	284,258.52	26,469.77	3,143,64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855,000.00	-	-	855,000.00
(1) 处置或报废	-	855,000.00	-	-	855,000.00
4. 期末余额	40,333,228.20	28,676,376.04	2,696,008.51	1,304,014.05	73,009,626.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22,505,339.44</b>	<b>13,196,178.62</b>	<b>1,810,165.34</b>	<b>79,409.21</b>	<b>37,591,092.61</b>
2. 期初账面价值	<b>24,125,409.76</b>	<b>14,171,020.82</b>	<b>2,094,423.86</b>	<b>105,878.98</b>	<b>40,496,733.42</b>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838,567.64	40,289,583.78	4,241,536.68	1,383,423.26	108,753,11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	2,199,962.03	264,637.17	-	2,464,599.20
(1) 购置	-	2,199,962.03	264,637.17	-	2,464,599.2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62,838,567.64	42,489,545.81	4,506,173.85	1,383,423.26	111,217,710.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476,267.47	25,901,373.40	1,897,592.04	1,196,239.13	64,471,472.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6,890.41	2,417,151.59	514,157.95	81,305.15	6,249,505.10
(1) 计提	3,236,890.41	2,417,151.59	514,157.95	81,305.15	6,249,505.1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38,713,157.88	28,318,524.99	2,411,749.99	1,277,544.28	70,720,977.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24,125,409.76</b>	<b>14,171,020.82</b>	<b>2,094,423.86</b>	<b>105,878.98</b>	<b>40,496,733.42</b>
2. 期初账面价值	<b>27,362,300.17</b>	<b>14,388,210.38</b>	<b>2,343,944.64</b>	<b>187,184.13</b>	<b>44,281,639.32</b>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838,567.64	35,635,159.03	2,181,536.68	1,383,423.26	102,038,68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	4,654,424.75	2,060,000.00	-	6,714,424.75
（1）购置	-	4,654,424.75	2,060,000.00	-	6,714,42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62,838,567.64	40,289,583.78	4,241,536.68	1,383,423.26	108,753,111.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236,120.27	23,465,028.11	1,555,009.71	1,069,808.97	58,325,967.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0,147.20	2,436,345.29	342,582.33	126,430.16	6,145,504.98
（1）计提	3,240,147.20	2,436,345.29	342,582.33	126,430.16	6,145,504.9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35,476,267.47	25,901,373.40	1,897,592.04	1,196,239.13	64,471,472.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27,362,300.17</b>	<b>14,388,210.38</b>	<b>2,343,944.64</b>	<b>187,184.13</b>	<b>44,281,639.32</b>
2. 期初账面价值	<b>30,602,447.37</b>	<b>12,170,130.92</b>	<b>626,526.97</b>	<b>313,614.29</b>	<b>43,712,719.55</b>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838,567.64	34,242,681.19	1,947,126.46	1,383,423.26	100,411,79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1,392,477.84	601,398.22	-	1,993,876.06
（1）购置	-	1,392,477.84	601,398.22	-	1,993,876.0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66,988.00	-	366,988.00
（1）处置或报废	-	-	366,988.00	-	366,988.00
4. 期末余额	62,838,567.64	35,635,159.03	2,181,536.68	1,383,423.26	102,038,686.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995,973.06	21,063,995.68	1,834,160.07	928,280.32	52,822,409.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0,147.21	2,401,032.43	69,488.24	141,528.65	5,852,196.53
（1）计提	3,240,147.21	2,401,032.43	69,488.24	141,528.65	5,852,196.5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48,638.60	-	348,638.60
（1）处置或报废	-	-	348,638.60	-	348,638.60
4. 期末余额	32,236,120.27	23,465,028.11	1,555,009.71	1,069,808.97	58,325,967.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30,602,447.37</b>	<b>12,170,130.92</b>	<b>626,526.97</b>	<b>313,614.29</b>	<b>43,712,719.55</b>
2. 期初账面价值	<b>33,842,594.58</b>	<b>13,178,685.51</b>	<b>112,966.39</b>	<b>455,142.94</b>	<b>47,589,389.42</b>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食堂	246,677.75	建设手续不全
办公楼副楼	1,155,708.07	建设手续不全
钢结构车间	2,399,290.28	建设手续不全
职工宿舍楼	1,496,380.03	建设手续不全
容器二车间	1,068,262.54	建设手续不全
研发楼	2,469,881.35	建设手续不全

注：办公楼副楼、钢结构车间、研发楼已于2023年7月办妥产权证书，容器二车间已于2024年3月办妥产权证书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71,413,297.43	57,073,876.10	-	-
工程物资	-	953,277.70	-	-
合计	<b>71,413,297.43</b>	<b>58,027,153.80</b>	-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71,413,297.43		71,413,297.43
合计	<b>71,413,297.43</b>	-	<b>71,413,297.43</b>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57,073,876.10		57,073,876.10
合计	<b>57,073,876.10</b>	-	<b>57,073,876.10</b>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	-	-
合计	-	-	-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	-	-
合计	-	-	-

其他说明：

2022年度江苏鼎邦开始建设厂房宿舍，导致2022年末、2023年6月末在建工程余额大幅增加，分别为5,802.72万元、7,141.3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35.81%、43.03%。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219,663,600.00	57,073,876.10	14,339,421.33	-	-	71,413,297.43	32.51	32.51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19,663,600.00	57,073,876.10	14,339,421.33	-	-	71,413,297.43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	219,663,600.00	-	57,073,876.10	-	-	57,073,876.10	25.98	25.98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19,663,600.00	-	57,073,876.10	-	-	57,073,876.10	-	-	-	-	-	-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东台新厂区建设工程”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相关工程，目前正在项目建设的前期阶段，详见“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	-	-
合计	-	-	-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953,277.70		953,277.70
合计	953,277.70	-	953,277.70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	-	-
合计	-	-	-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	-	-
合计	-	-	-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末专用材料为江苏鼎邦购买的用于建设施工的不锈钢彩涂板。

####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207,063.29	807,731.21	51,014,79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2,123.89	122,123.89
(1) 购置	-	122,123.89	122,123.89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0,207,063.29	929,855.10	51,136,918.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462,435.89	308,067.03	5,770,50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070.66	60,554.94	562,625.60
(1) 计提	502,070.66	60,554.94	562,625.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964,506.55	368,621.97	6,333,128.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44,242,556.74</b>	<b>561,233.13</b>	<b>44,803,789.87</b>
2. 期初账面价值	<b>44,744,627.40</b>	<b>499,664.18</b>	<b>45,244,291.58</b>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72,859.66	303,683.29	14,276,54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234,203.63	504,047.92	36,738,251.55
(1) 购置	36,234,203.63	504,047.92	36,738,251.55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0,207,063.29	807,731.21	51,014,794.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20,636.62	295,649.14	5,116,285.7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1,799.27	12,417.89	654,217.16
(1) 计提	641,799.27	12,417.89	654,217.1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462,435.89	308,067.03	5,770,502.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44,744,627.40</b>	<b>499,664.18</b>	<b>45,244,291.58</b>

2. 期初账面价值	<b>9,152,223.04</b>	<b>8,034.15</b>	<b>9,160,257.19</b>
-----------	---------------------	-----------------	---------------------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72,859.66	303,683.29	14,276,54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3,972,859.66	303,683.29	14,276,542.9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41,179.41	291,632.03	4,832,81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457.21	4,017.11	283,474.32
(1) 计提	279,457.21	4,017.11	283,474.3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4,820,636.62	295,649.14	5,116,285.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9,152,223.04</b>	<b>8,034.15</b>	<b>9,160,257.19</b>
2. 期初账面价值	<b>9,431,680.25</b>	<b>12,051.26</b>	<b>9,443,731.51</b>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72,859.66	303,683.29	14,276,54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3,972,859.66	303,683.29	14,276,542.9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61,722.21	284,533.27	4,546,25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457.20	7,098.76	286,555.96
(1) 计提	279,457.20	7,098.76	286,555.9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4,541,179.41	291,632.03	4,832,811.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b>9,431,680.25</b>	<b>12,051.26</b>	<b>9,443,731.51</b>
2. 期初账面价值	<b>9,711,137.45</b>	<b>19,150.02</b>	<b>9,730,287.47</b>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44.37 万元、916.03 万元、4,524.43 万元和 4,480.38 万元，2022 年末、2023 年 6 月末增加较多主要系子公司江苏鼎邦新增土地所致。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1,134,870.69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79,9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5,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98,855.56

合计	96,133,726.25
----	---------------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通过资产抵押及信用担保等方式从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抵押借款及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①保证抵押借款明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证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抵押物/保证情况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11.29-2023.11.9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抵押物：房地产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83337 号
<b>合计</b>			<b>5,000,000.00</b>	-

**②保证借款明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保证情况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11.1-2023.10.31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12.7-2023.12.6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7.26-2023.7.25	10,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王凯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22.9.29-2023.9.28	9,9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22.6.24-2023.6.23	1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山支行	2023.2.7-2024.2.6	10,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镇支行	2023.4.14-2024.4.13	10,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镇支行	2023.4.18-2024.4.17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镇支行	2023.5.8-2024.5.7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镇支行	2023.6.5-2024.6.4	5,000,000.00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b>合计</b>			<b>79,900,000.00</b>	-
<b>③质押借款</b>				
质押借款为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导致的。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货款	80,525,116.59
<b>合计</b>	<b>80,525,116.59</b>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6,798.87 万元、6,699.41 万元、5,704.77 万元和 8,052.51 万元。
---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确认销项税额	9,491,358.83
应收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的负债	26,244,512.31
合计	35,735,871.14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1,936.35 万元、2,338.33 万元、3,437.91 万元和 3,573.5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43%、8.60%、11.28%和 9.54%。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13	1.18	1.27	1.17
速动比率（倍）	0.71	0.69	0.69	0.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17	62.83	65.99	74.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45	62.65	67.58	74.96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22	15.59	8.98	5.3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853.91	5,583.14	3,151.19	2,749.75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7、1.27、1.18 和 1.13，速动比率分别为 0.65、0.69、0.69 和 0.71，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流动性较好，保证了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3)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74.96%、65.99%、62.83%和 67.17%，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20 年末有一定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成果累积，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34、8.98、15.59 和 15.22，各期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749.75 万元、3,151.19 万元、5,583.14 万元和 2,853.9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和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处于较高的水平，保证了公司良好的偿还利息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状况较好，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有足够利润和现金用以支付到期贷款本金和利息，无逾期还贷的情况。

#### (4) 公司 2022 年度各项偿债指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项目	蓝科高新	锡装股份	兰石重装	科新机电	平均值	公司
流动比率（倍）	1.35	3.07	1.04	1.58	1.76	1.18
速动比率（倍）	0.90	2.29	0.57	0.84	1.15	0.69
资产负债率（%）	49.60	27.87	71.42	53.39	50.57	62.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8.25	3,115.81	2.09	703.63	953.32	15.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593.30	28,827.48	49,238.35	16,386.86	20,964.85	5,583.14

公司各项偿债指标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规模较大且融资渠道较多，可比公司通过股权融资加强了偿债能力；公司 2022 年度开始建设东台子公司，2022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5,802.72 万元，较大的资本性支出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在盈利能力和经营现金流良好的情况下，未能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

#### (八) 股东权益

##### 1. 股本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180,000.00	-	-	-	-	-	65,180,000.00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180,000.00	-	-	-	-	-	65,180,000.00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100,000.00	5,080,000.00	-	-	-	-	65,180,000.00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100,000.00	-	-	-	-	-	60,1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年2月25日,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增发50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元,募集资金总额1,016万元,其中增加股本508.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508.00万元。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07,963.63	-	-	16,407,963.63
其他资本公积	601,000.00	-	-	601,000.00
合计	<b>17,008,963.63</b>	-	-	<b>17,008,963.63</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07,963.63	-	-	16,407,963.63
其他资本公积	601,000.00	-	-	601,000.00
合计	<b>17,008,963.63</b>	-	-	<b>17,008,963.63</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27,963.63	5,080,000.00	-	16,407,963.63
其他资本公积	-	601,000.00	-	601,000.00
合计	<b>11,327,963.63</b>	<b>5,681,000.00</b>	-	<b>17,008,963.63</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27,963.63	-	-	11,327,963.63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b>11,327,963.63</b>	-	-	<b>11,327,963.63</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1年2月25日,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增发50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元,募集资金总额1,016万元,其中增加股本508.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508.00万元。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 2021 年度无锡鼎邦职工俞明杰购买股份导致的股份支付对应的资本公积。

####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50,224.51	816,230.54	744,528.30	121,926.75
<b>合计</b>	<b>50,224.51</b>	<b>816,230.54</b>	<b>744,528.30</b>	<b>121,926.75</b>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67,634.47	1,519,515.33	1,536,925.29	50,224.51
<b>合计</b>	<b>67,634.47</b>	<b>1,519,515.33</b>	<b>1,536,925.29</b>	<b>50,224.51</b>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67,812.33	1,476,391.56	1,476,569.42	67,634.47
<b>合计</b>	<b>67,812.33</b>	<b>1,476,391.56</b>	<b>1,476,569.42</b>	<b>67,634.47</b>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1,857.06	1,512,696.58	1,456,741.31	67,812.33
<b>合计</b>	<b>11,857.06</b>	<b>1,512,696.58</b>	<b>1,456,741.31</b>	<b>67,812.33</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专项储备金额分别为 6.78 万元、6.76 万元、5.02 万元和 12.19 万元。

####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662,136.38	-	-	10,662,136.3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10,662,136.38</b>	<b>-</b>	<b>-</b>	<b>10,662,136.38</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580,552.25	4,081,584.13	-	10,662,136.3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6,580,552.25</b>	<b>4,081,584.13</b>	<b>-</b>	<b>10,662,136.38</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588,526.45	1,992,025.80	-	6,580,552.2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4,588,526.45</b>	<b>1,992,025.80</b>	<b>-</b>	<b>6,580,552.25</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49,425.17	1,539,101.28	-	4,588,526.4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3,049,425.17</b>	<b>1,539,101.28</b>	<b>-</b>	<b>4,588,526.4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611,985.89	44,282,962.13	26,389,977.31	22,514,665.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611,985.89	44,282,962.13	26,389,977.31	22,514,66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24,571.78	40,410,607.89	19,885,010.62	15,391,012.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081,584.13	1,992,025.80	1,539,101.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05,800.00	-	-	9,976,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80,930,757.67</b>	<b>80,611,985.89</b>	<b>44,282,962.13</b>	<b>26,389,977.31</b>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得益于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公司未分配利润逐年上升。

##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呈现稳步增长，主要系公司近年来盈利积累。此外，公司在保障运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基础上积极给股东带来回报，报告期内累计派发现金股利 3,018.24 万元。

###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867.32	4,979.22	13,409.21	12,419.13
银行存款	24,891,327.19	15,827,202.26	34,797,500.38	21,175,941.12
其他货币资金	9,996,368.02	10,253,891.40	13,315,304.98	61,452,460.34
<b>合计</b>	<b>34,905,562.53</b>	<b>26,086,072.88</b>	<b>48,126,214.57</b>	<b>82,640,820.59</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4,753,992.50	3,800,000.00	11,241,061.33	57,547,060.26
保函保证金	5,242,375.52	6,453,891.40	2,074,243.65	3,905,400.08
<b>合计</b>	<b>9,996,368.02</b>	<b>10,253,891.40</b>	<b>13,315,304.98</b>	<b>61,452,460.3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货币资金 2021 年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下降 3,451.46 万元，降幅为 41.76%，主要系本期减少票据支付，银行转账支付比例上升所致，2022 年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下降 2,204.01 万元，降幅为 45.80%，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及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资金较多所致。

####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561,439.57	94.82	11,154,724.64	98.62	20,144,670.34	99.90	5,562,550.58	100.00

内								
1至2年	303,998.61	5.18	137,539.63	1.22	20,912.29	0.10	-	-
2至3年	-	-	19,000.00	0.17	-	-	-	-
3年以上	-	-	-	-	-	-	-	-
<b>合计</b>	<b>5,865,438.18</b>	<b>100.00</b>	<b>11,311,264.27</b>	<b>100.00</b>	<b>20,165,582.63</b>	<b>100.00</b>	<b>5,562,550.58</b>	<b>100.00</b>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2,006,182.85	34.20
江阴市富磊钢板加工有限公司	773,257.55	13.18
山东恒通膨胀节制造有限公司	711,220.00	12.13
无锡市诚之源物资有限公司	411,425.61	7.01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400,549.39	6.83
<b>合计</b>	<b>4,302,635.40</b>	<b>73.36</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3,531,742.34	31.22
江苏瑞莱恩斯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278,311.83	11.30
豪顿华工程有限公司	940,670.00	8.32
江苏常宝普莱森钢管有限公司	575,607.60	5.09
无锡东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90,098.20	4.33
<b>合计</b>	<b>6,816,429.97</b>	<b>60.26</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无锡市诚之源物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0	89.26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960,370.30	4.76
无锡供电公司	330,177.11	1.64
江苏建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99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97,800.00	0.48
<b>合计</b>	<b>19,588,347.41</b>	<b>97.14</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1,429,034.49	25.69
南京佳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96,000.00	12.51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527,366.60	9.48
华东理工大学	500,000.00	8.99

K AND I TUBULAR CORPORATION	401,200.58	7.21
合计	<b>3,553,601.67</b>	<b>63.88</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556.26 万元、2,016.56 万元、1,131.13 万元和 586.54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8%、5.83% 和 3.16% 和 1.38%，占比较低。

###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9,847,043.66	1,492,352.18	28,354,691.48
合计	<b>29,847,043.66</b>	<b>1,492,352.18</b>	<b>28,354,691.48</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6,656,530.25	1,332,826.51	25,323,703.74
合计	<b>26,656,530.25</b>	<b>1,332,826.51</b>	<b>25,323,703.74</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6,891,029.64	844,551.48	16,046,478.16
合计	<b>16,891,029.64</b>	<b>844,551.48</b>	<b>16,046,478.16</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4,654,966.66	732,748.33	13,922,218.33
合计	<b>14,654,966.66</b>	<b>732,748.33</b>	<b>13,922,218.33</b>

####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1,332,826.51	159,525.67				1,492,352.18
合计	<b>1,332,826.51</b>	<b>159,525.67</b>	-	-	-	<b>1,492,352.18</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	-----------	------	------	-----------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月 31 日
质保金	844,551.48	488,275.03				1,332,826.51
<b>合计</b>	<b>844,551.48</b>	<b>488,275.03</b>	-	-	-	<b>1,332,826.51</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732,748.33	111,803.15				844,551.48
<b>合计</b>	<b>732,748.33</b>	<b>111,803.15</b>	-	-	-	<b>844,551.48</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732,748.33				732,748.33
<b>合计</b>	-	<b>732,748.33</b>	-	-	-	<b>732,748.33</b>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报告期内，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92.22 万元、1,604.65 万元、2,532.37 万元和 2,835.4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4%、4.64%、7.06% 和 6.68%，公司的合同资产为应收客户质保金，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质保金呈增长趋势。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5,340,997.23	4,486,337.04	6,364,185.10	7,350,599.11
<b>合计</b>	<b>5,340,997.23</b>	<b>4,486,337.04</b>	<b>6,364,185.10</b>	<b>7,350,599.11</b>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000.00	4.34	27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52,576.31	95.66	611,579.08	10.27	5,340,997.23

其中：账龄组合	5,952,576.31	95.66	611,579.08	10.27	5,340,997.23
<b>合计</b>	<b>6,222,576.31</b>	<b>100.00</b>	<b>881,579.08</b>	<b>14.17</b>	<b>5,340,997.23</b>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000.00	4.97	27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8,049.88	95.03	671,712.84	13.02	4,486,337.04
其中：账龄组合	5,158,049.88	95.03	671,712.84	13.02	4,486,337.04
<b>合计</b>	<b>5,428,049.88</b>	<b>100.00</b>	<b>941,712.84</b>	<b>17.35</b>	<b>4,486,337.04</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600.00	3.67	300,6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86,650.43	96.33	1,522,465.33	19.30	6,364,185.10
其中：账龄组合	7,886,650.43	96.33	1,522,465.33	19.30	6,364,185.10
<b>合计</b>	<b>8,187,250.43</b>	<b>100.00</b>	<b>1,823,065.33</b>	<b>22.27</b>	<b>6,364,185.10</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0.32	3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8,462.61	99.68	2,007,863.50	21.46	7,350,599.11
其中：账龄组合	9,358,462.61	99.68	2,007,863.50	21.46	7,350,599.11
<b>合计</b>	<b>9,388,462.61</b>	<b>100.00</b>	<b>2,037,863.50</b>	<b>21.71</b>	<b>7,350,599.11</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b>合计</b>	<b>270,000.00</b>	<b>270,000.00</b>	<b>100.00</b>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	20,000.00	2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

公司				无法收回
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中谷石化（珠海）集团有限公司	20,600.00	20,6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合计	300,600.00	300,600.00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部分客户经营困难，应收账款无法收回，故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35,416.15	241,770.81	5.00
1-2年	211,698.88	21,169.89	10.00
2-3年	795,461.28	238,638.38	30.00
3-4年	-	-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合计	5,952,576.31	611,579.08	10.27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87,755.27	174,387.76	5.00
1-2年	403,816.56	40,381.66	10.00
2-3年	1,156,478.05	346,943.42	30.00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合计	5,158,049.88	671,712.83	13.02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79,987.90	168,999.40	5.00



1-2年	1,170,779.15	117,077.92	10.00
2-3年	2,620,268.43	786,080.53	30.00
3-4年	530,614.95	265,307.48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b>合计</b>	<b>7,886,650.43</b>	<b>1,522,465.33</b>	<b>19.30</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87,917.93	109,395.90	5.00
1-2年	3,752,999.00	375,299.90	10.00
2-3年	2,205,112.68	661,533.80	30.00
3-4年	652,375.00	326,187.50	50.00
4-5年	123,058.00	98,446.40	80.00
5年以上	437,000.00	437,000.00	100.00
<b>合计</b>	<b>9,358,462.61</b>	<b>2,007,863.50</b>	<b>21.46</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依据账龄确定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30%、3-4年50%、4-5年80%、5年以上100%。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71,712.84	-	270,000.00	941,712.8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60,133.76	-	-	60,133.76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6月30日余额	611,579.08	-	270,000.00	881,579.08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6,222,576.31	5,428,049.88	8,122,250.43	9,311,462.61
备用金	-	-	65,000.00	77,000.00
往来款	-	-	-	-
合计	<b>6,222,576.31</b>	<b>5,428,049.88</b>	<b>8,187,250.43</b>	<b>9,388,462.61</b>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835,416.15	3,487,755.27	3,379,987.90	2,187,917.93
1至2年	211,698.88	403,816.56	1,170,779.15	3,752,999.00
2至3年	795,461.28	1,156,478.05	2,630,368.43	2,205,112.68
3至4年	-	10,000.00	541,114.95	652,375.00
4至5年	20,000.00	10,000.00	-	123,058.00
5年以上	360,000.00	360,000.00	465,000.00	467,000.00
合计	<b>6,222,576.31</b>	<b>5,428,049.88</b>	<b>8,187,250.43</b>	<b>9,388,462.61</b>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玉皇盛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22年12月31日	30,000.00	22年度已破产清算	否
合计	-	-	<b>30,000.00</b>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期末

		日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余额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769,435.08	1年以内, 1-2年, 2-3年	60.58	440,681.01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646,956.00	1年以内	10.40	32,347.80
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	360,000.00	1年以内	5.79	22,994.26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25,000.00	1年以内	5.22	16,260.00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1年以内	4.02	12,500.00
<b>合计</b>	-	<b>5,351,391.08</b>	-	<b>86.00</b>	<b>524,783.07</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88,493.88	1年以内、1-2年、2-3年	45.85	412,210.03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5年以上	4.61	250,000.00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22,956.00	1年以内、1-2年	13.32	43,647.80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1年以内	8.29	22,500.00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	1年以内	16.58	45,000.00
<b>合计</b>	-	<b>4,811,449.88</b>	-	<b>88.65</b>	<b>773,357.83</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30,143.43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51.67	897,538.21
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24.43	100,000.00
潍坊弘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2-3年	7.33	180,000.00
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2-3年	4.89	120,000.00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5年以上	3.05	250,000.00
<b>合计</b>	-	<b>7,480,143.43</b>	-	<b>91.37</b>	<b>1,547,538.21</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5,819,322.61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61.98	920,918.90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2年	8.52	80,000.00
中金支付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2,533.00	3-4年、4-5年	7.48	381,583.90
潍坊弘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2年	6.39	60,000.00
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2年	4.26	40,000.00
<b>合计</b>	-	<b>8,321,855.61</b>	-	<b>88.63</b>	<b>1,482,502.80</b>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9,500,000.00
<b>合计</b>	<b>9,500,000.00</b>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5,959.60万元、2,248.00万元、760.00万元和950.00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19.80%、8.26%、2.49%和2.54%。应付票据逐年减少，主要系公司减少应付票据支付所致。</p> <p>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p>
--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37,970,121.23

1-2年	867,517.16
3年以上	648,158.85
合计	<b>139,485,797.24</b>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7,206,048.98	12.34	材料款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84,681.59	9.81	材料款
东台市威龙钢构有限公司	7,909,858.88	5.67	工程款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49,280.16	4.70	材料款
德州航技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6,535,882.47	4.69	材料款
合计	<b>51,885,752.08</b>	<b>37.20</b>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8,316.68 万元、8,738.04 万元、9,556.69 万元和 13,948.5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7.63%、32.12%、31.34%和 37.25%，主要系应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7,525,214.65	16,679,969.36	19,142,035.72	5,063,148.29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62,212.71	1,262,212.71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7,525,214.65</b>	<b>17,942,182.07</b>	<b>20,404,248.43</b>	<b>5,063,148.29</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	-------------	------	------	-------------

1、短期薪酬	6,306,979.50	34,359,542.64	33,141,307.49	7,525,214.6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36,004.06	2,336,004.06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6,306,979.50</b>	<b>36,695,546.70</b>	<b>35,477,311.55</b>	<b>7,525,214.65</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5,482,119.35	31,131,178.28	30,306,318.13	6,306,979.5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10,081.76	2,010,081.76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5,482,119.35</b>	<b>33,141,260.04</b>	<b>32,316,399.89</b>	<b>6,306,979.50</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6,312,655.70	27,801,937.61	28,632,473.96	5,482,119.3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4,935.00	154,935.00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6,312,655.70</b>	<b>27,956,872.61</b>	<b>28,787,408.96</b>	<b>5,482,119.35</b>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25,214.65	15,149,974.19	17,612,040.55	5,063,148.29
2、职工福利费	-	600,076.30	600,076.30	-
3、社会保险费	-	626,639.59	626,639.5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43,906.25	543,906.25	-
工伤保险费	-	82,733.34	82,733.34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95,984.00	295,98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295.28	7,295.28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7,525,214.65</b>	<b>16,679,969.36</b>	<b>19,142,035.72</b>	<b>5,063,148.29</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6,306,979.50	31,271,654.53	30,053,419.38	7,525,214.65

贴				
2、职工福利费	-	1,337,840.93	1,337,840.93	-
3、社会保险费	-	1,352,829.18	1,352,829.1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98,584.66	1,198,584.66	-
工伤保险费	-	154,244.52	154,244.52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349,148.00	349,148.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8,070.00	48,070.0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6,306,979.50</b>	<b>34,359,542.64</b>	<b>33,141,307.49</b>	<b>7,525,214.65</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01,959.35	28,397,533.48	27,492,513.33	6,306,979.50
2、职工福利费	-	1,121,399.25	1,121,399.25	-
3、社会保险费	80,160.00	1,153,554.60	1,233,714.6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160.00	1,026,170.20	1,106,330.20	-
工伤保险费	-	127,384.40	127,384.4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325,516.00	325,51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3,174.95	133,174.95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5,482,119.35</b>	<b>31,131,178.28</b>	<b>30,306,318.13</b>	<b>6,306,979.50</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71,375.70	25,665,754.88	26,335,171.23	5,401,959.35
2、职工福利费	-	909,103.47	909,103.47	-
3、社会保险费	241,280.00	810,469.00	971,589.00	80,16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280.00	803,896.00	965,016.00	80,160.00
工伤保险费	-	6,573.00	6,573.0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290,376.00	290,37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6,234.26	126,234.26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6,312,655.70</b>	<b>27,801,937.61</b>	<b>28,632,473.96</b>	<b>5,482,119.35</b>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23,963.84	1,223,963.84	-
2、失业保险费	-	38,248.87	38,248.8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b>1,262,212.71</b>	<b>1,262,212.71</b>	-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265,216.00	2,265,216.00	-
2、失业保险费	-	70,788.06	70,788.0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b>2,336,004.06</b>	<b>2,336,004.06</b>	-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949,170.08	1,949,170.08	-
2、失业保险费	-	60,911.68	60,911.68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b>2,010,081.76</b>	<b>2,010,081.76</b>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50,240.00	150,240.00	-
2、失业保险费	-	4,695.00	4,695.0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b>154,935.00</b>	<b>154,935.00</b>	-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548.21 万元、630.70 万元、752.52 万元和 506.3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2%、2.32%、2.47%和 1.35%。

####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	51,046.67	57,294.17
合计	-	-	<b>51,046.67</b>	<b>57,294.17</b>

#####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借款	-	-	51,046.67	51,046.67
代缴社保	-	-	-	6,247.50
合计	-	-	51,046.67	57,294.17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	-	-	-	-	-	6,247.50	10.90
1-2年	-	-	-	-	-	-	51,046.67	89.10
2-3年	-	-	-	-	51,046.67	100.00	-	-
合计	-	-	-	-	51,046.67	100.00	57,294.17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	-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	-	-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王仁良	实际控制人	借款	51,046.67	2-3年	100.00
合计	-	-	51,046.67	-	100.0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王仁良	实际控制人	借款	51,046.67	1-2 年	89.10
代缴社保	-	-	6,247.50	1 年以内	10.90
合计	-	-	<b>57,294.17</b>	-	<b>100.00</b>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80,525,116.59	57,047,698.29	66,994,065.26	67,988,670.86
合计	<b>80,525,116.59</b>	<b>57,047,698.29</b>	<b>66,994,065.26</b>	<b>67,988,670.86</b>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公司的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6,798.87 万元、6,699.41 万元、5,704.77 万元和 8,052.51 万元。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2,063,105.55	22,147,839.46	5,550,070.27	5,719,538.11
合计	<b>22,063,105.55</b>	<b>22,147,839.46</b>	<b>5,550,070.27</b>	<b>5,719,538.11</b>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 减免款	5,380,602.46	-	-	84,733.91	-	-	5,295,868.55	与资产 相关	是
厂房 建设 基础 设施 奖励	16,767,237.00	-	-	-	-	-	16,767,237.00	与资产 相关	是
<b>合计</b>	<b>22,147,839.46</b>	<b>-</b>	<b>-</b>	<b>84,733.91</b>	<b>-</b>	<b>-</b>	<b>22,063,105.55</b>	<b>-</b>	<b>-</b>

单位：元

补助 项目	2021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补 助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12月 31日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是否 为与 企业 日常 活动 相关 的政 府补 助
土地 减免 款	5,550,070.27	-	-	169,467.81	-	-	5,380,602.46	与资产 相关	是
厂房 建设 基础 设施 奖励	-	16,767,237.00	-	-	-	-	16,767,237.00	与资产 相关	是
<b>合计</b>	<b>5,550,070.27</b>	<b>16,767,237.00</b>	<b>-</b>	<b>169,467.81</b>	<b>-</b>	<b>-</b>	<b>22,147,839.46</b>	<b>-</b>	<b>-</b>

单位：元

补助 项目	2020年12 月31日	本期 增加 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年12月 31日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是否 为与 企业 日常 活动 相关 的政 府补 助
土地 减免 款	5,719,538.11	-	-	169,467.84	-	-	5,550,070.27	与资产 相关	是
<b>合计</b>	<b>5,719,538.11</b>	<b>-</b>	<b>-</b>	<b>169,467.84</b>	<b>-</b>	<b>-</b>	<b>5,550,070.27</b>	<b>-</b>	<b>-</b>

单位：元

补助 项目	2019年12 月31日	本期 增加 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2020年12月 31日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是否 为与 企业 日常 活动
----------	-----------------	----------------------	---------------------------------	--------------------	----------------------------	----------	-----------------	------------------	----------------------------

			额						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减免款	5,889,005.95	-	-	169,467.84	-	-	5,719,538.11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b>5,889,005.95</b>	-	-	<b>169,467.84</b>	-	-	<b>5,719,538.11</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3,057,403.94	3,458,610.59	18,643,482.84	2,796,522.43
存货跌价准备	1,331,036.25	199,655.44	809,539.28	121,430.8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92,352.18	223,852.83	1,332,826.51	199,923.98
待弥补亏损	625,099.74	156,274.94	-	-
递延收益	16,767,237.00	4,191,809.25	16,767,237.00	4,191,809.25
合计	<b>43,273,129.11</b>	<b>8,230,203.05</b>	<b>37,553,085.63</b>	<b>7,309,686.55</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0,509,209.86	3,076,381.47	17,019,314.94	2,552,897.24
存货跌价准备	650,704.54	97,605.68	265,252.11	39,787.8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44,551.48	126,682.72	732,748.33	109,912.25
待弥补亏损	52,218.34	13,054.59	-	-
合计	<b>22,056,684.22</b>	<b>3,313,724.46</b>	<b>18,017,315.38</b>	<b>2,702,597.31</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合计	-	-	<b>199,400.00</b>	<b>29,910.00</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	-	-	-
<b>合计</b>	<b>301,650.00</b>	<b>45,247.50</b>	-	-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3,720,573.94	3,720,039.51	-	545,177.92
<b>合计</b>	<b>3,720,573.94</b>	<b>3,720,039.51</b>	-	<b>545,177.92</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924,927.47	-	3,924,927.47	10,993,224.85	-	10,993,224.85
<b>合计</b>	<b>3,924,927.47</b>	-	<b>3,924,927.47</b>	<b>10,993,224.85</b>	-	<b>10,993,224.85</b>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8,198,648.91	-	18,198,648.91	193,000.00	-	193,000.00
<b>合计</b>	<b>18,198,648.91</b>	-	<b>18,198,648.91</b>	<b>193,000.00</b>	-	<b>193,0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盈利情况分析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2,803,364.49	99.83	366,230,536.28	99.83	309,456,666.94	99.84	287,976,310.26	99.84
其他业务收入	335,802.66	0.17	619,380.53	0.17	491,263.28	0.16	469,026.55	0.16
合计	<b>203,139,167.15</b>	<b>100.00</b>	<b>366,849,916.81</b>	<b>100.00</b>	<b>309,947,930.22</b>	<b>100.00</b>	<b>288,445,336.81</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84%、99.84%、99.83% 和 99.83%，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废料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换热器	120,178,263.27	59.26	217,941,199.93	59.51	198,038,239.18	64.00	157,048,895.22	54.54
空冷器	36,900,208.77	18.20	78,239,310.97	21.36	32,526,469.80	10.51	50,530,487.77	17.55
管束	44,323,741.14	21.86	47,639,602.74	13.01	77,724,675.26	25.12	79,586,427.09	27.64
其他	1,401,151.31	0.69	22,410,422.64	6.12	1,167,282.70	0.38	810,500.18	0.28
合计	<b>202,803,364.49</b>	<b>100.00</b>	<b>366,230,536.28</b>	<b>100.00</b>	<b>309,456,666.94</b>	<b>100.00</b>	<b>287,976,310.2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源于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其中换热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54%、64.00%、59.51% 和 59.26%，空冷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55%、10.51%、21.36% 和 18.20%，管束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64%、25.12%、13.01% 和 21.86%，收入结构较为稳定。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地	51,204,472.57	25.25	32,704,088.54	8.93	9,774,875.46	3.16	36,101,192.66	12.54



区								
华北地区	1,662,713.26	0.82	7,275,313.96	1.99	49,220,082.88	15.91	38,572,948.38	13.39
华东地区	113,042,203.63	55.74	262,304,877.23	71.62	171,004,955.67	55.26	136,270,319.21	47.32
西北地区	20,017,094.71	9.87	22,934,721.53	6.26	4,960,768.73	1.60	28,677,011.83	9.96
西南地区	8,502,070.79	4.19	1,224,318.60	0.33	21,238,766.71	6.86	33,882,418.57	11.77
华南地区	8,192,310.40	4.04	27,241,441.18	7.44	51,199,490.48	16.54	13,584,348.81	4.72
华中地区	182,499.13	0.09	12,545,775.24	3.43	2,049,994.68	0.66	888,070.80	0.31
境外	-	-	-	-	7,732.33	0.00	-	-
<b>合计</b>	<b>202,803,364.49</b>	<b>100.00</b>	<b>366,230,536.28</b>	<b>100.00</b>	<b>309,456,666.94</b>	<b>100.00</b>	<b>287,976,310.26</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83,381,299.53	41.11	66,497,884.29	18.16	75,562,849.33	24.42	69,365,534.42	24.09
第二季度	119,422,064.96	58.89	116,667,438.62	31.86	61,006,795.36	19.71	110,150,462.35	38.25
第三季度	-	-	59,528,296.51	16.25	43,251,662.45	13.98	51,862,499.55	18.01
第四季度	-	-	123,536,916.86	33.73	129,635,359.80	41.89	56,597,813.94	19.65
<b>合计</b>	<b>202,803,364.49</b>	<b>100.00</b>	<b>366,230,536.28</b>	<b>100.00</b>	<b>309,456,666.94</b>	<b>100.00</b>	<b>287,976,310.26</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变化，收入占比变化主要系客户订单及产品验收时间差异导致的。

####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5,005,466.41	41.85	否
2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50,684,631.86	24.95	否
3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5,026,548.76	12.32	否
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22,846.92	8.72	否
5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09,946.92	4.14	否
合计		<b>186,849,440.87</b>	<b>91.98</b>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56,432,139.20	42.64	否
2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52,257,820.11	14.25	否
3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33,171,787.64	9.04	否
4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31,699,115.17	8.64	否
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3,014,905.58	6.27	否
合计		<b>296,575,767.70</b>	<b>80.84</b>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75,502,150.15	56.62	否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28,318.54	10.85	否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6,845,229.42	8.66	否
4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4,740,638.90	7.98	否
5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24,294,060.52	7.84	否
合计		<b>285,010,397.53</b>	<b>91.95</b>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3,628,781.93	46.33	否
2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3,351,250.13	18.50	否
3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38,075,722.70	13.20	否
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708,037.01	8.56	否
5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97,345.18	5.23	否
合计		<b>264,861,136.95</b>	<b>91.8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8,844.53 万元、30,994.79 万元、36,684.99 万元和 20,313.92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8,797.63 万元、30,945.67 万元、36,623.05 万元和 20,280.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4%、99.84%、99.83% 和 99.8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为稳定，主营业务突出。

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源于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其中换热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54%、64.00%、59.51% 和 59.26%，空冷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55%、10.51%、21.36% 和 18.20%，管束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64%、25.12%、13.01% 和 21.86%，收入结构较为稳定。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发行人的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具体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依据产品物料清单领用材料，通过生产订单进行归集分配，生产部门按照经审批的领料单安排领料，领料单对应生产订单、车间、产品、工序，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领用的材料成本并生成领料汇总表，公司对每台产品从生产计划开始单独编号，将当月实际领用的主要材料如板材、管材、型材、锻件等直接计入到每台产品中，辅助材料如焊材、各类零件等按照产品工时分摊计入每台产品。

(2) 直接人工成本包括直接从事生产工作的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及其他福利费，每月末，财务部根据生产车间提交的薪酬表将当月生产人员薪酬登记入账。生产部门按照各产品分别统计耗用工时。实际发生的直接人工根据当月各产品耗用工时进行分配。

(3) 公司制造费用是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应计入产品成本但无法指定成本对象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折旧费、水电费、修理费、检验检测费等。相关费用发生时根据折旧明细表、发票、付款凭证或领料汇总表等直接计入制造费用进行归集。制造费用根据当月各产品耗用工时分配。

公司营业成本的结转方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发出商品，在每台产品确认收入时结转对应存货成本。

##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56,791,408.53	100.00	285,290,800.94	100.00	251,218,719.62	100.00	236,338,486.76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	-
<b>合计</b>	<b>156,791,408.53</b>	<b>100.00</b>	<b>285,290,800.94</b>	<b>100.00</b>	<b>251,218,719.62</b>	<b>100.00</b>	<b>236,338,486.7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波动与营业收入波动基本一致，主营业务突出。

##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32,839,404.29	84.72	243,336,126.92	85.29	202,094,413.38	80.45	198,632,687.70	84.05
直接人工	10,075,495.28	6.43	16,610,426.97	5.82	16,052,481.89	6.39	13,079,568.20	5.53
制造费用	11,417,419.73	7.28	19,831,901.41	6.95	21,606,065.48	8.60	21,732,131.71	9.20
合同履行成本-运输费用	2,459,089.22	1.57	5,512,345.64	1.93	7,517,495.30	2.99	2,894,099.15	1.22
合同履行成本-技术服务费	-	-	-	-	3,948,263.57	1.57	-	-
<b>合计</b>	<b>156,791,408.53</b>	<b>100.00</b>	<b>285,290,800.94</b>	<b>100.00</b>	<b>251,218,719.62</b>	<b>100.00</b>	<b>236,338,486.7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较为稳定，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在80%以上，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公司生产成本中的制造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修理费	27.64	45.63	62.39	75.00
检测费	45.52	159.89	147.14	155.35

水电费	191.14	325.90	283.75	237.97
折旧费	243.78	491.01	461.01	428.29
职工薪酬	340.16	731.97	688.41	580.19
运输费	87.91	72.70	93.20	82.42
安全生产费	81.62	151.95	147.64	151.71
其他零星支出	0.81	3.36	30.11	4.70
<b>合计</b>	<b>1,018.57</b>	<b>1,982.40</b>	<b>1,913.64</b>	<b>1,715.64</b>

报告期各期，生产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及职工薪酬、水电费、折旧费等主要构成部分均呈现上升趋势，其中 2020 年度职工薪酬金额较低，主要系 2020 年度政府社保减免政策所致。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各类换热设备，生产及确认收入存在一定周期，各期末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在产品	8,145.69	6,462.33	4,713.15	5,239.78	6,771.04
库存商品	1,252.39	1,961.41	602.64	712.06	2,070.59
发出商品	3,247.81	2,487.43	6,298.53	6,876.87	7,072.94
<b>合计</b>	<b>12,645.90</b>	<b>10,911.17</b>	<b>11,614.31</b>	<b>12,828.70</b>	<b>15,914.57</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交付及验收随着下游行业建设项目的不断推进，公司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合计处于下降趋势，虽然报告期内生产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呈现小幅上升趋势，但 2020 年度、2021 年度库存消化程度较高，2020 年度、2021 年度分别消化产品库存 3,085.87 万元、1,214.39 万元，2022 年度仅消化产品库存 703.14 万元，导致 2022 年度营业成本中制造费用较 2020 年度、2021 年度小幅下降，具备合理性。

####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换热器	91,610,662.87	58.43	167,005,309.50	58.54	162,314,663.06	64.61	129,450,051.74	54.77
空冷器	29,380,874.93	18.74	60,469,315.88	21.20	25,456,871.63	10.13	40,023,197.42	16.93
管束	35,046,571.89	22.35	37,826,241.27	13.26	62,626,909.36	24.93	66,487,086.25	28.13
其他	753,298.84	0.48	19,989,934.30	7.01	820,275.57	0.33	378,151.35	0.16
<b>合计</b>	<b>156,791,408.53</b>	<b>100.00</b>	<b>285,290,800.94</b>	<b>100.00</b>	<b>251,218,719.62</b>	<b>100.00</b>	<b>236,338,486.7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3,633.85 万元、25,121.87 万元、28,529.08 万元和 15,679.14

万元，主要由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成本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匹配。

##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3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3,849,805.49	8.81	否
2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13,073,155.32	8.32	否
3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9,537,872.05	6.07	否
4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04,116.12	5.98	否
5	扬州昊然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6,253,607.45	3.98	否
合计		<b>52,118,556.43</b>	<b>33.16</b>	-
2022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锡市诚之源物资有限公司	16,450,065.77	6.75	否
2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6,221,053.03	6.65	否
3	舞钢市田业实业有限公司	16,069,540.26	6.59	否
4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80,904.00	6.35	否
5	江苏百澄特种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4,512,245.70	5.95	否
合计		<b>78,733,808.76</b>	<b>32.29</b>	-
2021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580,125.28	11.58	否
2	沈阳特种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12,495,399.01	6.13	否
3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85,584.08	6.13	否
4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10,315,925.86	5.06	否
5	无锡市凯敏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178,500.55	5.00	否
合计		<b>69,055,534.78</b>	<b>33.90</b>	-
2020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17,188,606.16	9.49	否

	司			
2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56,577.91	8.21	否
3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10,297,945.39	5.69	否
4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9,648,191.28	5.33	否
5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24,373.90	5.32	否
合计		<b>61,615,694.64</b>	<b>34.03</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6,161.57 万元、6,905.55 万元、7,873.38 万元和 5,211.86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4.03%、33.90%、32.29%和 33.16%。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3,633.85 万元、25,121.87 万元、28,529.08 万元和 15,679.14 万元。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换热器	91,610,662.87	58.43	167,005,309.50	58.54	162,314,663.06	64.61	129,450,051.74	54.77
空冷器	29,380,874.93	18.74	60,469,315.88	21.20	25,456,871.63	10.13	40,023,197.42	16.93
管束	35,046,571.89	22.35	37,826,241.27	13.26	62,626,909.36	24.93	66,487,086.25	28.13
其他	753,298.84	0.48	19,989,934.30	7.01	820,275.57	0.33	378,151.35	0.16
合计	<b>156,791,408.53</b>	<b>100.00</b>	<b>285,290,800.94</b>	<b>100.00</b>	<b>251,218,719.62</b>	<b>100.00</b>	<b>236,338,486.7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3,633.85 万元、25,121.87 万元、28,529.08 万元和 15,679.14 万元，主要由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成本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匹配。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46,011,955.96	99.28	80,939,735.34	99.24	58,237,947.32	99.16	51,637,823.50	99.10



毛利								
其中：换热器	28,567,600.40	61.64	50,935,890.43	62.45	35,723,576.12	60.83	27,598,843.48	52.97
空冷器	7,519,333.84	16.22	17,769,995.09	21.79	7,069,598.17	12.04	10,507,290.35	20.16
管束	9,277,169.25	20.02	9,813,361.47	12.03	15,097,765.90	25.71	13,099,340.84	25.14
其他	647,852.47	1.40	2,420,488.34	2.97	347,007.13	0.59	432,348.83	0.83
其他业务毛利	335,802.66	0.72	619,380.53	0.76	491,263.28	0.84	469,026.55	0.90
<b>合计</b>	<b>46,347,758.62</b>	<b>100.00</b>	<b>81,559,115.87</b>	<b>100.00</b>	<b>58,729,210.60</b>	<b>100.00</b>	<b>52,106,850.05</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分别为 99.10%、99.16%、99.24%和 99.28%，主要由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毛利构成，三项产品合计占比分别为 98.27%、98.57%、96.27%和 97.88%，与主营业务保持一致。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换热器	23.77	59.26	23.37	59.51	18.04	64.00	17.57	54.54
空冷器	20.38	18.20	22.71	21.36	21.73	10.51	20.79	17.55
管束	20.93	21.86	20.60	13.01	19.42	25.12	16.46	27.64
其他	46.24	0.69	10.80	6.12	29.73	0.38	53.34	0.2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换热器、空冷器及管束产品，与主营业务收入类别保持一致。

发行人报告期收入持续增加，产能利用率不断上升，规模效应初步显现，直接人工加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从 2020 年的 14.73% 下降到 2022 年的 12.77%，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价格谈判或招标时，按照实时钢材价格调整对外报价，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同时发行人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较高，在客户认可度较高的情况下，在与主要客户价格谈判或招标时采取较高的报价策略，上述因素导致空冷器、管束产品毛利率小幅上升。

2022 年度换热器毛利率从 2021 年度的 18.04% 上升到 23.37%，主要系高毛利产品油浆蒸汽发生器销售增长所致，油浆蒸汽发生器毛利率报告期内稳定在 30% 左右，2022 年度油浆蒸汽发生器收入从 2021 年度 0.14 亿元大幅提升到 0.71 亿元，最终导致换热器毛利率较 2021 年度有较大提升。

###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东北地区	19.67	25.25	21.46	8.93	18.29	3.16	19.98	12.54
华北地区	25.03	0.82	19.97	1.99	19.13	15.91	16.11	13.39
华东地区	23.97	55.74	23.40	71.62	17.70	55.26	18.73	47.32
西北地区	23.98	9.87	13.21	6.26	23.67	1.60	14.78	9.96
西南地区	23.41	4.19	7.08	0.33	25.99	6.86	18.23	11.77
华南地区	19.84	4.04	13.75	7.44	19.44	16.54	16.22	4.72
华中地区	3.24	0.09	33.65	3.43	5.18	0.66	7.29	0.31
境外	-	-	-	-	17.44	0.00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13.61	13.18	13.64	20.69
锡装股份	26.23	31.25	36.89	38.04
兰石重装	17.07	14.00	16.83	10.60
科新机电	22.65	24.08	22.54	30.32
平均数 (%)	<b>19.89</b>	<b>20.63</b>	<b>22.47</b>	<b>24.91</b>
发行人 (%)	<b>22.82</b>	<b>22.23</b>	<b>18.95</b>	<b>18.06</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可比公司锡装股份主要产品为高通量换热器，毛利率 2020-2022 年度均在 30% 以上，高于平均水平。

通过查阅公开信息，报告期内可比公司蓝科高新、科新机电毛利率在 2021 年度出现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度材料价格上涨所致，同时蓝科高新 2021 年度收入较 2020 年度下降较多，固定资产投资较高，导致单位成本上升较多，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7.05%；科新机电 2021 年度开始将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核算，导致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7.78%；锡装股份 2022 年度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基础化工、太阳能行业产品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分别下降 7.03%、3.73% 所致，兰石重装 2021 年度毛利率上升主要系 EPC 项目自制设备及新能源市场产品毛利率上升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可比公司蓝科高新、科新机电毛利率变动主要系材料价格波动所致，锡装股份、兰石重装毛利率变动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发行人 2022 年度毛利率有一定上升，主要系高毛利产

品油浆蒸汽发生器销售增长所致，油浆蒸汽发生器毛利率报告期内稳定在 30%左右，2022 年度油浆蒸汽发生器收入从 2021 年度 0.14 亿元大幅提升到 0.71 亿元，最终导致综合毛利率较 2021 年度有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发行人剔除油浆蒸汽发生器后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92%、18.26%、19.27%和 20.60%，保持小幅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产能利用率不断提升导致销量增加及固定费用摊薄，技术实力不断增强所致。

##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5,163.78 万元、5,823.79 万元、8,093.97 万元和 4,601.20 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9.10%、99.16%、99.24%和 99.28%，其中换热器报告期内毛利额分别为 2,759.88 万元、3,572.36 万元、5,093.59 万元和 2,856.76 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52.97%、60.83%、62.45%和 61.64%。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8.06%、18.95%、22.23%和 22.83%，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毛利率有一定上升，主要系产能利用率不断上升及高毛利产品油浆蒸汽发生器销售增长所致。

###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3,511,654.70	1.73	7,287,288.91	1.99	8,627,608.03	2.78	7,250,139.31	2.51
管理费用	5,325,021.25	2.62	10,498,136.82	2.86	9,130,371.13	2.95	7,815,500.21	2.71
研发费用	6,754,320.25	3.32	12,736,402.14	3.47	10,933,252.83	3.53	9,676,908.26	3.35
财务费用	1,614,896.58	0.79	2,973,971.05	0.81	2,300,083.22	0.74	3,542,677.13	1.23
合计	<b>17,205,892.78</b>	<b>8.47</b>	<b>33,495,798.92</b>	<b>9.13</b>	<b>30,991,315.21</b>	<b>10.00</b>	<b>28,285,224.91</b>	<b>9.81</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828.52 万元、3,099.13 万元、3,349.58 万元和 1,720.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10.00%、9.13%和 8.47%。发行人期间费用占比报告期内较

为稳定。

## 1. 销售费用分析

###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14,230.05	11.80	1,185,807.43	16.27	1,080,126.64	12.52	958,824.50	13.22
差旅费	299,751.28	8.54	335,625.43	4.61	483,609.14	5.61	465,112.06	6.42
招待费	1,716,533.93	48.88	3,226,806.59	44.28	3,996,634.44	46.32	3,349,865.80	46.20
中标服务费	1,081,139.44	30.79	2,539,049.46	34.84	3,067,237.81	35.55	2,476,336.95	34.16
合计	<b>3,511,654.70</b>	<b>100.00</b>	<b>7,287,288.91</b>	<b>100.00</b>	<b>8,627,608.03</b>	<b>100.00</b>	<b>7,250,139.31</b>	<b>100.00</b>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3.10	3.72	4.50	2.48
锡装股份	1.46	0.84	1.04	1.16
兰石重装	1.65	1.33	1.65	1.74
科新机电	1.34	1.59	1.58	6.50
平均数(%)	<b>1.89</b>	<b>1.87</b>	<b>2.19</b>	<b>2.97</b>
发行人(%)	<b>1.73</b>	<b>1.99</b>	<b>2.78</b>	<b>2.51</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数差异较小，具备合理性。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的销售费用分别为725.01万元、862.76万元、728.73万元和351.1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51%、2.78%、1.99%和1.73%，主要由招待费、中标服务费以及职工薪酬构成。

## 2. 管理费用分析

###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070,869.78	38.89	4,818,605.87	45.90	4,493,075.77	49.21	3,478,498.49	44.51
差旅费	744,847.36	13.99	556,058.89	5.30	663,506.36	7.27	567,708.94	7.26
办公费	273,952.65	5.14	671,055.03	6.39	371,642.60	4.07	638,751.31	8.17
咨询费	138,130.33	2.59	243,702.18	2.32	156,855.81	1.72	188,979.47	2.42
招待费	370,046.51	6.95	304,287.76	2.90	212,677.34	2.33	503,262.23	6.44

固定资产折旧	390,762.90	7.34	739,188.28	7.04	845,376.45	9.26	933,600.02	11.95
无形资产摊销	562,625.60	10.57	654,217.16	6.23	283,474.32	3.10	286,555.96	3.67
保险费	92,324.46	1.73	248,547.41	2.37	158,198.30	1.73	93,575.30	1.2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66,959.15	6.89	834,905.66	7.95	600,691.20	6.58	599,415.09	7.67
股份支付	-	-	-	-	601,000.00	6.58	-	-
其他	314,502.51	5.91	1,427,568.58	13.60	743,872.98	8.15	525,153.40	6.72
<b>合计</b>	<b>5,325,021.25</b>	<b>100.00</b>	<b>10,498,136.82</b>	<b>100.00</b>	<b>9,130,371.13</b>	<b>100.00</b>	<b>7,815,500.21</b>	<b>100.00</b>

##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6.42	7.45	9.55	6.74
锡装股份	5.79	4.94	4.64	5.14
兰石重装	3.28	2.88	3.24	4.04
科新机电	3.74	4.74	5.12	5.58
平均数(%)	<b>4.81</b>	<b>5.00</b>	<b>5.64</b>	<b>5.37</b>
发行人(%)	<b>2.62</b>	<b>2.86</b>	<b>2.95</b>	<b>2.71</b>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和中介咨询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首先，发行人以换热器及空冷器为主要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公司组织及管理架构较为精简，相关管理成本因此较低；其次，发行人土地房产取得或构建时间较早、成本较低，且公司组织管理架构精简，办公用房屋建筑等固定资产面积较小，折旧摊销金额较低；再次，发行人作为非上市公司，与资本运作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相对可比上市公司较少。</p>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781.55 万元、913.04 万元、1,049.81 万元和 532.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1%、2.95%、2.86%和 2.62%。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聘请中介机构费、业务招待费、折旧及摊销费等构成。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持续增加，导致管理费用稳步增加。

## 3. 研发费用分析

###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
职工薪酬	2,584,471.49	38.26	6,231,053.68	48.92	5,001,592.57	45.75	4,184,785.50	43.25
材料费	3,854,715.06	57.07	5,905,148.96	46.36	4,805,863.04	43.96	4,955,830.16	51.21
折旧费	315,133.70	4.67	600,199.50	4.71	640,360.32	5.86	536,292.60	5.54
设计费	-	-	-	-	485,436.90	4.44	-	-
<b>合计</b>	<b>6,754,320.25</b>	<b>100.00</b>	<b>12,736,402.14</b>	<b>100.00</b>	<b>10,933,252.83</b>	<b>100.00</b>	<b>9,676,908.26</b>	<b>100.00</b>

##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5.10	6.14	6.02	4.94
锡装股份	3.81	3.44	3.61	3.30
兰石重装	3.90	3.04	2.28	1.09
科新机电	2.45	3.04	3.11	3.53
<b>平均数 (%)</b>	<b>3.81</b>	<b>3.91</b>	<b>3.75</b>	<b>3.22</b>
<b>发行人 (%)</b>	<b>3.32</b>	<b>3.47</b>	<b>3.53</b>	<b>3.35</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存在小幅差异，主要差异原因系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研发投入的具体方向不同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基本一致，主要包含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费等。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材料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重研发的持续投入，研发费用支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整体呈上升态势。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35%、3.53%、3.47%和 3.32%。

## 4. 财务费用分析

###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费用	1,631,801.93	3,138,633.17	2,794,558.00	4,001,710.02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76,464.40	286,619.00	848,634.40	648,037.33
汇兑损益	-5,375.85	-44,848.52	-	-
银行手续费	64,934.90	166,805.40	354,159.62	189,004.44
其他	-	-	-	-
<b>合计</b>	<b>1,614,896.58</b>	<b>2,973,971.05</b>	<b>2,300,083.22</b>	<b>3,542,677.13</b>

###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2.12	2.31	2.60	2.46

锡装股份	-2.98	-2.31	0.15	-0.06
兰石重装	2.90	3.38	4.91	7.53
科新机电	-0.31	-0.02	-0.02	-0.01
平均数 (%)	<b>0.43</b>	<b>0.84</b>	<b>1.91</b>	<b>2.48</b>
发行人 (%)	<b>0.79</b>	<b>0.81</b>	<b>0.74</b>	<b>1.23</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率略低于可比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主要包含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828.52 万元、3,099.13 万元、3,349.58 万元和 1,720.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10.00%、9.13%和 8.47%。发行人期间费用占比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 (五) 利润情况分析

###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23,245,451.45	11.44	45,817,255.34	12.49	22,341,311.10	7.21	17,948,262.50	6.22
营业外收入	-	-	0.05	0.00	5,424.89	0.00	45,621.21	0.02
营业外支出	44,433.24	0.02	28,220.55	0.01	58,381.52	0.02	636,868.46	0.22
利润总额	23,201,018.21	11.42	45,789,034.84	12.48	22,288,354.47	7.19	17,357,015.25	6.02
所得税费用	2,723,328.91	1.34	5,423,452.88	1.48	2,407,260.23	0.78	1,966,002.48	0.68
净利润	20,477,689.30	10.08	40,365,581.96	11.00	19,881,094.24	6.41	15,391,012.77	5.34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其他	-	0.05	5,424.89	45,621.21
合计	-	0.05	5,424.89	45,621.2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4.56 万元、0.54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主要系无需支付的往来款，金额较小，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对外捐赠	-	20,000.00	-	500,000.00
罚款	-	-	-	2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479.65	-	-	-
其他	2,953.59	8,220.55	58,381.52	111,868.46
合计	44,433.24	28,220.55	58,381.52	636,868.4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63.69 万元、5.84 万元、2.82 万元和 4.44 万元，2020 年度对外捐赠 50 万元系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岳普湖县扶贫捐赠，营业外支出其他主要系违约金，金额较小，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73,755.41	9,434,752.47	2,973,139.88	2,659,460.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0,426.50	-4,011,299.59	-565,879.65	-693,458.00
合计	2,723,328.91	5,423,452.88	2,407,260.23	1,966,002.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23,201,018.21	45,789,034.84	22,288,354.47	17,357,015.25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	3,480,152.72	6,868,355.22	3,343,253.16	2,603,552.29

税费用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509.97	-60,034.57	-5,221.83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632.69	297,023.53	489,228.53	361,822.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54,946.53	-1,681,891.30	-1,419,999.63	-999,372.17
<b>所得税费用</b>	<b>2,723,328.91</b>	<b>5,423,452.88</b>	<b>2,407,260.23</b>	<b>1,966,002.48</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1,794.83 万元、2,234.13 万元、4,581.73 万元和 2,324.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539.10 万元、1,988.11 万元、4,036.56 万元和 2,047.7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不断扩大，同时高毛利产品油浆蒸汽发生器销售金额不断增长，导致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 (六) 研发投入分析

###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584,471.49	6,231,053.68	5,001,592.57	4,184,785.50
材料费	3,854,715.06	5,905,148.96	4,805,863.04	4,955,830.16
折旧费	315,133.70	600,199.50	640,360.32	536,292.60
设计费	-	-	485,436.90	-
<b>合计</b>	<b>6,754,320.25</b>	<b>12,736,402.14</b>	<b>10,933,252.83</b>	<b>9,676,908.26</b>
<b>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b>	<b>3.32</b>	<b>3.47</b>	<b>3.53</b>	<b>3.35</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存在小幅差异，主要差异原因系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研发投入的具体方向不同所致。报告期内，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基本一致，主要包含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费等。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材料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重研发的持续投入，研发投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整体呈上升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分别为 32 人、34 人、39 人和 49 人，公司研发投入的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418.48 万元、500.16 万元、623.11 万元和 258.45 万元，公司研发投入的材料费金额分别为 495.58 万元、480.59 万元，590.51 万元和 385.47 万元，均呈现上涨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分别为 6 个、7 个、9 个和 6 个，随着研发项目的不断增加，公司加大研发部门人员及研发材料的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主要围绕两方面展开：1、现有产品的技术升级：主要包括防短路的管壳换热器的研发、防振动列管式重沸器的研发、防止管内介质堆积的空冷式冷凝器的研发、防泄漏的釜式双管板换热器的研发等项目，着重提高产品的密封性、稳定性、通量能力、耐压耐温能力。2、下游新领域产品的研发设计：除了对炼化行业换热设备的研发，公司同时针对多晶硅、氢能、工业气体等行业研发设计对应换热产品，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换热设备已获得法国液化空气集团的认可。

##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1-6 月研 发投入 金额	2022 年 度研发 投入金 额	2021 年度 研发投入 金额	2020 年度 研发投入 金额
1	耐腐蚀膨胀结构的研发	-	-	-	56.48
2	新型空冷器结构的研发	-	-	-	115.64
3	防短路的管壳换热器的研发	-	-	-	272.57
4	防振动列管式重沸器的研发	-	-	94.63	234.01
5	釜式重沸器的研发	-	-	119.35	198.97
6	防止管内介质堆积的空冷式冷凝器的研发	-	-	264.15	90.02
7	智能换热器研发	-	17.19	48.54	-
8	带舌型密封结构的换热器的研发	-	-	200.08	-
9	换热器管板焊接装置及焊接工艺的研发	-	-	210.80	-
10	空冷器管板组合焊接系统的研发	-	16.53	155.78	-
11	管壳式换热器螺旋折流板激光切割工艺的研究	64.24	168.09	-	-
12	可调节角度的四分式螺旋错位折流板壳式换热器的研发	83.57	178.63	-	-

13	抗冲击高压空冷器的研发	-	181.06	-	-
14	稳定性高的浮头式换热器的研发	-	187.86	-	-
15	带鞍式支座底板的釜式换热器的研发	-	174.84	-	-
16	防泄漏的釜式双管板换热器的研发	-	180.33	-	-
17	具有减震功能的U型管换热器的研发	-	169.11	-	-
18	新型油浆蒸汽发生器用汽包的研发	147.67	-	-	-
19	可变管程的冷凝器的研发	139.63	-	-	-
20	鼓风式空冷器用模块化风室的研发	147.65	-	-	-
21	智能化换热设备的研发	92.68	-	-	-
合计		<b>675.43</b>	<b>1,273.64</b>	<b>1,093.33</b>	<b>967.69</b>

###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蓝科高新	5.10	6.14	6.02	4.94
锡装股份	3.81	3.44	3.61	3.30
兰石重装	3.90	3.09	2.28	1.09
科新机电	2.45	3.04	3.11	3.53
平均数(%)	<b>3.81</b>	<b>3.93</b>	<b>3.75</b>	<b>3.22</b>
发行人(%)	<b>3.32</b>	<b>3.47</b>	<b>3.53</b>	<b>3.3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材料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重研发的持续投入，研发费用支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整体呈上升态势。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35%、3.53%、3.47%和 3.32%。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已费用化，研发投入总体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

####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400.00	-102,250.00	301,650.00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9,400.00	-102,250.00	301,65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b>合计</b>	<b>-199,400.00</b>	<b>-102,250.00</b>	<b>301,650.00</b>	<b>-</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均为外汇合约价值变化。

###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14,733.91	438,550.81	360,845.84	694,994.84
<b>合计</b>	<b>514,733.91</b>	<b>438,550.81</b>	<b>360,845.84</b>	<b>694,994.8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69.50 万元、36.08 万元、43.86 万元和 51.47 万元，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发生金额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公司计入报告期各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减免款	84,733.91	169,467.81	169,467.84	169,467.84	与资产相关
锡东新成商务区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	-	-	376,7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扩岗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	118,583.00	141,378.00	147,128.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专利扶持资金	-	-	-	1,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	-	-	699.00	与收益相关
新冠肺炎疫情补助	-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创产业发展资金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春节期间连续生产奖补资金	-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锡山区叉车使用单位“智慧叉车管理系统”项目资金补助	-	5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补贴	4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经费补贴	3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69,718.65	-516,804.96	-4,950,505.69	-1,585,807.1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4,336.21	890,329.99	1,245,812.60	-1,910,8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133.76	851,352.49	214,798.17	-441,569.7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b>合计</b>	<b>-4,413,921.10</b>	<b>1,224,877.52</b>	<b>-3,489,894.92</b>	<b>-3,938,176.87</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坏账损失	-	-	-	-
存货跌价损失	-521,496.97	-158,834.74	-385,452.43	47,871.88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其他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9,525.67	-488,275.03	-111,803.15	-732,748.33
合计	<b>-681,022.64</b>	<b>-647,109.77</b>	<b>-497,255.58</b>	<b>-684,876.45</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59,320.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59,320.5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合计	-	-	-	<b>59,320.5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549,214.99	245,084,864.17	247,195,645.39	278,608,794.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3,509.50	23,507,436.87	7,445,793.80	5,431,390.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9,362,724.49</b>	<b>268,592,301.04</b>	<b>254,641,439.19</b>	<b>284,040,185.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4,451.92	169,838,668.21	170,871,821.90	189,147,93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26,231.97	35,469,365.01	32,308,799.22	28,785,39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8,666.33	18,284,865.83	10,695,733.54	14,540,47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6,131.76	18,448,624.63	14,727,139.42	16,215,692.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0,085,481.98</b>	<b>242,041,523.68</b>	<b>228,603,494.08</b>	<b>248,689,496.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277,242.51</b>	<b>26,550,777.36</b>	<b>26,037,945.11</b>	<b>35,350,688.79</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35.07 万元、2,603.79 万元、2,655.08 万元和 2,927.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体较为稳定。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430,000.00	17,036,320.00	191,378.00	525,527.00
利息收入	76,464.40	286,619.00	848,634.40	648,037.33
保证金等往来	5,307,045.10	6,184,497.82	6,400,356.51	4,257,826.20
其他	-	0.05	5,424.89	0.01
<b>合计</b>	<b>5,813,509.50</b>	<b>23,507,436.87</b>	<b>7,445,793.80</b>	<b>5,431,390.54</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543.14 万元、744.58 万元、2,350.74 万元和 581.35 万元，2022 年度增长较多，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费用支出	5,463,122.52	10,554,412.39	11,294,522.50	9,597,164.99
保证金等往来	4,890,055.65	7,885,991.69	3,374,235.40	6,598,526.55
其他	2,953.59	8,220.55	58,381.52	20,001.28
<b>合计</b>	<b>10,356,131.76</b>	<b>18,448,624.63</b>	<b>14,727,139.42</b>	<b>16,215,692.82</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621.57 万元、1,472.71 万元、1,844.86 万元和 1,035.61 万元，主要由费用类支出及保证金往来构成，总体较为稳定。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净利润</b>	20,477,689.30	40,365,581.96	19,881,094.24	15,391,01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1,022.64	647,109.77	497,255.58	684,876.45
信用减值损失	4,413,921.10	-1,224,877.52	3,489,894.92	3,938,17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	3,143,649.66	6,249,505.10	6,145,504.98	5,852,196.5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
无形资产摊销	562,625.60	654,217.16	283,474.32	286,555.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59,320.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79.65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400.00	102,250.00	-301,650.0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6,426.08	3,093,784.65	2,794,558.00	4,001,710.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200.00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0,516.50	-3,995,962.09	-611,127.15	-693,4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10.00	-15,337.50	45,247.5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42,038.92	4,338,731.86	12,927,856.48	22,910,50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44,953.35	-35,308,430.13	4,372,263.70	-15,619,454.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561,945.01	11,641,614.06	-24,087,249.60	-1,898,071.14
其他	71,702.24	2,590.04	600,822.14	555,955.2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277,242.51</b>	<b>26,550,777.36</b>	<b>26,037,945.11</b>	<b>35,350,688.79</b>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35.07 万元、2,603.79 万元、2,655.08 万元和 2,927.7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较好。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28,404.02 万元、25,464.14 万元、26,859.23 万元和 16,936.27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额与公司销售规模保持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24,868.95 万元、22,860.35 万元、24,204.15 万元和 14,008.55 万元。

###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8.00	-	-	87,766.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00.00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9,178.00</b>	-	-	<b>87,766.9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6,867.93	79,981,982.76	25,253,948.88	2,446,07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	-	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36,867.93</b>	<b>80,001,982.76</b>	<b>25,253,948.88</b>	<b>2,946,079.9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67,689.93</b>	<b>-80,001,982.76</b>	<b>-25,253,948.88</b>	<b>-2,858,312.96</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5.83 万元、-2,525.39 万元、-8,000.20 万元和-666.77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持续投资建设而支付现金所致。

####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外汇远期合约收益	265,200.00	-	-	-
<b>合计</b>	<b>265,200.00</b>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捐赠支出	-	20,000.00	-	500,000.00
<b>合计</b>	-	<b>20,000.00</b>	-	<b>500,0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捐赠支出。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5.83 万元、-2,525.39 万元、-8,000.20 万元和-666.77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持续投资建设而支付现金所致。受募投项目前期建设投入影响，2022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

###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20,16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134,870.69	92,735,000.00	77,000,000.00	6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134,870.69</b>	<b>102,735,000.00</b>	<b>97,160,000.00</b>	<b>6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35,000.00	65,000,000.00	81,500,000.00	7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37,786.09	3,107,371.23	2,821,446.89	14,000,105.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672,786.09</b>	<b>68,307,371.23</b>	<b>84,321,446.89</b>	<b>92,800,105.9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537,915.40</b>	<b>34,427,628.77</b>	<b>12,838,553.11</b>	<b>-28,300,105.9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0.01 万元、1,283.86 万元、3,442.76 万元和-1,353.79 万元。

####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公开发行股票中介费用	-	200,000.00	-	-
<b>合计</b>	<b>-</b>	<b>200,000.00</b>	<b>-</b>	<b>-</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0.01 万元、1,283.86 万元、3,442.76 万元和-1,353.79 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及收到的增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分配股利、支付利息等。

### 五、 资本性支出

#### （一）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44.61 万元、2,525.39 万元、7,998.20 万元和 693.69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固定资产设备以及预付工程款、土地款、设备款等所致。

####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资本性支出决议。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为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为公司东台新厂区的规划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0 亿元。

### 六、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13%	13%	13%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2%	2%
---------	---------	----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如下：

###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报告期内，发行人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0年	新收入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详见本节“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	-	-	-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1 年	新租赁准则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详见本节“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	
2023 年 1-6 月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 1、2020 年度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 2、2021 年度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



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 3、2023年1-6月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并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8,692,956.42	-	-48,692,956.42
合同负债	-	43,091,111.88	43,091,111.88
其他流动负债	-	5,601,844.54	5,601,844.54

（2）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0年度	调整未终止确认的	股东大会	其他流动负债	10,525,000.00
2020年度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同上	应收票据	10,525,000.00
2020年度	调整所得税	同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228.62
2020年度		同上	所得税费用	401,349.64
2020年度		同上	未分配利润	1,391,032.92

2020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542,545.34	
2020 年度	补计提印花税	同上	税金及附加	3,225.00	
2020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3,225.00	
2020 年度	补提盈余公积	同上	未分配利润	-231,995.91	
2020 年度		同上	盈余公积	231,995.91	
2020 年度	调整存货跌价	同上	存货	-265,252.11	
2020 年度		同上	未分配利润	-313,123.99	
2020 年度		同上	资产减值损失	-47,871.88	
2020 年度	调整坏账准备	同上	其他应收款	-1,358,191.92	
2020 年度		同上	未分配利润	-6,879,797.46	
2020 年度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3,754,154.57	
2020 年度		同上	应收票据	-2,426,500.00	
2020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6,849,260.11	
2020 年度	调整跨期收入、成本、费用	同上	存货	6,859,618.49	
2020 年度		同上	管理费用	-1,308,390.43	
2020 年度		同上	合同负债	-502,978.76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65,387.24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应付款	6,247.50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应收款	-370,920.95	
2020 年度		同上	未分配利润	-2,716,516.70	
2020 年度		同上	销售费用	493,543.75	
2020 年度		同上	研发费用	21,785.50	
2020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3,940,338.61	
2020 年度		同上	应付职工薪酬	334,087.00	
2020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60,138.78	
2020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3,689,418.99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成本	-4,594,085.97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收入	-3,689,418.99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收入	45,621.20	
2020 年度		暂估存货调整	同上	存货	26,011,668.58
2020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25,937,470.58
2020 年度			同上	预付账款	-74,198.00
2020 年度		成本费用及往来重分类调整	同上	短期借款	94,666.67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应付款	-94,666.67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000.00	
2020 年度	同上		预付款项	-193,000.00	
2020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871,116.92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资产	-871,116.92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应收款	-350,680.52	
2020 年度	同上		销售费用	431,617.70	
2020 年度	同上		管理费用	-5,062,245.43	
2020 年度	同上		存货	5,037,263.52	
2020 年度	同上		专项储备	-884.07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成本	-56,839.34	
2020 年度	同上		资产减值损失	732,748.33	
2020 年度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732,748.33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收入	-100,000.00	
2020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2020 年度		同上	固定资产	243,095.63
2020 年度		同上	长期待摊费用	-243,095.63
2020 年度		同上	合同资产	13,922,218.33
2020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349,557.52
2020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7,903,882.55
2020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2,551,181.94
2020 年度		同上	合同负债	19,624,476.46
2021 年度	调整未终止确认票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14,674,102.78
2021 年度	据	同上	应收票据	14,674,102.78
2021 年度	补确认少数股东权	同上	少数股东权益	14,727.99
2021 年度	益	同上	少数股东损益	14,727.99
2021 年度	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同上	存货	-385,452.43
2021 年度		同上	资产减值损失	385,452.43
2021 年度	补提印花税	同上	税金及附加	6,350.00
2021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6,350.00
2021 年度	补提盈余公积	同上	未分配利润	-468,967.52
2021 年度		同上	盈余公积	468,967.52
2021 年度	调整所得税	同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247.50
2021 年度		同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53.66
2021 年度		同上	所得税费用	411,863.66
2021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175,862.50
2021 年度	调整无需支付款项	同上	合同负债	-4,800.79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624.10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收入	5,424.89
2021 年度	调整坏账准备	同上	合同资产	-28,015.36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应收款	1,192,928.94
2021 年度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1,659,835.58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票据	1,245,812.60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749,416.11
2021 年度		同上	资产减值损失	-1,474.49
2021 年度	调整跨期收入、成	同上	存货	906,523.70
2021 年度	本、费用	同上	管理费用	-1,206,059.40
2021 年度		同上	合同负债	462,606.02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60,138.78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应付款	-6,247.50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应收款	-16,200.11
2021 年度		同上	销售费用	-923,208.32
2021 年度		同上	研发费用	259,592.54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688,070.82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职工薪酬	-253,240.00
2021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60,138.78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1,831,101.30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成本	1,495,322.12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收入	1,368,495.28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支出	-64,000.00
2021 年度		同上	预付款项	41,996.23
2021 年度		同上	专项储备	65,383.44
2021 年度	暂估存货调整	同上	存货	-10,785,776.48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10,785,776.48
2021 年度	期初调整	同上	预付账款	-74,198.00
2021 年度		同上	存货	37,643,298.48
2021 年度		同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228.62
2021 年度		同上	合同负债	-502,978.76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65,387.24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应付款	6,247.50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应收款	-2,079,793.39
2021 年度		同上	未分配利润	-6,198,446.13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29,528,251.67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职工薪酬	334,087.00
2021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605,909.12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票据	-2,426,500.00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10,888,236.62
2021 年度		同上	专项储备	-884.07
2021 年度		外汇远期确认	同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 年度	同上		衍生金融资产	301,650.00
2021 年度	确认俞明杰股份支付	同上	管理费用	601,000.00
2021 年度		同上	资本公积	601,000.00
2021 年度	违约金调整	同上	应收账款	-2,726.10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支出	2,726.10
2021 年度	成本费用及往来重分类调整	同上	预付款项	-18,198,648.91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98,648.91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资产	-742,159.35
2021 年度		同上	应交税费	-742,159.35
2021 年度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113,277.64
2021 年度		同上	资产减值损失	113,277.64
2021 年度		同上	所得税费用	270,961.10
2021 年度		同上	营业外支出	-270,961.10
2021 年度		同上	合同资产	16,074,493.52
2021 年度		同上	应付账款	-190,265.49
2021 年度		同上	应收账款	-15,865,069.01
2021 年度		同上	合同负债	353,707.96
2021 年度		同上	其他流动负债	45,982.04

具体情况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审计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中兴华会计师出具的《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上述差错更正对各期报表科目影响如下：

（1）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科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调整金额	重述后金额

应收票据	-	8,098,500.00	8,098,500.00
应收账款	87,403,053.60	-2,634,796.55	84,768,257.05
预付款项	5,829,748.58	-267,198.00	5,562,550.58
其他应收款	9,430,392.50	-2,079,793.39	7,350,599.11
存货	112,640,482.58	37,643,298.48	150,283,781.06
合同资产	-	13,922,218.33	13,922,218.33
其他流动资产	1,416,294.84	-871,116.92	545,177.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9,360,792.69</b>	<b>53,811,111.95</b>	<b>353,171,904.64</b>
固定资产	43,469,623.92	243,095.63	43,712,719.55
长期待摊费用	243,095.63	-243,095.6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0,368.69	1,532,228.62	2,702,59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93,000.00	193,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4,326,819.75</b>	<b>1,725,228.62</b>	<b>56,052,048.37</b>
<b>资产总计</b>	<b>353,687,612.44</b>	<b>55,536,340.57</b>	<b>409,223,953.01</b>
短期借款	64,500,000.00	94,666.67	64,594,666.67
应付账款	53,638,507.99	29,528,251.67	83,166,759.66
合同负债	48,867,173.16	19,121,497.70	67,988,670.86
应付职工薪酬	5,148,032.35	334,087.00	5,482,119.35
应交税费	1,046,305.06	-265,207.80	781,097.26
其他应付款	145,713.34	-88,419.17	57,294.17
其他流动负债	6,352,732.51	13,010,794.70	19,363,527.21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9,294,464.41</b>	<b>61,735,670.77</b>	<b>301,030,135.18</b>
<b>负债合计</b>	<b>245,014,002.52</b>	<b>61,735,670.77</b>	<b>306,749,673.29</b>
专项储备	68,696.40	-884.07	67,812.33
盈余公积	4,356,530.54	231,995.91	4,588,526.45
未分配利润	32,820,419.35	-6,430,442.04	26,389,977.3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673,609.92</b>	<b>-6,199,330.20</b>	<b>102,474,279.72</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53,687,612.44</b>	<b>55,536,340.57</b>	<b>409,223,953.01</b>
<b>营业收入</b>	<b>292,234,755.80</b>	<b>-3,789,418.99</b>	<b>288,445,336.81</b>
营业成本	240,989,412.07	-4,650,925.31	236,338,486.76
税金及附加	2,001,399.66	3,225.00	2,004,624.66
销售费用	6,324,977.86	925,161.45	7,250,139.31
管理费用	14,186,136.07	-6,370,635.86	7,815,500.21
研发费用	9,655,122.76	21,785.50	9,676,908.26
信用减值损失	-916,770.63	-3,021,406.24	-3,938,176.87
资产减值损失	-	-684,876.45	-684,876.45
<b>营业利润</b>	<b>15,372,574.96</b>	<b>2,575,687.54</b>	<b>17,948,262.50</b>
营业外收入	0.01	45,621.20	45,621.21
营业外支出	736,868.46	-100,000.00	636,868.46
<b>利润总额</b>	<b>14,635,706.51</b>	<b>2,721,308.74</b>	<b>17,357,015.25</b>
所得税费用	1,564,652.84	401,349.64	1,966,002.48
<b>净利润</b>	<b>13,071,053.67</b>	<b>2,319,959.10</b>	<b>15,391,012.77</b>
<b>综合收益总额</b>	<b>13,071,053.67</b>	<b>2,319,959.10</b>	<b>15,391,012.77</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678,570.16	-58,069,775.36	278,608,79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5,327.30	-2,703,936.76	5,431,390.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44,813,897.46</b>	<b>-60,773,712.12</b>	<b>284,040,185.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965,156.41	-40,817,225.80	189,147,93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36,464.96	648,931.12	28,785,39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3,217.06	-21,547,524.24	16,215,69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405,315.47	-61,715,818.92	248,689,49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8,581.99	942,106.80	35,350,68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669.90	10,097.09	87,76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69.90	10,097.09	87,76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3,876.06	452,203.89	2,446,079.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3,876.06	952,203.89	2,946,07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206.16	-942,106.80	-2,858,312.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00,000.00	-2,000,000.00	6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00,105.95	-2,000,000.00	92,800,105.95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科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调整金额	重述后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	301,650.00	301,650.00
应收票据	-	13,493,415.38	13,493,415.38
应收账款	128,815,181.85	-25,674,346.54	103,140,835.31
预付款项	38,396,433.31	-18,230,850.68	20,165,582.63
其他应收款	7,267,249.66	-903,064.56	6,364,185.10
存货	109,591,878.88	27,378,593.27	136,970,472.15
合同资产	-	16,046,478.16	16,046,478.16
其他流动资产	742,159.35	-742,159.35	-
<b>流动资产合计</b>	<b>334,139,117.62</b>	<b>11,669,715.68</b>	<b>345,808,833.30</b>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2,249.50	1,341,474.96	3,313,72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198,648.91	18,198,648.9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5,414,146.01</b>	<b>19,540,123.87</b>	<b>74,954,269.88</b>
<b>资产总计</b>	<b>389,553,263.63</b>	<b>31,209,839.55</b>	<b>420,763,103.18</b>
应付账款	68,140,092.30	19,240,280.52	87,380,372.82
合同负债	66,685,530.83	308,534.43	66,994,065.26
应付职工薪酬	6,226,132.50	80,847.00	6,306,979.50
应交税费	5,402,192.52	-14,176.51	5,388,016.01
其他流动负债	8,669,119.01	14,714,212.26	23,383,331.27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7,721,891.61</b>	<b>34,329,697.70</b>	<b>272,051,589.31</b>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5,247.50	45,247.5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550,070.27</b>	<b>45,247.50</b>	<b>5,595,317.77</b>
<b>负债合计</b>	<b>243,271,961.88</b>	<b>34,374,945.20</b>	<b>277,646,907.08</b>
资本公积	16,407,963.63	601,000.00	17,008,963.63
专项储备	3,135.10	64,499.37	67,634.47
盈余公积	6,111,584.73	468,967.52	6,580,552.25
未分配利润	48,597,262.66	-4,314,300.53	44,282,962.1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6,299,946.12</b>	<b>-3,179,833.64</b>	<b>133,120,112.48</b>
少数股东权益	9,981,355.63	14,727.99	9,996,083.6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46,281,301.75</b>	<b>-3,165,105.65</b>	<b>143,116,196.10</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89,553,263.63</b>	<b>31,209,839.55</b>	<b>420,763,103.18</b>
营业收入	308,579,434.94	1,368,495.28	309,947,930.22



营业成本	249,723,397.50	1,495,322.12	251,218,719.62
税金及附加	2,065,579.63	6,350.00	2,071,929.63
销售费用	9,550,816.35	-923,208.32	8,627,608.03
管理费用	9,735,430.53	-605,059.40	9,130,371.13
研发费用	10,673,660.29	259,592.54	10,933,252.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01,650.00	301,6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63,008.14	1,773,113.22	-3,489,894.92
资产减值损失	-	-497,255.58	-497,255.58
<b>营业利润</b>	19,628,305.12	2,713,005.98	22,341,311.10
营业外收入	-	5,424.89	5,424.89
营业外支出	390,616.52	-332,235.00	58,381.52
<b>利润总额</b>	19,237,688.60	3,050,665.87	22,288,354.47
减：所得税费用	1,724,435.47	682,824.76	2,407,260.23
<b>净利润</b>	17,513,253.13	2,367,841.11	19,881,09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31,897.50	2,353,113.12	19,885,010.62
少数股东损益	-18,644.37	14,727.99	-3,916.38
<b>综合收益总额</b>	17,513,253.13	2,367,841.11	19,881,09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31,897.50	2,353,113.12	19,885,010.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44.37	14,727.99	-3,916.3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931,494.98	-74,735,849.59	247,195,64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62,179.83	-42,916,386.03	7,445,793.8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72,293,674.81	-117,652,235.62	254,641,43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165,107.36	-117,293,285.46	170,871,821.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94,491.83	614,307.39	32,308,79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32,135.27	263,598.27	10,695,73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4,927.70	-1,727,788.28	14,727,139.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46,746,662.16	-118,143,168.08	228,603,494.0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5,547,012.65	490,932.46	26,037,94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14,424.75	539,524.13	25,253,948.8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4,714,424.75	539,524.13	25,253,948.8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714,424.75	-539,524.13	-25,253,948.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0,038.56	-48,591.67	2,821,446.8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84,370,038.56	-48,591.67	84,321,446.8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2,789,961.44	48,591.67	12,838,553.11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和2021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89,553,263.63	31,209,839.55	420,763,103.18	8.01%
负债合计	243,271,961.88	34,374,945.20	277,646,907.08	14.13%
未分配利润	48,597,262.66	-4,314,300.53	44,282,962.13	-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99,946.12	-3,179,833.64	133,120,112.48	-2.33%
少数股东权益	9,981,355.63	14,727.99	9,996,083.62	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281,301.75	-3,165,105.65	143,116,196.10	-2.16%
营业收入	308,579,434.94	1,368,495.28	309,947,930.22	0.44%



净利润	17,513,253.13	2,367,841.11	19,881,094.24	13.5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31,897.50	2,353,113.12	19,885,010.62	13.42%
少数股东损益	-18,644.37	14,727.99	-3,916.38	-78.99%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和2020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53,687,612.44	55,536,340.57	409,223,953.01	15.70%
负债合计	245,014,002.52	61,735,670.77	306,749,673.29	25.20%
未分配利润	32,820,419.35	-6,430,442.04	26,389,977.31	-1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73,609.92	-6,199,330.20	102,474,279.72	-5.7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73,609.92	-6,199,330.20	102,474,279.72	-5.70%
营业收入	292,234,755.80	-3,789,418.99	288,445,336.81	-1.30%
净利润	13,071,053.67	2,319,959.10	15,391,012.77	17.7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71,053.67	2,319,959.10	15,391,012.77	17.75%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3年6月30日，中兴华会计师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中兴华阅字(2024)第020003号)，发表了如下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发行人的专项说明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2023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 3、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2023年度经审阅的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9,868.70	52,054.64
所有者权益	22,021.12	19,346.4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7-12月	2022年7-12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23,530.57	18,368.46	43,844.49	36,684.99
营业利润	2,999.37	2,832.69	5,323.92	4,581.73
利润总额	2,977.60	2,830.68	5,297.70	4,578.90
净利润	2,647.28	2,486.09	4,695.05	4,036.5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54.04	2,487.57	4,706.50	4,04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0.42	2,502.18	4,537.29	3,99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0.89	4,188.77	6,718.61	2,655.08

公司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7-12月	2022年7-12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22	13.48	218.69	43.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5.58	6.58	-10.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6.92	-	24.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8	-2.00	-26.22	-2.82
<b>小计</b>	<b>145.44</b>	<b>-17.18</b>	<b>199.05</b>	<b>54.85</b>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82	-2.57	29.85	8.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	-0.01	-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23.63</b>	<b>-14.61</b>	<b>169.21</b>	<b>46.62</b>

####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分析

##### (1) 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9,868.70万元，较2022年末增长15.01%，资产规模稳中有升。所有者权益为22,021.12万元，较2022年末增长13.83%，主要系2023年度实现的净

利润增加，同时 2023 年度完成了一次现金分红所致。

(2) 经营成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43,844.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9.5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37.2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3.59%。

(3)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69.21 万元，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公司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 募集资金概况

#### 1. 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项目备案证号/代码	环保批复文号/备案号
1	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	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一期）	21,966.36	18,000.00	东行审投资备【2022】369 号	盐环东表复【2023】54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81.74	2,500.00		
合计			25,248.10	20,500.00	-	-

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包含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一期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本次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5,248.10 万元，其中，拟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500.00 万元。若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计划募集资金，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计划募集资金，超过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 2. 募投项目与现有主要业务、发展目标的关系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形成了换热器、空冷器两大产品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公司结合自身的技术研发成果，制定了新建生产基地、开拓海外市场、研发新产品新项目的发展目标。

##### （1）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一期）

一期项目建成后计划新增年产 2.1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产能，较公司目前现有产能有较大提升。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扩大现有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一期项目是公司新建生产基地发展目标中的关键环节，是公司实现新建生产基地目标的重要基础。

#####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石油化工产业碳排放量居工业领域前列，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实施，产业绿色发展也将迎来新的挑战。未来，石油化工企业须充分发挥化学反应技术的独特优势，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发挥其他行业无法替代的作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针对智能换热器、易

清洁型管壳式换热器、新型管壳式换热器等新产品及泄露检测系统进行研发。项目将聚焦于换热设备领域，对公司现有换热设备全生产环节、全寿命周期进行研究开发和工艺提升，助力公司实现研发新产品和新项目的发展目标。

### （三）本次募集资金管理及安排

公司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项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合理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江苏鼎邦，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具体出资安排为：其中 1.2 亿元由无锡鼎邦以缴纳注册资本金的方式注入，剩余资金由无锡鼎邦以有息借款的方式投入。

##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年产 6.5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10 万套智能仓储物流设备项目（一期）

####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 362 号，位于人民路西侧、东区二路南侧，规划用地面积为 136,318.76 m<sup>2</sup>（约合 204.48 亩）。

根据项目生产特点、设备方案及工艺技术路线，规划本项目产品方案。项目建成后计划新增年产 2.1 万吨换热器、空冷器产能。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生产规模（万吨）
换热器、空冷器	碳钢	1.60
	不锈钢	0.50
合计		2.10

####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 （1）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目前，我国换热设备市场主要集中于石油化工、电力冶金、船舶工业、集中供暖、制冷空调、机械、食品、制药等领域。其中，石油化工行业大部分工艺流程包含加热、冷却或冷凝过程，均需要换热设备，是换热设备最主要的应用领域，约占换热设备 30% 的市场份额。石油化工行业作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人民生活、国防科技等各个领域，市场规模逐步提升，有效带动了石油化工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据统计，2021 年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4.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0%；利润总额 1.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6.8%。2022 年度石化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16.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4%；利润总额 1.13 万亿元，同比下降 2.8%。

本项目建成后，将依托现有生产工艺技术，生产应用于石油化工等领域的换热器、空冷器产品，满足了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同时进一步扩大公司营收和利润规模，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 （2）扩大公司生产能力，缓解产能不足的问题

由于石油化工换热设备制造行业的生产加工设备与换热设备产品的体积往往较大，因此对于生

产场地面积大小的要求也相对较高。目前，公司生产场地使用已接近饱和，无法满足产能进一步扩张的需求，产能瓶颈逐步显现，场地受限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于东台市经济开发区新建生产车间，从而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订单承接能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 **(3) 增强公司产品差异化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的石油化工专用换热设备，主要包括换热器、空冷器。目前，我国换热器行业已迈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行业内竞争者众多，但产品差异化程度较小，市场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而我国空冷器行业目前仍以内资中小企业为主，规模化企业相对较少，且产品种类较为单一，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中低端产品领域。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稳固公司现有换热器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有望凭借公司在空冷器领域多年的工艺、技术积累以及产品性能优势，增强空冷器产品的差异化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在空冷器行业的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 **(1) 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的导向**

近年来，为促进换热设备行业的健康发展，我国政府陆续发布了一系列的支持政策。《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指出要加大节能新技术储备力度，加快研发高低氮燃烧器、智能配风系统等高效清洁燃烧设备和波纹板式换热器、螺纹管式换热器等高效换热设备；《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提出要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推广重劣质渣油低碳深加工、合成气一步法制烯烃、原油直接裂解制乙烯等技术，大型加氢裂化反应器、气化炉、乙烯裂解炉、压缩机、高效换热器等设计制造技术；《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综上，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实施环境。

### **(2) 成熟的工艺技术与质量管理体系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基础**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换热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在换热器和空冷器领域已具备了成熟的工艺技术基础，具有 A2 级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A3 级空冷式换热器安全注册证、美国 ASME U 钢印授权证书、美国 Lummus Technology LLC 的螺旋折流板换热器授权制造资格，建立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此外，公司内部也建立了完备的质量管理制度，设有质量部，制定了《压力容器制造质量保证手册》、《压力容器制造程序文件》等文件，落实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因此，公司成熟的生产工艺基础和质量管理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3) 良好的客户基础为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保障**

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承“精工出细活”的理念，充分发挥工匠精神，不断提升产品的质量和自身技术水平。凭借专业的换热设备制造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以及快速响应能力等优势，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形象，得到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化集团、延长石



油集团、浙江石化、恒力石化、盛虹石化等国内大型企业集团的广泛认可，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先后被克拉玛依石化公司、海南炼化公司、上海赛科石化等用户评选为优秀供应商、主力供应商等，为客户提供了大量优质的换热设备产品。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目前已得到了壳牌石油、埃克森美孚、法国液化空气集团等国际大型企业集团的认可，并逐步开展合作。

综上，丰富的客户资源以及良好的客户关系，为本项目新增产能的顺利消化提供了保障。

#### 4、项目投资预算

项目总投资 21,966.3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9,781.8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84.5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19,781.86	90.06%
1.1	建筑工程费	12,302.55	56.01%
1.2	设备购置费	5,206.32	23.70%
1.3	安装工程费	260.32	1.19%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70.68	4.87%
1.5	预备费	941.99	4.29%
2	铺底流动资金	2,184.50	9.94%
合计		<b>21,966.36</b>	<b>100.00%</b>

投资具体明细及测算依据如下：

##### (1) 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拟新建生产车间、办公楼及配套建筑，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为 12,302.55 万元，建筑工程费估算详见下表：

单位：m<sup>2</sup>、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面积	单价	投资额
<b>1</b>	<b>主体建筑</b>		-	
1.1	生产车间三	14,032.42	0.15	2,104.86
1.2	生产车间四	14,363.70	0.15	2,154.56
1.3	生产车间五	21,945.93	0.15	3,291.89
1.4	办公楼 1	3,648.26	0.22	802.62
1.5	办公楼 2	4,536.83	0.22	998.10
1.6	食堂、会议楼	2,501.91	0.22	550.42
1.7	检测中心	1,991.50	0.22	438.13
1.8	科研中心	1,909.65	0.22	420.12
1.9	门卫一	208.56	0.18	37.54
1.10	门卫二	46.80	0.18	8.42
1.11	门卫三	46.80	0.18	8.42
小计		<b>65,232.36</b>	-	<b>10,815.09</b>
<b>2</b>	<b>总图工程</b>		-	
2.1	绿化	7,667.51	0.03	230.03
2.2	道路	41,914.53	0.03	1,257.44
小计		<b>49,582.04</b>	-	<b>1,487.46</b>
合计		-	-	<b>12,302.55</b>

##### (2) 设备购置费

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为 5,206.32 万元，设备投资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投资额
1	半自动焊机	KE-500N	3	8.50	25.50
2	大点焊机	-	1	15.00	15.00
3	电焊条烘箱	YCH-60	3	6.00	18.00
4	对焊机	-	1	5.00	5.00
5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NBC-500C	3	8.50	25.50
6	管板管头焊机	WZM11-400	3	13.50	40.50
7	焊剂烘干机	YXH2-100	2	7.50	15.00
8	焊剂烘干箱	YXH2-100	1	1.30	1.30
9	自动堆焊机	DC-1000	1	24.00	24.00
10	焊接变位机	DBM600	1	5.00	5.00
11	焊接操作架	HJ-3040	3	6.80	20.40
12	焊接变位器	HB-3	1	8.00	8.00
13	焊接回转架	-	1	13.00	13.00
14	焊剂回收机	ZH-5	1	8.50	8.50
15	交流焊机	BX3-500	2	6.00	12.00
16	内角焊	YS-SPW1	1	175.00	175.00
17	埋弧焊机	ZXG-1000R	4	5.10	20.40
18	逆变焊机	ZX7-500	2	3.50	7.00
19	深孔焊机	WZM1-400	1	14.50	14.50
20	氩弧焊机	WSM-400D	9	6.50	58.50
21	小点焊机	-	2	12.00	24.00
22	手工焊机	ZX5-630	27	9.80	264.60
23	外角焊	YS-SPW0	1	155.00	155.00
24	摆锤冲击试验机	JB-30	1	5.00	5.00
25	冲击试验低温槽	DWY-11	1	3.00	3.00
26	冲击试验拉床	DMV	1	8.90	8.90
27	半自动切割机	-	2	3.50	7.00
28	等离子切割机	LG-120	5	1.20	6.00
29	封头切割机	-	1	5.00	5.00
30	管道切割机	CG2-11	1	6.20	6.20
31	火焰切割机	CG1-30	2	2.50	5.00
32	小龙门机	-	1	20.00	20.00
33	便携式法兰加工机	-	1	15.00	15.00
34	高速调直机	-	2	10.00	20.00
35	圆材校直机	W56-30	1	8.50	8.50
36	调直机	-	5	9.00	45.00
37	轧尖机	-	1	2.00	2.00
38	机器人	TRP3000	10	256.00	2,560.00
39	角磨机	-	1	5.00	5.00
40	快速平口机	-	1	6.00	6.00
41	拉丝机	-	2	15.00	30.00
42	绕片机	MCELROYNO.4	2	318.00	636.00
43	洗片机	-	2	1.50	3.00
44	弯管机	DB-50	4	6.50	26.00
45	高压暖风机	TM	1	3.00	3.00
46	抛盘烘干箱	-	1	6.00	6.00
47	自动恒温干燥箱	-	1	8.30	8.30

48	温控箱	RHK-180	4	2.00	8.00
49	蒸箱	-	1	3.50	3.50
50	投影仪	XBT	1	5.00	5.00
51	管箱组装机	YZ500-90-30T	1	13.32	13.32
52	胀管机	506L	4	9.80	39.20
53	喷粉房	-	1	25.00	25.00
54	烘房	-	1	10.00	10.00
55	空气压缩机	W-0.8	1	4.50	4.50
56	空压机	AWB19008	8	9.00	72.00
57	螺杆空压机	LGFD-55-0125	4	9.50	38.00
58	储气罐	10L	5	3.00	15.00
59	葫芦双梁行车	20T-19.5	2	20.00	40.00
60	立柱行车	0.5T	4	1.30	5.20
61	桥式行车	QD75-22	2	50.00	100.00
62	变压器	630KVA	1	15.00	15.00
63	变压器	S9-M-800/10	1	25.00	25.00
64	稳压器	TNS-15KVA	6	3.00	18.00
65	桥式起重机	QD20-19.5	2	29.00	58.00
66	叉车	-	1	6.50	6.50
67	除湿机	DY-690EB	1	3.00	3.00
68	液压升降梯	-	1	6.50	6.50
69	数控加工中心	A3024	2	150.00	300.00
合计			178	-	5,206.32

### (3) 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 260.32 万元，占设备总投资金额的 5.0%。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1,070.6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①建设单位管理费包括建设单位开办费、建设单位经费等，取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工程费的 1.0%，建设单位管理费计 177.69 万元。

②项目前期工作费 40.00 万元。

③勘察设计费是指建设单位为进行项目建设而发生的勘察、设计费用，取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工程费的 2.0%，勘察设计费计 355.38 万元。

④临时设施费按建筑工程费的 0.8% 估算，计 98.42 万元。

⑤工程监理费取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工程费的 1.5%，计 266.54 万元。

⑥工程保险费取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及安装工程费的 0.6%，计 106.62 万元。

⑦联合试运转费按照设备购置费的 0.5% 估算，为 26.03 万元。

注：上述费用的比例均为按照行业惯例估算选取。

### (5) 预备费

项目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

#### ①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取建设投资中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的

5.0%，基本预备费计 941.99 万元。

## ②涨价预备费

涨价预备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价差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计投资[1999]1340 号）精神，投资价格指数按零计算。

注：上述费用的比例均为按照行业惯例估算选取。

## 5、项目土地、备案、环评情况

### （1）土地情况

项目将在子公司现有土地上予以实施，位于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西侧、东区二路南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苏（2023）东台市不动产权第 1402375 号”。

### （2）备案情况

2022 年 6 月 15 日取得东台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东行审投资备【2022】369 号。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厂房建设安排与相关审批、备案文件记载事项一致。

### （3）环评情况

江苏鼎邦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制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当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获得东台市生态环境局的环境批复，环评批复文号：盐环东表复【2023】54 号。

## 6、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竣工验收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勘察设计												
3	土建施工												
4	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6	竣工验收												

##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 362 号，位于人民路西侧、东区二路南侧，根据公司研发实验需求，结合公司主要产品及研发方向特点，本项目拟购置双面卧式数控钻铣床、数控加工中心、液压式万能试验机等研发、测试及办公设备共 54 台（套），软件系统 41 套。

###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 （1）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实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技术支持

随着换热设备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竞争愈发激烈。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营收规模持续增长，客户对于公司产品性能的提升和设计需求响应的快速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

司现有研发平台较小、研发区域紧凑以及研发检测设备不足等问题已无法保证未来公司研发设计能力的提升，同时也将导致部分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受到一定限制。因此，本项目拟于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建设研发中心，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研发需求，购置数控加工中心、超声波探伤仪等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以提高公司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能力和成果转化速率，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 **(2) 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换热设备产品智能化、平台化水平**

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石油化工工业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石油化工专用设备的结构也趋于复杂，但目前成套装备的自动化控制水平依然较低，同时作业环境较为恶劣，人工维修保养难度较大。在石油化工生产过程中，设备工作环境具有高温、高压、介质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特点，而换热设备作为石油化工领域的关键设备，一旦设备发生故障将影响整套装置甚至整个厂区的正常生产运营，不仅会带来安全隐患，同时也对企业造成一系列的经济损失。

本项目将着力于研究国内智能化换热器的设计及制造，结合传感和物联网技术，使换热器具备实时监控并反馈出入口压力、温度、流量等关键参数的能力。在实时数据平台化监控及分析的基础上，判断换热器的传热效率、预测设备剩余使用寿命，并给出检维修策略和智能调控方法，有利于为下游客户提供智能化、平台化的换热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同时也可作为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和监管部门探索智能化换热器的检验和监管方法、提升质检科技水平以及从产品全寿命周期掌控设备的安全状态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 **(3) 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

在石油化工、电力冶金、供热等行业中存在许多以水为介质的换热器。由于水质的影响，换热器在长期运行中容易产生结垢问题。目前一般采用传统机械除垢或化学剂清除结垢方法，但由于换热器结构紧凑，清洗时需要人工操作拆卸后对其内部进行定期清理，石油化工等行业作业环境复杂，存在清洗难度较大、成本较高等问题。

针对以上换热器应用过程中存在的棘手问题，本项目拟对易清洁型管壳式换热器、多热源管壳式换热器及换热除垢系统进行设计、研发，以解决换热器易结垢、除垢难的问题。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提升产品性能，开发更具多样性、更符合客户需求的换热器产品，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增强客户粘性。

##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 **(1) 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响应节能降耗号召**

近年来，国家发布了多项政策指导石油化工产业从工艺技术、生产设备等多方面着手，实现节能降耗，从而推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同时，各部委发布了《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等多项政策，鼓励高效节能换热器的发展。此外，本项目研发的各类新一代换热产品有利于提高换热器传热效率、流量控制、数据监管等多方面性能，有利于下游客户保证生产连续性、降低能耗、减少成本，研发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重点鼓励产品。综上，上述

政策均反映了国家及各级政府对高效换热器、冷凝器等方面研究发展的积极推动，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 (2) 公司具备良好的技术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换热设备相关技术的研发，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公司已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并形成了以换热器、空冷器产品为核心的换热系统产品平台。公司技术开发力量雄厚，项目所涉及的关键技术和产品的结构设计均为本公司技术人员自行设计开发，公司产品品种规格众多，在技术开发、生产条件、产品质量保证体系等各方面已积累大量的经验和数据，所以在产品性能提升、新技术研究上具有较大优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9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合作，致力于开发新一代智能换热器产品。因此，公司的技术积累将为本项目建设提供坚实的基础。

## 4、项目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 3,281.74 万元，项目投资预算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1,145.14	34.89%
2	安装工程费	35.57	1.08%
3	项目建设其他费用	2,042.00	62.22%
4	预备费	59.04	1.80%
合计		<b>3,281.74</b>	<b>100%</b>

### (1)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合计为 1,145.14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733.14 万元，软件购置费 412.00 万元。其中设备费用估算表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投资额
一	研发设备		-		
1	半自动焊机	KE-500N	2	8.50	17.00
2	管板管头焊机	WZM11-400	1	13.50	13.50
3	双面卧式数控钻铣床	-	1	288.00	288.00
4	手工焊机	ZX5-630	3	9.80	29.40
5	数控加工中心	A3024	1	150.00	150.00
6	数控切割机	CNC-CG400C	2	16.00	32.00
7	抛丸机	LPB20	1	35.00	35.00
小计			<b>11</b>	-	<b>564.90</b>
二	测试设备		-		
1	液压式万能试验机	WAW-1000B	1	30.00	30.00
2	超声波探伤仪	-	1	4.50	4.50
3	磁粉探伤仪	-	1	11.50	11.50
4	百分表检定仪	SJ2018	1	22.00	22.00
5	布氏硬度计	LD250	1	20.00	20.00
6	分析天平	TG328A	1	1.60	1.60
7	洛氏硬度计	-	1	1.60	1.60
8	碳硫分析仪	CS-206	2	15.00	30.00

9	平衡机	-	1	5.20	5.20
10	液压胀管机	-	2	10.00	20.00
小计			12	-	146.40
三	办公设备	-			
1	电脑	-	30	0.64	19.20
2	打印机	惠普	1	2.64	2.64
小计			31	-	21.84
合计			54	-	733.14

其中软件费用估算表如下：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投资额
1	LABView	美国国家仪器公司（NI）	10	5.00	50.00
2	HTRIXchangerSuite®	美国传热研究公司	10	10.00	100.00
3	PVElite	美国 intergraph 公司	10	12.00	120.00
4	Solidworks	达索系统（DassaultSystemes）	10	14.00	140.00
5	打样软件	-	1	2.00	2.00
合计			41	-	412.00

#### （2）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安装工程费为 35.57 万元，占研发及测试设备总投资额的 5.0%。

#### （3）项目建设其他费用

项目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2,042.00 万元，其中包括研发人员工资 1,122.00 万元，研发耗材及试制 920.00 万元。

#### （4）预备费

项目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

##### ①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取项目投资中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和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5.0%，基本预备费计 59.04 万元。

##### ②涨价预备费

涨价预备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价差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计投资[1999]1340号）精神，投资价格指数按零计算。

注：上述费用的比例均为按照行业惯例估算选取。

### 5、项目土地、备案、环评情况

#### （1）土地情况

项目将在子公司现有土地上予以实施，位于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人民路西侧、东区二路南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苏（2023）东台市不动产权第 1402375 号”。

#### （2）备案情况

2022 年 6 月 15 日取得东台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东行审投资备【2022】369 号。



### (3) 环评情况

江苏鼎邦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制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当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获得东台市生态环境局的环境批复，环评批复文号：盐环东表复【2023】54 号。

### 6、项目实施进度

根据本项目投资计划，结合项目研发周期，拟定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前期工作、装修施工、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及培训、课题研究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前期工作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3	人员招聘与培训												
4	课题研究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挂牌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完成了 1 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 1、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3 月 4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87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申请予以确认。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缴纳到位，出资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勤信验字（2021）第 0010 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8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0,160,000 元。

###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查桥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650701040008498。同时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查桥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10,16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日常所需营运资金，募集资金账户无结余。

中兴华会计师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 020057 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其他变更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销户。

#### 四、 其他事项

无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尚未盈利企业

公司已经盈利，故不适用。

###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关联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是	5,000	5,000	0	2023年8月24日	2026年7月1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否	4,860	0	0	2022年1月11日	2023年3月2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否	3,400	0	0	2020年7月14日	2022年1月11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否	2,800	0	0	2019年7月5日	2020年7月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无锡德林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否	8,000	0	0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b>总计</b>	-	<b>24,060</b>	<b>5,000</b>	-	-	-	-	-	-

#### 其他披露事项：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江苏鼎邦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市支行所签署的主合同提供 5,000 万元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笔担保债权尚在履行中。

公司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无锡锡山支行在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0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提供最高额 4,860 万元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担保债权已履行完毕。

公司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无锡锡山支行在 2020 年 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提供最高额 3,400 万元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担保债权已履行完毕。

公司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无锡锡山支行在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0 年 7 月 4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提供最高额 2,800 万元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担保债权已履行完毕。

公司为无锡德林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所签署的主合同提供 8,000 万元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担保债权已履行完毕。

#### **对外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运营资金需求，促进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发展，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除对子公司担保外，其他对外担保均已履约完毕，未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六、 其他事项**

无

##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制度的主要目的为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和收益权等重大股东权利。

####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现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应当披露的内容（临时、定期报告等）、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事件、如何对信息内容进行编制以及审议和披露的具体流程等内容。同时，该管理制度也对公司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和管理投资者关系的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规定。不仅畅通了公司和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也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有效保护了投资者权益。

当前，公司已经建立并开始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制度，有助于有效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利。依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相关信息披露制度。

####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

##### 1、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已经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流程。同时，公司与投资者可以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等方式进行沟通。

##### 2、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4）诚实守信原则；（5）高效低耗原则；（6）互动沟通原则。

##### 3、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管理机构

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

##### 4、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的管理规划

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投资者保护制度，以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并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等重大股东权利。

###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以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和规划如下：

###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审议制订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等事宜，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4、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披露具体原因；5、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董事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 **（二）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应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 **（三）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方式分配利润。

### **（四）利润分配的执行与信息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

定的程序及条件。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制度、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机制、征集投票权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公司已经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监事时，股东所持每一有效表决权拥有与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投票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的乘积，并可以集中使用。即股东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位候选董事或监事，也可以将投票权分散行使、投票给数位候选董事或监事，最后按得票的多少决定当选董事或监事。

####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建立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列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1、任免董事；2、制定、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审议权益分派事项；3、关联交易、提供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4、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5、公开发行股票、向境内其他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转板；或向境外其他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上市；6、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三）网络投票制**

公司已经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明确规定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投票表决外，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 **（四）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


东或者《证券法》规定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且不得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



##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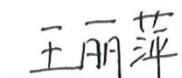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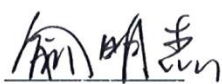
王仁良



王凯



王丽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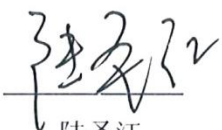
俞明杰




周余俊




梁永智



陆圣江

全体监事签名： 

潘佳



董鹏麟



郑燕江

不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吴佳炜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王仁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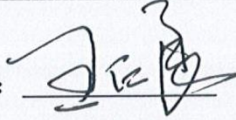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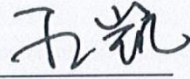
###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王仁良



王凯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孙浩  
孙浩

保荐代表人： 许焰      李凯  
许焰                      李凯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范力  
范力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总经理）： 薛臻

薛臻

保荐机构董事长： 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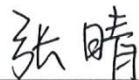
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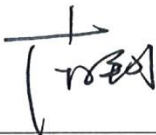




##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韩阳                      张涵                      张晴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日钧



##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许剑辉

  
程晓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尊农

  
乔久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3月26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吼山南路 29 号

联系电话：0510-88718522

传真：0510-88711015

联系人：吴佳炜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62

传真：0512-62938200

联系人：许焰

## 附件一 承诺具体内容

### 1、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持股董监高承诺：

“1、自无锡鼎邦审议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无锡鼎邦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无锡鼎邦的股份，也不由无锡鼎邦回购该等股份；如因无锡鼎邦进行权益分配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的无锡鼎邦股份发生变化，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无锡鼎邦终止其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则本人可以申请解除上述限售承诺。

2、自无锡鼎邦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无锡鼎邦的股份，也不由无锡鼎邦回购该等股份；如因无锡鼎邦进行权益分配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的无锡鼎邦股份发生变化，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3、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不包括本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根据自身需要选择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中国证监会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减持，并确保公司有明确的控制权安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无锡鼎邦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无锡鼎邦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持有的无锡鼎邦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5、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报告、预先披露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或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对股份锁定和减持有其他要求，则本人同意对本承诺函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执行。

7、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函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8、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时，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承诺；本人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

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缴付公司为止。”

##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投资或任职于任何与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事的业务与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的一项或多项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①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②如无锡鼎邦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相关业务优先转让给无锡鼎邦；③如无锡鼎邦无意受让，将相关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本人将督促本人近亲属及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5、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无锡鼎邦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无锡鼎邦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将向无锡鼎邦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监高承诺：

“1、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公开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无锡鼎邦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4、在本人作为无锡鼎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无锡鼎邦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按照公平、公允、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无锡鼎邦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无锡鼎邦利益的行为。并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无锡鼎邦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继续作为无锡鼎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承担无锡鼎邦、无锡鼎邦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 **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管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 （一）启动条件

1、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第 2 个月起至 3 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 （二）停止条件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 2 个月起至 3 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 4、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已达到上限；
- 5、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 （一）稳定股价的实施顺序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票；
- 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 3、公司回购股票。

### （二）稳定股价的实施额度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

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须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 1 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第 2 月至 3 年内）；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其最近一次或上一年度（二者孰高）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5%；

（4）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继续进行增持，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或上一年度（二者孰高）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采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达到上限，或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增持方案，不再继续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后，若公司股价存在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在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影响上市地位情形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1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第2个月至3年内）；

(3)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10%；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货币资金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20%；

(4) 公司将要求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在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作出的相应承诺。

### 3、公司回购股票

当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若前两项稳定股价措施无法实施，或者前两项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启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回购股份应当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在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影响上市地位情形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1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2个月至3年内）；

(3)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净利润的50%；

(4)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1%；

(5) 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12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2%，且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额。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票事宜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严格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实施主体的优先顺序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由公司董事会按照如下优先顺序及时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应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应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 3、公司回购

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完毕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但如果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是否启动回购股票程序时，应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具备回购股票的条件或由于其他原因不宜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应披露不予回购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的理由。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如按照上述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再次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情形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 四、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一）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如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其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在触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如有）及薪酬，公司有权扣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上述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如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其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在触发公司回购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如果存在不能继续履行的情况，公司需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该承诺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直至其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 五、其他

本预案自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对于未来新聘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做出承诺履行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稳定股价的承诺后，方可聘任。”

### 5、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况。

2、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发行人资金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 6、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前，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停止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或者回购本次已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上该等款项缴纳后至其被退回投资者期间按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在本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关做出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结论之日起的 30 日内提出预案，且如有需要，将把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预案确定后，将积极推进预案的实施。

3、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确认，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人承诺，若因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

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参与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3、本人承诺，若因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时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购回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董监高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参与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因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时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购回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上述承诺不因其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已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保荐机构管理层已认真阅读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全部内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如本所为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1.公司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

2.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

2.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

诺；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董监高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

2.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8、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本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本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实现本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但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本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一、保持并发展现有业务

1、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及生产技术水平，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完善现有销售网络布局，大力拓展国内市场，持续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

2、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三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谨慎的决策。公司将继续优化管理流程、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机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计划的平稳实施、有序进行。

#### 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制定的《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 2、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有利于提高长期回报，符合股东长期利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尽早实现项目收益，避免即期回报被摊薄，使公司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有）尽快得到填补。

##### 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制定了《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公司将继续加强预算管控，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降低单位产出成本，提升效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

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发行人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董监高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将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相关要求。”

## **9、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财会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为进一步细化股利分配政策，增加股利分配策略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

配进行监督，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中予以体现。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 **10、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审核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中介机构承诺：

“（一）遵守发行上市审核有关沟通、接待接触、回避等相关规定，不私下与审核人员、监管人员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委员、并购重组委委员、行业咨询委委员等进行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接触；认为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关系或情形时，及时按相关规定和流程提出回避申请。

（二）不组织、指使或参与以下列方式向审核人员、监管人员、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委员、并购重组委委员、行业咨询委委员或者其他利益关系人输送不正当利益：

1. 以各种名义赠送或提供资金、礼品、房产、汽车、有价证券、股权等财物，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代持等便利；

2. 提供旅游、宴请、娱乐健身、工作安排等利益，或者提供就业、就医、入学、承担差旅费等便利；

3. 安排显著偏离公允价格的结构化、高收益、保本理财产品等交易；

4. 直接或者间接提供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客户信息，明示或者暗示从事相关

交易活动；

5. 其他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

(三) 不组织、指使或参与打探审核未公开信息，不请托说情、干扰审核工作。

(四) 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保密的规定，不泄露审核过程中知悉的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不利用上述信息为本人或他人直接或间接谋取不正当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依据其业务规则采取的终止审核、公开谴责、一定期限内暂不接受申请文件、公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等措施。承诺人相关行为违反法律法规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1、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报送的《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12、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上层穿透至最终持有人（自然人、上市公司（含境外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等公众公司，或者穿透核查至国有控股或管理主体（含事业单位、国有主体控制的产业基金等）、集体所有制企业、境外政府投资基金、大学捐赠基金、养老基金、公益基金以及公募资产管理产品，下同）的全部上层权益持有人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12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 本公司及本公司上层穿透至最终持有人的全部上层权益持有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职工持股会、工会持股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

3.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4. 截至本确认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上层股份结构清晰，不存在其他对赌条款或其他特殊权利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业绩承诺条款、估值调整条款以及其他对赌条款、股权回购条款、一票否决权条款、反稀释条款、拖售/跟售权条款、分红比例限制条款、优先清算条款）等一系列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所规定的股东法定基本权利之上的特殊条款或协议，亦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

等特殊利益安排；

5.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未发生重大权属纠纷，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质押、司法冻结、其他权利限制或者重大权属纠纷的情形。

6.本公司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7.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控股股东承诺：

“1.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12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本人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本人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3.截至本确认函出具之日，本人投资公司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系以本人自有/自筹资金对公司投资，资金来源合法。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清晰，不存在其他对赌条款或其他特殊权利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业绩承诺条款、估值调整条款以及其他对赌条款、股权回购条款、一票否决权条款、反稀释条款、拖售/跟售权条款、分红比例限制条款、优先清算条款）等一系列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所规定的股东法定基本权利之上的特殊条款或协议，亦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特殊利益安排；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未发生重大权属纠纷，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质押、司法冻结、其他权利限制或者重大权属纠纷的情形。

4.本人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本人已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13、关于保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承诺：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确保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及机构方面完全分开，保证公司拥有独立面向相关行业市场的经营能力。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避免从事任何影响公司独立经营的行为。”

## 附件二 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总计取得 64 项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丙烯腈气体冷却器的制造工艺	ZL202311824999.7	无锡鼎邦	2024 年 03 月 12 日	发明专利
2	换热器管板焊接方法及焊接装置	ZL202311842334.9	无锡鼎邦	2024 年 03 月 12 日	发明专利
3	空冷器管板焊接方法及系统	ZL202311600995.0	无锡鼎邦	2024 年 2 月 27 日	发明专利
4	一种易清洁型管壳式换热器	ZL202310666653.2	无锡鼎邦	2023 年 8 月 11 日	发明专利
5	一种流量可调节的管壳式换热器	ZL202310544483.0	无锡鼎邦	2023 年 8 月 8 日	发明专利
6	管壳式换热器螺旋折流板激光切割装置及方法	ZL202211263984.3	无锡鼎邦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发明专利
7	可调节角度的四分式螺旋错位折流板壳式换热器	ZL202211156472.7	无锡鼎邦	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明专利
8	管壳式换热器焊接装置	ZL202211032349.4	无锡鼎邦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发明专利
9	油浆蒸汽发生器换热器管束及其生产方法	ZL201210347843.X	无锡鼎邦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发明专利
10	一种用于空冷器管箱的可拆卸盖板	ZL202123373124.9	无锡鼎邦	2023 年 3 月 24 日	实用新型
11	一种换热器的舌型密封结构	ZL202123373183.6	无锡鼎邦	2023 年 2 月 21 日	实用新型
12	一种用于表面蒸发空冷器的喷头	ZL202123373183.6	无锡鼎邦	2023 年 2 月 21 日	实用新型
13	一种换热器用填料函式螺旋折流板	ZL202221937839.4	无锡鼎邦	2023 年 1 月 3 日	实用新型
14	一种带鞍式支座底板的釜式换热器	ZL202221470503.1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实用新型
15	一种具有减震功能的 U 形管换热器	ZL202221717690.9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实用新型
16	一种空冷器防冻堵装置	ZL202221779267.1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实用新型
17	一种密封性好的空气加热器	ZL202221846180.1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实用新型
18	一种便于装卸的空冷器管束	ZL202221395178.7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实用新型
19	一种防泄漏的釜	ZL202221542268.4	无锡鼎邦	2022 年 10 月	实用

	式双管板换热器			14日	新型
20	一种管束内嵌式空冷器	ZL202221631394.7	无锡鼎邦	2022年10月14日	实用新型
21	一种抗冲击的高压空冷器	ZL202220842680.1	无锡鼎邦	2022年8月16日	实用新型
22	一种稳定性高的浮头式换热器	ZL202220847720.1	无锡鼎邦	2022年8月16日	实用新型
23	一种用于空冷器上法兰的焊接结构	ZL202122550337.8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无锡分院;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实用新型
24	一种用于后冷却器的焊接结构	ZL202122550363.0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无锡分院;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实用新型
25	一种空冷氩弧焊枪头	ZL202022928047.8	无锡鼎邦	2021年10月29日	实用新型
26	一种防介质冲刷装置	ZL202020721906.3	无锡鼎邦	2021年4月16日	实用新型
27	一种改善空气入口分布的空气预热器	ZL202020727041.1	无锡鼎邦	2021年4月16日	实用新型
28	一种釜式重沸器	ZL202021667775.1	无锡鼎邦	2021年4月16日	实用新型
29	一种防振动的列管式重沸器	ZL202020727010.6	无锡鼎邦	2021年1月5日	实用新型
30	一种用于加工椭圆形翅片管的模具	ZL202020727006.X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15日	实用新型
31	一种防短路的管壳换热器	ZL202020726855.3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11日	实用新型
32	一种适配空冷器的风箱	ZL202020727008.9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11日	实用新型
33	一种防止管内介质堆积的空冷式冷凝器	ZL202020727044.5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11日	实用新型
34	一种具有均衡介质流速功能的空冷器	ZL202020466428.6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8日	实用新型
35	一种高压空冷器丝堵密封装置	ZL202020721901.0	无锡鼎邦	2020年12月8日	实用新型
36	丝堵密封面修复工装	ZL201922157238.6	无锡鼎邦	2020年9月18日	实用新型
37	换热装置	ZL201920653965.9	无锡鼎邦	2020年5月5日	实用新型
38	可调节喷嘴结构	ZL201920654940.0	无锡鼎邦	2020年5月5日	实用新型
39	U型空冷器管束	ZL201920403764.3	无锡鼎邦	2020年4月7日	实用



	内壁的探伤仪			日	新型
40	一种用于化工炼油的换热器装置	ZL201920347672.8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4日	实用新型
41	一种便于清洗排污的空冷器	ZL201920320492.0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2	一种改进型空冷器	ZL201920320506.9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3	一种空冷器换热管清污机构	ZL201920320521.3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4	带有限流功能的高压空冷器	ZL201920403745.0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5	空冷器管束内壁的探伤仪	ZL201920403765.8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6	具有有限流功能的高压空冷器	ZL201920404009.7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10日	实用新型
47	耐腐蚀膨胀节结构	ZL201920653853.3	无锡鼎邦	2020年1月7日	实用新型
48	百叶窗的链条式手动控制器	ZL201520631042.5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49	换热器防冲结构	ZL201520631043.X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0	具有断面槽的空冷器翅片管	ZL201520631051.4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1	高压空冷管箱密封结构	ZL201520631675.6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2	组合翅片式空冷器管束	ZL201520632430.5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3	换热管和管板的密封结构	ZL201520633056.0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4	空冷器管箱管板孔偏心倒角刀	ZL201520633133.2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5	带监控的换热管内孔焊接装置	ZL201520633134.7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6	空冷器防腐蚀管头结构	ZL201520633805.X	无锡鼎邦	2015年12月30日	实用新型
57	一种可变管程的冷凝器	ZL202321917770.3	无锡鼎邦	2023年12月26日	实用新型
58	一种自动调节的喷淋式硫冷凝器	ZL202321994145.9	无锡鼎邦	2023年12月26日	实用新型
59	一种鼓风式空冷器用模块化风室	ZL202321994255.5	无锡鼎邦	2023年12月26日	实用新型
60	一种联动式多级空冷器	ZL202321465664.6	无锡鼎邦	2023年11月28日	实用新型
61	一种空冷器用百叶窗	ZL202321465665.0	无锡鼎邦	2023年11月28日	实用新型
62	一种油浆蒸汽发生器用汽包	ZL202321543874.2	无锡鼎邦	2023年11月28日	实用新型
63	一种硫冷凝器	ZL202321917767.1	无锡鼎邦	2024年2月2日	实用新型
64	一种浮动式换热	ZL202321543872.3	无锡鼎邦	2024年2月2日	实用

	器			日	新型
--	---	--	--	---	----

### 附件三 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有效期届满日
1		无锡鼎邦	4722643	第 6 类	2028 年 7 月 6 日
2		无锡鼎邦	4722644	第 7 类	2028 年 4 月 6 日
3		无锡鼎邦	4722645	第 9 类	2029 年 2 月 6 日
4		无锡鼎邦	4722646	第 11 类	2028 年 4 月 6 日
5		无锡鼎邦	4722647	第 12 类	2028 年 7 月 6 日
6		无锡鼎邦	1921667	第 11 类	2033 年 11 月 27 日
7		无锡鼎邦	64170637	第 7 类	2033 年 7 月 13 日

### 附件四 重大合同

####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客户的合作方式分为框架合同和订单合同，框架合同选取报告期内签订和履行的所有框架协议；而订单合同选取报告期内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在 1000 万以上的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签订和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 (1) 订单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最终客户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不含增值税)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管壳式换热器	4,148.67	2021年12月11日	履行完毕
		浮头式换热器等	5,563.19	2022年12月21日	正在履行
2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螺旋折流板换热器 32 台	3,362.83	2020年2月25日	履行完毕
		油浆蒸汽发生器、原料油-循环油浆换热器、原料油开工加热器	1,415.93	2019年8月3日	履行完毕
3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石脑油加氢、连续重整装置换热器	3,274.34	2020年5月8日	履行完毕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 1#、2#乙二醇装置空冷器	1,858.41	2020年1月4日	履行完毕
4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苯酚丙酮装置空冷器和换热器 38 台	2,985.75	2022年7月1日	履行完毕
		环氧乙烷装置换热器 20 台	2,207.96	2022年6月21日	履行完毕
		26 万吨/年聚碳酸酯装置碳酸二苯酯 (DPC) 单元换热器 45 台	4,909.73	2022年11月1日	正在履行
5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 (一期) 300 万吨/年催化裂化 (FCC) 装置、2#70 万吨/年气体分馏装置-管壳式换热器、300 万吨年催化裂化装置管壳式油浆换热器	2,256.64	2022年1月15日	履行完毕
		400 万吨/年催化裂解装置油浆蒸汽发生器及汽包	2,284.96	2022年7月16日	正在履行
6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管式换热器	1,311.07	2021年11月11日	履行完毕
7	江苏金羊集团有限公司	金属板材及切割、加工	1,225.91	2021年11月28日	履行完毕
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催化裂化装置油浆蒸汽发生器	1,180.05	2020年9月29日	履行完毕
9	埃克森美孚 (惠州) 化工有限公司	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一期项目空冷器	2,161.95	2022年6月2日	正在履行
		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一期项目换热器	3,207.96	2022年8月1日	正在履行
10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炼化一体化项目 (馏分油五期项目) 催化装置蒸汽发生器	2,924.78	2023年5月30日	正在履行
1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SSEC 镇海二期 CHPPO 空冷式热交换器	1,316.60	2023年1月9日	正在履行
12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换热器	1,225.68	2023年4月4日	正在履行
13	壳牌石油 <sup>注</sup>	空冷器	1,429.94	2022年3	正在

				月 23 日	履行
--	--	--	--	--------	----

注：公司与壳牌石油签订的合同以欧元结算，以签订日的汇率进行换算。

(2) 框架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华北一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北二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东一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东二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换热器及其管束			
	中国石化(华南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中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5: III 类碳钢、不锈钢和 I、II、III 类低温钢、铬钼钢、双相钢等材料换热器及其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西北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换热器及其管束; 包 4: 直径 DN>1500mm, 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北一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直径 DN≤1500mm, I、II、III 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北一区) 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2: 直径 DN≤1500mm, I、II、III 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包 3: 直径 >DN1500mm, I、II、III 类碳钢、不锈钢材料以及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 年 2 月 25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北二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2：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3：直径>DN1500， I、II、III类碳钢、不锈钢材料以及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1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东二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2月25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东一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2：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3：所有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2月25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南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2：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3：直径>DN1500， I、II、III类碳钢、不锈钢材料以及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1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华中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2：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不锈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3：直径>DN1500， I、II、III类碳钢、不锈钢材料以及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1月27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西北区）换热设备及配件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直径 DN≤1500mm， I、II、III类碳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包 3：直径>DN1500， I、II、III类碳钢、不锈钢材料以及低温钢、铬钼钢材料换热器及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年2月25日-2022年12月31日	履行完毕
	中低压空冷器及配件设备框架采购协议	包 1：碳钢、低合金钢组；包 2:08钢、HIC 钢、铬钼钢组；包 3：奥氏体不锈钢、双目钢组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19年9月16日-2020年9月15日	履行完毕



		2021-2022 年度中低压空冷器及配件设备框架采购协议	包 1: 碳钢、低合金钢组; 包 2:08 钢、HIC 钢、铬钼钢组; 包 3: 奥氏体不锈钢、双相钢组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1 年 2 月 7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2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货物买卖框架协议	DN≤1600mm 碳钢管壳式换热器及换热管束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19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履行完毕
3	中国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北一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北二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东一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东二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中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 (华南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管式换热器及管束框架合同（西北区）	标 1-中低压碳钢、标 2-中低压不锈钢、标 3-中低压大口径碳钢不锈钢及低温钢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空冷器及配件框架合同	B1-碳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空冷器及配件框架合同	B2-铬钼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2023-2024 年度中低压空冷器及配件框架合同	B3-不锈钢	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供应商的合作方式为订单合同，以年度采购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为披露标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报告期内签订或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类型	年度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采购期间	年度签订订单数量	履行情况
1	江阴市良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261.12	2022 年度	36	履行完毕
			2,358.01	2021 年度	56	履行完毕
			1,485.66	2020 年度	19	履行完毕
2	江苏圣贤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订单	1,384.98	2023 年 1-6 月	65	正在履行
			1,622.11	2022 年度	72	履行完毕
			1,718.86	2020 年度	36	履行完毕
3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548.09	2022 年度	59	履行完毕
			1,248.56	2021 年度	77	履行完毕
4	舞钢市田业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606.95	2022 年度	36	履行完毕

5	无锡市诚之源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645.01	2022 年度	1	履行完毕
6	江苏百澄特种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451.22	2022 年度	25	履行完毕
7	江苏银环精密钢管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307.32	2023 年 1-6 月	10	正在履行
			1,357.11	2022 年度	10	正在履行
8	沈阳特种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249.54	2021 年度	98	履行完毕
9	无锡市凯敏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017.85	2021 年度	64	履行完毕
10	天长市康弘石油管材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	1,031.59	2021 年度	45	履行完毕

###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合同号	贷款银行	借款规模 (万元)	合同期限	保证人/抵(质)押物
1	锡农商流借字【2020】第 0113020820001 号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合同编号：锡农商保字【2020】第 01130220820001 保证人：无锡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2	锡农商流借字【2019】第 0113021008001 号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9 年 10 月 8 日 -2020 年 10 月 7 日	合同编号：锡农商保字【2019】第 0113021008001 号 保证人：无锡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3	锡农商流借字【2019】第 0113020716001 号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19 年 7 月 16 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	合同编号：锡农商保字【2019】第 0113020716001 保证人：无锡信仁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4	3201012019001 142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00.00	2019 年 7 月 4 日 -2020 年 7 月 3 日	合同编号：32100520180005456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5	3201012019001 18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00.00	2019 年 7 月 12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编号：32100520190010329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6	3201012019001 57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600.00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5 日	合同编号：32100520190010329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7	320101201900188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9年11月6日 -2020年11月6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190010329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8	320101202000109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2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190010329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9	320101201900118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19年7月12日 -2020年7月10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180010922 保证人：无锡市金羊管道附件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10	320101201900174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50.00	2019年10月15日 -2020年10月14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180010922 保证人：无锡市金羊管道附件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11	320101202000167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600.00	2020年9月17日 -2021年9月15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200020192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32100520200020194 保证人：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12	3201012020001209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00.00	2020年7月13日 -2021年7月12日	合同编号： 32100120200075593 保证人：王仁良、王凯、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3	320101202000116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500.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7月5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200012043 保证人：无锡市金羊管道附件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14	BOCXD-A003(2019)-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430.00	2019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19)-23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 BOCXD-D200(2018)-527 质押物：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400000份股权，股权出质登记证ZYD182374，从合同号C181102PL3222326

15	BOCXD-A003(2019)-25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800.00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4日	抵押物：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3059号、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7181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19)-23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16	BOCXD-A003(2020)2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800.00	2020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抵押物：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3059号、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7181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0)-179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17	BOCXD-A003(2019)-3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350.00	2019年7月22日 -2020年7月22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19)-23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18	BOCXD-A003(2020)-3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350.00	2020年7月22日 -2021年7月22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0)-179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19	BOCXD-A003(2019)-3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19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19)-23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20	BOCXD-A003(2020)-3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20年8月10日 -2021年8月10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0)-179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21	BOCXD-A003(2019)-3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19年8月14日 -2020年8月14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19)-23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22	BOCXD-A003(2020)-39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20年8月12日 -2021年8月12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0)-179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23	320101202100128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	800.00	2021年7月2日 -2022年7月1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210016129 保证人：王仁良、王凯、 合同编号： 32100520200020192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24	320101202100130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900.00	2021年7月7日 -2022年7月5日	合同编号： 32100520210016129 保证人：王仁良、王凯、 合同编号： 32100520200020192 保证人：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25	BOCXD-A003(2021)-2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1年8月9日 -2022年8月9日	抵押物：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1)-145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26	Ba15415210524003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1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4日	合同编号： Ec154152105210025 保证人：沈盘秀 合同编号： Ec154152105210026 保证人：王仁良
27	锡光银贷 2021 第 0361 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1年8月16日 -2022年8月15日	合同编号：锡光银保综 2021 第 0249131 号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锡光银保综 2021 第 0249132 号 保证人：王凯
28	NJ16351012021005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10月28日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高保）20210002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高保）20210003 保证人：王凯
29	11201w4211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3日	合同编号： 11200w421149A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0	BOCXs-A003(2022)-09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0.00	2022年3月29日 -2022年10月2日	抵押物：房地产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D-D062(2021)-145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1	BOCXs-A003(2022)-16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2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抵押物：房地产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s-D062(2022)-165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2	BOCXs-A003(2022)-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00.00	2022年6月9日 -2023年6月9日	抵押物：房地产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s-D062(2022)-165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3	BOCXS-A003(2022)-47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2年11月29日 -2023年11月9日	抵押物：房地产苏（2018） 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83337号 合同编号： BOCXS-D062(2022)-165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4	NJ16351012022 0041	华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10月31日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 高保）2022000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 高保）20220005 保证人：王凯
35	NJ16351012022 0048	华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2年12月7日 -2023年12月6日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 高保）20220004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NJ1635（个人 高保）20220005 保证人：王凯
36	锡光银贷 2022 第 0513 号	中国光大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分 行	1,000.00	2022年7月26日 -2023年7月25日	合同编号：锡光银保综 2022第0334B1号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合同编号：锡光银保综 2022第0334B2号 保证人：王凯
37	Ba15415220524 0049	南京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22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4日	合同编号： Ea154152205240041 保证人：王仁良 合同编号： Ea154152205240042 保证人：沈盘秀
38	公流贷字第 ZH2200000051 674-01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分 行	1,000.00	2022年5月31日 -2023年5月24日	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2200000026964号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39	510XY2022021 588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500.00	2022/6/24-2023/6/2 3	合同编号： 510XY202202158801 保证人：王仁良 合同编号： 510XY202202158802 保证人：沈盘秀
40	0110300011-20 22年（锡山） 字 00957 号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锡 山支行	990.00	2022年9月29日 -2023年9月28日	合同编号：2022年锡山查 桥保字 0919 号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41	Ba15415230206 0014	南京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23年2月7日 -2024年2月6日	合同编号： Ea154152302070017 保证人：王仁良 合同编号： Ea154152302070018 保证人：沈盘秀

42	JK20230414100 4486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00	2023年4月14日 -2024年4月13日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0 保证人：江苏鼎邦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1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43	JK20230418100 4506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3年4月18日 -2024年4月17日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0 保证人：江苏鼎邦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1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44	JK20230508100 4637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3年5月8日 -2024年5月7日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0 保证人：江苏鼎邦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1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45	JK20230605100 4850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00.00	2023年6月5日 -2024年6月4日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0 保证人：江苏鼎邦 合同编号： BZ021823000451 保证人：王仁良、沈盘秀
46	锡农商流借字 [2023]第 0113020423001 号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4月23日 -2024年4月22日	无保证合同

#### 4、担保合同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保证人/质 (抵) 押物	借款人	贷款银行	最高额保 证金额 (万元)	主债权期间或主 合同
1	锡农商保字 【2020】第 01130220820 001	保证合同	无锡信仁通 用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 鼎邦	无锡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1000	编号为锡农商流 借字【2020】第 0113020820001 号的《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2	锡农商保字 【2019】第 01130210080 01号	保证合同	无锡信仁通 用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 鼎邦	无锡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1000	编号为锡农商流 借字【2019】第 0113021008001 号的《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3	锡农商保字 【2019】第 01130207160 01	保证合同	无锡信仁通 用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 鼎邦	无锡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500	编号为锡农商流 借字【2019】第 0113020716001 号的《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4	32100520180005456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760	2018年7月9日至2019年7月8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5	32100520190010329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2760	2019年7月9日至2020年7月8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6	32100520180010922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市金羊管道附件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500	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12月19日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7	32100520200020192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200	2020年9月16日至2022年9月15日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8	32100520200020194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仁良、王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800	2020年9月16日至2022年9月15日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9	32100120200075593	保证合同	无锡华能电缆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00	编号为3201012020001209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	3210052020001204	最高额保证合同	无锡市金羊管道附件有限公司、无锡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王凯、王仁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650	2020年6月3日至2023年6月2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1	BOCXD-D062(2019)-234	保证合同	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9480	2019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16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2	BOCXD-D200(2018)-527	最高额质押合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400000份股权, 股权出质登记证ZYD182374, 从合同号C181102PL3222326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720	2018年10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3	BOCXD-D064(2016)-363	抵押合同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3059号、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7181号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960	2016年12月29日至2019年12月29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4	BOCXD-D062(2020)-179	保证合同	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6840	2020年4月29日至2021年4月16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5	BOCXD-D064(2020)-202	抵押合同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3059号、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77181号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546.15	2020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6	BOCXD-D064(2018)-333	抵押合同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83337号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850	2018年7月16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7	32100520210016129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仁良、王凯	无锡鼎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800	2021年7月2日至2023年7月1日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权
18	BOCXD-D062(2021)-145	保证合同	王仁良、沈盘秀	无锡鼎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400	2021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2日期间发生一系列债权
19	Ec154152105210025	最高额保证合同	沈盘秀	无锡鼎邦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A0454152105180015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

20	Ec154152105 210026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	无锡 鼎邦	南京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1000	编号为 A045415210518 0015的《最高债 权额度合同》
21	锡光银保综 2021第 0249131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锡光银授 2021第0249号 的《综合授信协 议》
22	锡光银保综 2021第 0249132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凯	无锡 鼎邦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锡光银授 2021第0249号 的《综合授信协 议》
23	NJ1635(个人 高保) 20210002	个人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华夏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2000	编号为NJ1635 (融资) 20210006的《最 高额融资合同》
24	NJ1635(个人 高保) 20210003	个人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凯	无锡 鼎邦	华夏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2000	编号为NJ1635 (融资) 20210006的《最 高额融资合同》
25	11200w4211 49A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兴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2000	2021年12月1 日至2022年11 月28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
26	BOCXD-D06 4(2021)-435	抵押 合同	房地产, 苏 (2018)无 锡市不动 产权第 0083337号	无锡 鼎邦	交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7500.37	2021年12月6 日至2026年12 月31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
27	BOCXSD06 2(2022)-165	保证 合同	王仁良、沈 盘秀/房地 产, 苏 (2018)无 锡市不动 产权第 0083337号	无锡 鼎邦	交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5400	2022年5月17 日至2023年5 月9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
28	NJ1635(个人 高保) 20220004	个人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华夏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2000	2022年10月31 日至2023年10 月31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
29	NJ1635(个人 高保) 20220005	个人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凯	无锡 鼎邦	华夏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无锡分 行	2000	2022年10月31 日至2023年10 月31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

30	锡光银保综 2022 第 0334B1 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锡光银授 2022 第 0334 号 《综合授信协 议》
31	锡光银保综 2022 第 0334B2 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凯	无锡 鼎邦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锡光银授 2022 第 0334 号 《综合授信协 议》
32	Ea154152205 24004	保证 合同	王仁良	无锡 鼎邦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000	编号为 Ba154152205240 049 的《人民币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
33	Ea154152205 240042	保证 合同	沈盘秀	无锡 鼎邦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000	编号为 Ba154152205240 049 的《人民币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
34	公高保字第 DB22000000 26964 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000	编号为公授信字 ZH22000000516 74 号《综合授信 合同》
35	510XY20220 2158801	最高 额不 可撤 销担 保书	王仁良	无锡 鼎邦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500	编号为 510XY20220215 88 号的《授信协 议》
36	510XY20220 2158802	最高 额不 可撤 销担 保书	沈盘秀	无锡 鼎邦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500	编号为 510XY20220215 88 号的《授信协 议》
37	2022 年锡山 查桥保字 0919 号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 支行	1200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7 年 9 月 19 日期间发生的 一系列债权
38	Ea154152302 070017	保证 合同	王仁良	无锡 鼎邦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000	编号为 Ba154152302060 014 的《人民币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
39	Ea154152302 070018	保证 合同	沈盘秀	无锡 鼎邦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000	编号为 Ba154152302060 014 的《人民币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

40	BZ02182300 0450	最高 额保 证合 同	江苏鼎邦	无锡 鼎邦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3000	2023年4月11 日至2024年4月 3日期间发生的 一系列债权
41	BZ02182300 0451	最高 额连 带责 任保 证书	王仁良、沈 盘秀	无锡 鼎邦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3000	2023年4月11 日至2024年4月 3日期间发生的 一系列债权
42	BOCXS-D06 4(2023)-256	抵押 合同	房地产，苏 (2023)无 锡市不动 产权第 0141959号	无锡 鼎邦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 分行	10000	2021年12月6 日至2028年12 月31日期间发 生的一系列债权